

劉以霖編

漢晉學術編年

第二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 漢晉學術編年卷之三

漢

孝元皇帝

名爽，宣帝子，  
在位一十六年。

初元元年癸酉（前四八）

徵翼奉待詔宦者署。

初，奉治齊詩，與蕭望之、匡衡同師。三人經術皆明。衡爲後進，

望之施之政事，而奉惇學不仕，好律歷陰陽之占。帝初即位，諸侯薦之，徵待詔宦者署，數言事宴見，天子敬焉。時平昌侯王臨，以宣帝外屬侍中，稱詔欲從奉學其術。奉不肯與言，而上封事曰：『臣聞之於師，治道要務，在知下之邪正。人誠鄉正，雖愚爲用。若迺懷邪，知益爲害。知下之情，在於六情十二律而已。北方之情好也，好行貪狼，申子主之。東方之情怒也，怒行陰賊，亥卯主之。貪狼必待陰賊而後動。陰賊必待貪狼而後用。二陰並行，是以王者忌子卯也。禮經避之，春秋諱

焉。南方之情惡也，惡行廉貞，寅午主之。西方之情喜也，喜行寬大，巳酉主之。二陽並行，是以王者吉午酉也。詩曰：「吉日庚午」上方之情樂也，樂行姦邪，辰未主之。下方之情哀也，哀行公正，戌丑主之。辰未屬陰，戌丑屬陽，萬物各以其類應。今陛下明聖，虛靜以待物至。萬事雖衆，何聞而不諭，豈況乎執十二律而御六情。於以知下參實，亦甚優矣。萬不失一，自然之道也。迺正月癸未，日加申，有暴風從西南來。未主姦邪，申主貪狼。風以大陰，下抵建前，是人主左右邪臣之氣也。平昌侯比三來見臣，皆以正辰加邪時。辰爲客，時爲主，人以律知人情，王者之祕道也。愚臣誠不敢以語邪人。」

【出處】漢書翼奉傳

翼奉爲中郎。上以奉爲中郎，召問奉「來者以善日邪時，孰與邪日善時？」奉對曰：「師法用辰不用日。辰爲客，時爲主人。見於明主，侍者爲主人。辰正時邪，見者正侍者邪。辰邪時正，見者邪，侍者正。忠正之見，侍者雖邪，辰時俱正。大邪之

見，侍者雖正，辰時俱邪。即以自知侍者之邪，而時邪辰正，見者反邪。即以自知侍者之正，而時正辰邪，見者反正。辰爲常事，時爲一行。辰疏而時精，其効同功，必參五觀之，然後可知。故曰察其所繇，省其進退，參之六合五行，則可以見人性，知人情。難用外察，從中甚明。故詩之爲學，情性而已。五性不相害，六情更興廢。觀性以麻，觀情以律，明主所宜獨用，難與二人共也。故曰：「顯諸仁，滅諸用。」露之則不神，獨行則自然矣。」此術唯奉能用，學者莫能行。

【出處】漢書翼奉傳

散騎諫大夫劉更生爲宗正。蕭望之周堪本以師傅見尊重。上即位，數宴見，言治亂，

陳王事。望之又選白劉更生給事中，與侍中金敞，並拾遺左右。四人同心謀議，勸道上以古制，多所欲匡正，上甚鄉納之。初，宣帝不甚從儒術，任用法律，而中書宦官用事，中書令弘恭石顯，久典樞機，明習文法，亦與車騎將軍史高爲表裏，論議常獨持故事，不從望之等。恭顯又時傾側見黜。望之以爲中書政本，宜以賢明之

選，自武帝游宴後庭，故用宦者，非國舊制，又違古不近刑人之義。白欲更置士人，由是大與高恭顯忤。上初即位，謙讓重改作，議久不定，出劉更生爲宗正。

【出處】

漢書楚元王傳

蕭望之傳

匡衡爲郎中

衡父世農夫，至衡好學，家貧，庸作以供資用。

嘗夜讀書無燭，鄰舍有燭而不逮，衡乃穿壁引其光，以書映

光而讀之，邑人大姓，文不識，家富多書，衡乃與其傭作而不求償，主人怪問之，衡曰：願得主人書遍讀之，主人感嘆，資給以書，遂成大學。

尤精力過絕人。諸儒爲之

語曰：『無說詩，匡鼎來。』匡說詩，解人頤。衡射策甲科，以不應令。除爲大常

掌故，調補平原文學。學者多上書薦衡經明當時少雙，令爲文學就官。京師後進，

皆欲從衡平原，衡不宜在遠方。事下太子太傅蕭望之，少府梁丘賀，問衡對詩諸大

義，其對深美。望之奏衡經學精習，說有師道，可觀覽，宣帝不甚用儒，遣衡歸官

，而皇太子見衡對，私善之。會宣帝崩，帝初即位，樂陵侯史高，以外屬爲大司馬

車騎將軍，領尙書事，前將軍蕭望之爲副。望之名儒，有師傅舊恩，天子任之，多

所貢獻，高充位而已。與望之有隙。長安令楊興，因說高舉賢士以收人望。高然其

言，乃辟衡爲議曹史，薦衡於上，上以爲郎中，遷博士給事中。

【出處】

漢書匡衡傳

韋玄成爲少府

二年遷太子太傅，至御史大夫。

【出處】

漢書韋玄成傳

徵王吉及貢禹吉道病卒

初，王吉坐昌邑王事髡爲城旦，起家復爲益州刺史，病去官

，復徵爲博士諫大夫。上疏言：『欲治之主不世出，公卿幸得遭遇其時，未有建萬

世之長策舉明主於三代之隆者也。其務在於簿書斷獄聽訟而已，比非太平之基也。

今俗吏所以牧民者，非有禮義科指可世世通行者也。以意穿鑿，各取一切。是以詐

僞萌生，刑罰無極，質樸日消，恩愛淺薄。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非空

言也。願與大臣延及儒生，述舊禮，明王制，驅一世之民，濟之仁壽之域。則俗何

以不若成康，壽何以不若高宗？』宣帝以其言迂闊，不甚寵異也。吉遂謝病歸瑯琊

。吉與同郡貢禹爲友，世稱王陽在位，貢公彈冠，言其取舍同也。禹字少翁，初事

嬴公學春秋，而成於睦孟。以明經絜行著聞，徵爲博士，涼州刺史，病去官。復舉賢良，爲河南令。歲餘，以職事爲府官所責，免官謝。禹曰：『冠壹免，安復可冠也。』遂去官。至是，帝初即位，遣使者徵禹及吉。吉年老，道病卒。上悼之，復遣使者弔祀。而以禹爲諫大夫，數虛已問以政事。

初，吉兼通五經，能爲騶氏春秋，以詩論語教授，好梁丘賀說易，令子駿受焉。

【出處】

漢書禮樂志

王吉傳

儒林傳

## 二年甲戌（前四七）

翼奉上書言事

二月戊午地震，七月己酉地復震，上下詔罪已，舉直言極諫之士。奉

上書曰：『臣聞之於師曰：天地設位，懸日月，布星辰，分陰陽，定四時，列五行，以視聖人，名之曰道。聖人見道，然後知王治之象。故畫州土，建君臣，立律曆，陳成敗，以視賢者，名之曰經。賢者見經，然後知人道之務，則詩，書，易，春秋，禮，樂是也。易有陰陽，詩有五際，春秋有災異，皆列終始，推得失，考天心，以言王道之安危。至秦迺不說，傷之以法，是以大道不通，至於滅亡。今陛下明

聖，深懷要道，燭臨萬方，布德流惠，靡有闕遺，罷省不急之用，振救困貧，賦醫藥，賜棺錢，恩澤甚厚。又舉直言，求過失，盛德純備，天下幸甚。臣奉竊學齊詩，聞五際之要，十月之交篇，知日蝕地震之效，昭然可明。猶巢居知風，穴處知雨，亦不足多，適所習耳。臣聞人氣內逆，則感動天地。天變見於星氣日蝕，地變見於奇物震動。所以然者，陽用其精，陰用其形。猶人之有五藏六體，五藏象天，六體象地。故臧病則氣色發於面，體病則欠申動於貌。今年太陰建於甲戌，律以庚寅初用事，麻以甲午從春。麻中甲庚，律得參陽，性中仁義，情得公正貞廉。百年之精歲也。正以精歲，本首王位，日臨中時按律，而地大震。其後連月久陰，雖有大令，猶不能復，陰氣盛矣。古者朝廷，必有同姓，以明親親。必有異姓，以明賢賢。此聖王之所以大通天下也。同姓親而易進，異姓疏而難通。故同姓一，異姓五，迺爲平均。今左右亡同姓，獨以舅后之家爲親。異姓之臣又疏，二后之黨滿朝，非特處位勢，尤奢僭過度。呂霍上官，足以卜之。甚非愛人之道，又非後嗣之長策也。



。陰氣之盛，不亦宜乎？臣又聞未央建章甘泉宮，才人各以百數，皆不得天性。若杜陵園其已御見者，臣子不敢有言，雖然，太皇太后之事也。及諸侯王園與其後宮，宜爲設員出其過制者。此損陰氣，應天救邪之道也。今異至不應，災將隨之，其法大水。極陰生陽，反爲大旱，甚則有火災，春秋宋伯姬是矣。唯陛下下財察。』

【出處】漢書翼奉傳

張禹爲光祿大夫。

禹字子文，河內軹人也，至禹父徙家蓮勺。禹爲兒，數隨家至市，

喜觀於卜相者前。久之，頗曉其別著布卦意，時從旁言。卜者愛之，又奇其面貌，

謂禹父：『是兒多知，可令學經。』及禹壯，至長安學，從沛郡施讐受易，琅邪

王陽膠東庸生間論語，既皆明習，有徒衆，舉爲郡文學。甘露中，諸儒薦禹，有詔

太子太傅蕭望之問，禹對易及論語大義，望之善焉，奏禹經學精習，有師法，可試

事。奏寢，罷歸故官，久之，試爲博士。至是，立皇太子，而博士鄭寬中（字少君

平陵人）以尙書授太子，薦言禹善論語，詔令禹授太子論語。由是遷光祿大夫。

數歲，出爲  
東平內史。

【出處】

漢書張禹傳

周堪劉更生爲中郎尋繫獄免。蕭望之自殺。先是，蕭望之周堪劉更生及侍中周敞四人同心輔政，患苦外戚許史在位放縱，而弘恭石顯弄權，議欲罷退之。望之堪數薦明儒茂材，以備諫官。會稽鄭明陰欲附望之，上疏言許史罪過，章視周堪，堪白令朋待詔金馬門。朋又奏記望之，望之見納，接待以意。朋因數稱述望之，短車騎將軍，言許史過失。後朋行傾邪，望之絕不與通。朋怨恨，更求入許史，推所言許史事曰：『皆周堪劉更生教我，我關東人，何以知此？』侍詔華龍者，宣帝時與張子蟜等待詔，以行汙濊不進，欲入堪等，堪等不納，故與朋相結。恭顯令二人告望之等謀欲罷車騎將軍疏退許史狀。事下弘恭問狀。恭顯奏：『望之堪更生朋黨相稱舉，數譖訴大臣，毀離親戚，欲以專擅權勢，爲臣不忠，誣上不道，請謁者召致廷尉。』時上初即位，不省謁者召致廷尉爲下獄也，可其奏。於是堪更生皆下獄。後上召堪

更生，曰『繫獄』上大驚曰：『非但廷尉問耶？』以責恭顯，皆叩頭謝。上曰：『令出視事』恭顯因使高言：『上新即位，未以德化聞於天下，而先驗師傅。既下九卿大夫獄，宜因決免。』於是制詔丞相御史『前將軍望之，傳朕八年，亡它罪過。今事久遠，讖忘難明，其赦望之罪』收前將軍光祿勳印綬，及堪更生皆免爲庶人，而朋爲黃門郎。後數月，制詔御史：『國之將興，尊師而重傅，故前將軍望之傳朕八年，道以經術，厥功茂焉。其賜望之爵關內侯，食邑六百戶，給事中，朝朔望，坐次將軍。』又徵堪更生，欲以爲諫大夫。恭顯白，皆爲中郎。上器重望之不已，欲倚以爲相。會地震，恭顯許史等皆側目於望之等。更生懼焉，乃使其外親上變事，言地震殆爲恭等。宜退恭顯，以彰蔽善之罰，進望之等，以通賢者之路。書奏，恭顯疑其更生所爲，白請考姦詐，辭果服。遂逮更生繫獄。免爲庶人。會望之子伋亦上書頌望之前事。事下，有司復奏：『望之前所坐明白，無譖訴者，而教子上書，稱引亡辜之詩。失大臣體，不敬。請逮捕。』弘恭石顯等知望之素高節，不誦辱，建

白：『望之前爲將軍輔政，欲排退許史，專權擅朝，幸得不坐，復賜爵邑；與聞攻事。不悔過服罪，深懷怨望，教子上書，歸非於上。自以託師傅，懷終不坐。非頗誚望之於牢獄，塞其怏怏心，則聖朝亡以施恩厚。』上曰：『蕭太傅素剛，安肯就吏？』顯等曰：『人命至重，望之所坐，語言薄罪，必亡所憂。』上乃可其奏，顯等封以付謁者，敕令召望之手付，因令太常急發執金吾車騎，馳圍其第。使者至，召望之。望之欲自殺，其夫人止之，以爲非天子意。望之以問門下生朱雲，字游，魯人，徒平陵。雲者好節士，勸望之自殺。於是望之仰天歎曰：『吾嘗備位將相，年踰六十矣。老入牢獄，苟求生活，不亦鄙乎！』字謂雲曰：『游！趣和藥來，無久留我死。』竟飲鴆自殺。天子聞之驚，拊手曰：『曩固疑其不就牢獄，果然殺吾賢傅！』是時太官方上晝食，上乃卻食，爲之涕泣，哀慟左右。於是召顯等，責問以議不詳，皆免冠謝，良久然後已。

望之著有賦四篇

望之有罪死，有司請絕其爵邑，有詔加恩，長子伋嗣爲關

內侯。

乃擢周堪爲光祿勳，堪弟子張猛光祿大夫給事中，大見信任。恭顯憚之，數譖毀焉。天子追念望之不忘，無歲時，遣使者祠祭望之家，終元帝世。望之八子，至大官者，育，咸，由。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蕭望之傳

三年乙亥（前四六）

翼奉上書請徙都。四月乙未，孝武園白鶴館災，奉自以爲前言已中，上疏曰：『臣前

上五際地震之效，曰極陰生陽，恐有火災，不合明聽，未見省答。臣竊內不自信。

今白鶴館以四月乙未，時加於卯，月宿亢災，與前地震同法，臣奉迺深知道之可信

也。不勝拳拳，願復賜問，卒其終始。』上復延問以得失。奉以爲祭天地於雲陽汾

陰及諸寢廟，不以親疏迭毀，皆煩費，違古制。又宮室苑囿，奢泰難供，以故民困

國虛，亡累年之畜，所繇來久。不改其本，難以末正。迺上疏曰：『臣聞昔者盤庚

改邑，以興殷道，聖人美之。竊聞漢德隆盛，在於孝文皇帝，躬行節儉，外省繇役

。其時未有甘泉建章及上林諸離宮館也。未央宮又無高門武臺麒麟鳳皇白虎玉堂金

華之殿，獨有前殿曲臺漸臺宣室溫室承明耳。孝文欲作一臺，度用百金，重民之財

，廢而不爲。其積土基，至今猶存。又下遺詔，不起山墳。故其時天下大和，百姓

洽足，德流後嗣。如今處於當今，因此制度，必不能成功名。天道有常，王道亡常，亡常者所以應有常也。必有非常之主，然後能立非常之功。臣願陛下徙都於成周，左據成皋，右阻鼃池，前鄉崧高，後介大河，建榮陽，扶河東，南北千里以爲關，而入敖倉。地方百里者八九，足以自娛。東厭諸侯之權，西遠羌胡之難。陛下共已亡爲，按成周之居，兼盤庚之德，萬歲之後，長爲高宗。漢家郊兆寢廟祭祀之禮，多不應古，臣奉誠難竄居而改作，故願陛下遷都正本，衆制皆定，無復繕制宮館不急之費，歲可餘一年之畜。臣聞三代之祖，積德以王，然皆不過數百年而絕。周至成王，有上賢之材，因文武之業，以周召爲輔，有司各敬其事，在位莫非其人。天下甫二世耳，然周公猶作詩書，深戒成王，以恐失天下。書則曰：「王母若殷王紂」其詩則曰：「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宜鑒於殷，駿命不易。」今漢初取天下，起於豐沛，以兵征伐，德化未洽。後世奢侈，國家之費當數代之用。非直費財，又迺費士。孝武之世，暴骨四夷，不可勝數。有天下雖未久，至於陛下，八世九主矣。

。雖有成王之明，然亡周召之佐。今東方連年飢饉，加之疾疫，百姓菜色，或至相食。地比震動，天氣溷濁，日光侵奪。繇此言之，執國政者，豈可以不懷忱惕而戒萬分之一乎？故臣願陛下因天變而徙都，所謂與天下更始者也。天道終而復始，窮則反本，故能延長而亡窮也。今漢道未終，陛下本而始之，於以永世延祚，不亦優乎？如因丙子之孟夏，順太陰以東行，到後七年之明歲，必有五年之餘蓄，然後大行考室之禮，雖周之隆盛，亡以加此。唯陛下留神詳察萬世之策。」書奏，天子異其意。答曰：『問奉：今闔廟有七，云東徙，狀何如？』奉對曰，『昔成王徙洛，般庚遷殷，其所避就，皆陛下所明知也。非有聖明，不能一變天下之道。臣奉愚戇狂惑，唯陛下裁赦。』

奉以中郎爲博士諫大夫，年老以壽終，嘗著有風角要侯十一卷及風角雜占五音圖，子及孫皆以學在儒官。

【出處】

漢書翼奉傳

隋書經籍志

匡衡爲太子少傅。是時有日蝕地震之變，上問以政治得失。衡上疏曰：『……臣聞天人之際，精祲有以相盪，善惡有以相推。事作乎下者，象動乎上，陰陽之理，各應

其感。陰變則靜者動，陽蔽則明者晦。水旱之災，隨類而至。今關東連年饑饉，百姓乏困，此皆生於賦斂多，民所共者大，而吏安集之不稱之效也。陛下祇畏天戒，哀閔元元，大自減損，省甘泉建章宮衛，罷珠崖，偃武行文，將欲度唐虞之隆，絕殷周之衰也。諸見罷珠崖詔書者，莫不欣欣，人自以將見太平也。宜遂減宮室之度，省靡麗之飾，考制度，修外內，近忠正，遠巧佞，放鄭衛，進雅頌，舉異材，開直言。任溫良之人，退刻薄之吏，顯絜白之士，昭無欲之路，覽六藝之意，察上世之務，明自然之道，博和睦之化，以崇至仁，匡失俗，易民視，令海內昭然，咸見本朝之所貴。道德弘于京師，淑問揚乎疆外。然後大化可成，禮讓可興也。」上說其言，遷衡爲光祿大夫太子少傅。

【出處】漢書匡衡傳

【考證】按衡之疏乃爲日蝕地震而上，當在二年二月以後。惟言及罷珠崖之事，事在三年，故誌之於此。



張山拊爲少府。山拊初事小夏侯建，受尙書，爲博士，論石渠，至是爲少府。山拊授

同縣李尋（見綏和元年）鄭寬中，山陽張無故子儒，信都秦恭延君，陳留假倉子驎

。無故善修章句，爲廣陵太傅，守小夏侯說文，恭增師法至百萬言，爲城陽內史。

倉以謁者論石渠，至膠東相。由是小夏侯有鄭張秦假李氏之學。寬中授東郡趙玄，無故授沛唐尊，恭授魯馮賓。賓爲博士，尊王莽太傅，玄哀帝御史大夫，至大官，知名者也。

【出處】漢書儒林傳

【考證】按山拊之爲少府，不知在何年。然百官表稱韋玄成於初元元年爲少府，二年遷。而初元四年方見表載少府延。則三年四年當即山拊爲少府時也。

四年丙子（前四五）

京房舉孝廉。房字君明，東郡頓丘人。治易，事梁人焦延壽。延壽字贛，贛貧賤，以

好學得幸梁王，王共其資用，令極意學。既成，爲郡吏，察舉，補小黃令。以候司先知姦邪，盜賊不得發。愛養吏民，化行縣中，舉最當遷。三老官屬上書願留贛。

有詔許增秩留，卒於小黃。

晉著易林十六卷，易林變占十六卷。

贛常曰：「得我道以亡身者，必京生也。」

其說長於災變，分六十四卦，更直日用事，以風雨寒溫爲候，各有占驗。房用之尤精。延壽云：嘗從孟喜向易。會喜死，房以爲延壽易即孟氏學，翟牧白生不肯，皆曰非也。至成帝時，劉向校書，考易說，以爲諸家易說皆祖田何楊叔丁將軍，大誼略同，唯京氏爲異，黨雋延壽獨得隱士之說，託之孟氏，不與相同。房又好鍾律，知音聲。至是，以孝廉爲郎。房授東海段嘉，河東姚平，河南乘弘，皆爲郎博士，嘉說易十二篇，繇是易有京氏之學。

【出處】

漢書京房傳

儒林傳

## 五年丁丑（前四四）

下詔博士弟子無置員

初武帝爲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昭帝時，舉賢良文學，增博士

弟子員滿百人。宣帝末，增倍之。至是帝好儒，能通一經者皆復，不限員數，以廣

學者。

後數年，以用度不足，更爲設員千人，郡國置五經百石卒吏。至成帝末，或言孔子布衣，養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學弟子少。於是增弟子員三千人，歲餘復如故。至平帝時，王莽秉政，增元士之

子得受業如弟子，勿以爲員。歲課甲科四十人，爲郎中。乙科，二十人，爲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補文學掌故云。

【出處】

漢書儒林傳

貢禹爲御史大夫。倭臣石顯譖殺蕭望之，望之當世名儒，顯恐天下學士如已，病之。

是時明經著節士，遂深結納禹，薦之天子。禹遷光祿大夫，頃之，上書乞骸骨。帝不許，後月餘，爲長信少府，會御史大夫陳萬千卒，禹代爲御史大夫。列於三公。

【出處】漢書貢禹傳 石顯傳

華陰守丞嘉上書薦朱雲獲罪。雲少時，通輕俠，借客報仇，長八尺餘，容貌甚壯，以

勇力聞，年四十，迺變節，從博士白子友受易。又事前將軍蕭望之，受論語，皆能傳其業。好儻大節，當世以是高之。禹既爲御史大夫，而華陰守丞嘉上封事，

言「治道在於得賢，御史之官，宰相之副，九卿之右，不可不選。平陵朱雲，兼資文

武，忠正有智略，可使以六百石秩。試守御史大夫，以盡其能。」上迺下其事問公卿

。太子少傅匡衡對。「以爲大臣者，國家之股肱，萬姓所瞻仰，明王所慎擇也。傳曰

：下輕其上爵，賤人圖柄臣，則國家搖動，而民不靜矣。今嘉從守丞而圖大臣之位，

欲以匹夫徒走之人，而超九卿之右，非所以重國家而尊社稷也。自堯之用舜，文王

於太公，猶試然後爵之，又况朱雲乎。雲素好勇，數犯法亡命，受易頗有師道，其

行義未有以異。今御史大夫禹絜白廉正，經術通明，有伯夷史魚之風，海內莫不聞知。而嘉猷稱雲，欲令爲御史大夫。妄相稱舉，疑有姦心，漸不可長，宜下有司案驗，以明好惡。』嘉竟坐之。賈禹在位，數言得失，書數十上，雖未盡從，然嘉其實直之意。十二月丁未卒，年八十一。長信少府薛廣德代爲御史大夫。凡十月免。

【出處】漢書朱雲傳 貢禹傳 百官公卿表

嚴彭祖爲左馮翊。彭祖字公子，東海下邳人，酷吏嚴延年之次弟也。與顏安樂俱事

孟。孟弟子百餘人，唯彭祖安樂爲明。質問疑誼，各持所見。孟曰：『春秋之意，

在二子矣。』孟死，彭祖安樂各顯門教授，由是公羊春秋有顏嚴之學。安樂字公孫，魯國薛人，

孟姊子也，家貧，爲學精力，官至齊郡太守丞，後爲仇家所殺。安樂授淮陽洽豐次君，潯川任公，公爲少府，豐潯川太守。由是顏家有洽任之學。而貢禹學成於陸孟，疏廣事孟卿。廣授瑯琊筦路，路爲御史中丞，禹授潁川堂谿惠，惠授泰山冥都，都爲丞相史。鄒興路，又事安樂。故顏氏復有筦冥之學。路授鄆陵孫

寶子，豐授馬宮，瑯琊左咸。嚴彭祖授瑯琊王中，爲元帝少府，家世傳業。中授同郡公孫文，東門雲。

雲爲荊州刺史，文東平太傅，徒衆尤盛。彭祖爲宣帝博士，至河南東郡太守。至是，以高第

入爲左馮翊。嘗著有春秋公羊傳十二卷，春秋左氏圖十卷。

【出處】漢書儒林傳 百官公卿表

褚少孫卒

【考證】史記建元以來侯者年表褚先生補表載：『廣陵王……坐祝詛滅國，自殺，國除。今帝復立子爲廣陵王。』考漢書諸侯王表，孝王霸以元帝初元二年紹封，立十三年卒。而史記補表稱今帝，則爲元帝無疑，但未及其死，則少孫至遲不得見及建昭四年。証一也。考漢書，扶陽侯韋玄成因有罪削一級爲關內侯。永光二年，復以丞相侯。而補表不言復侯之事。玄成爲一代名臣，經學大師，少孫與之同時，若見及其復侯，斷無不知，知之斷無遺漏之理。言既止於爲關內侯，則知少孫死於永光二年之前，証二也。補表又載：王雅君『初元以來，游宦求官於京師者，多得其力，未聞其知略廣宣於國家也。』雅君卒於永光元年，玩味此文，少孫當未見及其死，而少孫之死，必在初元之中矣。證三也。有此三證，故誌之於此。

京房言五聲六律。房知五聲之音，六律之數。上使太子太傅韋玄成諫議大夫章雜試問房於樂府。房對：『受學故小黃令焦延壽，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生下，皆三生二

，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陰上生陽，終於中呂，而十二律畢矣。中呂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六十律畢矣。夫十二律之變至於六十，猶八卦之變至於六十四也。宓戲作易，紀陽氣之初，以爲律法。建日冬至之聲，以黃鍾爲宮，太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徵，南呂爲羽，應鍾爲變宮，蕤賓爲變徵，比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終一日。其餘以次運行。當日者各自爲宮，而商徵以類從焉。禮運篇曰：「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爲宮。」此之謂也。以六十律分持之日，黃鍾自冬至始，及冬至而復，陰陽寒燠風雨之占生焉。於以檢攝羣音，考其高下，苟非草木之聲，則無不有所合。虞書曰，律和聲，此之謂也，」

【出處】

續漢書律曆志

### 永光元年戊寅（前四三）

歐陽地餘爲少府。

自帝即位，地餘侍中貴幸，至是爲少府。既爲少府，戒其子曰：「

我死，官屬即送汝財物，慎毋受。汝九卿儒者子孫，以廉絜著，可以自成。」

【出處】漢書儒林傳

劉更生上書言事。更生見周堪張猛在位，幾已復得進，懼其傾危，乃上封事，諫曰：

「……臣聞舜命九官，濟濟相讓，和之至也。衆賢和於朝，則萬物和於野。故簫韶九成，而鳳皇來儀。擊石拊石，百獸率舞。四海之內，靡不和寧。及至周文，開基西郊，雜遼衆賢，罔不肅和，崇推讓之風，以銷分爭之訟。文王既沒，周公思慕，歌詠文王之德，其詩曰：「於穆清廟，肅雍顯相，濟濟多士，秉文之德。」當此之時，武王周公繼政，朝臣和於內，萬國驩於外，故盡得其驩心，以事其先祖。其詩曰：「有來雍雍，至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言四方皆以和來也。諸侯和於下，天應報於上。故周頌曰：「降福穰穰」又曰：「飴我釐麩」釐麩麥也，始自天降，此皆以和致和，獲天助也。下至幽厲之際，朝廷不和，轉相非怨。詩人疾而憂之曰：「民之無良，相怨一方。」衆小在位而從邪議，歛歛相是而背君子，故其詩曰，「歛歛訛訛，亦孔之哀，謀之其臧，則具是違，謀之不臧，則具是依。」君子獨

處守正，不撓衆枉，勉彊以從王事，則反見憎毒讒愬。故其詩曰：「密勿從事，不敢告勞，無罪無辜，讒口嗷嗷。」當是之時，日月薄蝕而無光。其詩曰：「朔日辛卯，日有蝕之，亦孔之醜。」又曰：「彼月而微，此日而微，今此下民，亦孔之哀。」又曰：「日月鞠凶，不用其行，四國無政，不用其良。」天變見於上，地變動於下，水泉沸騰：山谷易處。其詩曰：「百川沸騰，山冢卒崩，高岸爲谷，深谷爲陵，哀今之人，胡憯莫懲。」霜降失節，不以其時，其詩曰：「正月繁霜，我心憂傷，民之訛言，亦孔之將。」言民以是爲非甚衆大也。此皆不和賢不肖易位之所致也。自此之後，天下大亂，篡殺殃禍竝作，厲王奔彘，幽王見殺。至乎平王末年，魯隱之始即位也，周大夫祭伯，乖離不和，出奔於魯。而春秋爲諱；不言來奔，傷其禍殃自此始也。是後尹氏世卿而專恣，諸侯背畔而不朝，周室卑微，二百四十二年之間，日食三十六；地震五；山陵崩陁二；彗星三見；夜常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一；大災十四；長狄入三國；五石隕墜，六鳩退飛，多麋有蟻，蜚，鸚鵡來巢者皆一



見；晝冥晦，雨大冰，李梅冬實，七月霜降，草木不死。八月殺菽，大雨雹，雨雪霏霏，失序相乘，水旱饑蝻螽螟，蠶午竝起。當是時，禍亂輒應，弑君三十六，亡國五十二，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勝數也。周室多禍，晉敗其師於賀戎，伐其郊；鄧傷桓王；戎執其使；衛侯朔召不往；齊逆命而助朔；五大夫爭權；三君更立，莫能正理，遂至陵夷，不能復興。由此觀之，和氣致祥，乖氣致異，祥多者其國安，異衆者其國危，天地之常經，古今之通義也。今陛下開三代之業，招文學之士，優游寬容，使得竝進。今賢不肖渾殺，白黑不分，邪正雜糅，忠讒並進，章交公車，人滿北軍，朝臣舛午，膠戾乖刺，更相讒愬，轉相是非。傳授增加，文書紛糾，前後錯謬，毀譽渾亂。所以營或耳目，感移心意，不可勝載。分曹爲黨，往往羣朋，將同心以陷正臣。正臣進者，治之表也。正臣陷者，亂之機也。乘治亂之機，未知孰任。而災異數見，此臣所以寒心者也。夫乘權藉勢之人，子弟鱗集於朝，羽翼陰附者衆，輻湊於前，毀譽將必用，以終乖離之咎。是以日月無光，雪霜

夏隕，海水沸出，陵谷易處，列星失行，皆怨氣之所致也。夫遵衰周之軌迹，循詩人之所刺，而欲以成太平，致雅頌，猶郤行而求及前人也。初元以來六年矣，按春秋六年之中，災異未有稠如今者也。夫有春秋之異，無孔子之救，猶不能解紛，況甚於春秋乎。原其所以然者，讒邪並進也。……今佞邪與賢臣並在交戟之內，合黨共謀，違善依惡，歛歛訛訛，數設危險之言，欲以傾移主上。如忽然用之，此天地之所以先戒，災異之所以重至者也。自古明聖，未有無誅而治者也。故舜有四放之罰，而孔子有兩觀之誅，然後聖化可得而行也。今以陛下明知，誠深思天地之心，迹察兩觀之誅，覽否泰之卦，觀雨雪之詩，曆周唐之所進以爲法，原秦魯之所消以爲戒，考祥應之福，省災異之禍，以揆當世之變。放遠佞邪之黨，壞散險誑之聚，杜閉羣枉之門，廣開衆正之路，決斷狐疑，分別猶豫，使是非炳然可知，則百異消滅，而衆祥並至，太平之基，萬世之利也。臣幸得託肺附，誠見陰陽不調，不敢不通所聞。竊推春秋災異，以効今事一二，條其所以，不宜宣泄。臣謹重封昧死上。

『恭顯見其書，愈與許史比而怨更生等。』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詔舉質樸敦厚遜讓有行之士。先是宣帝黃龍中，下詔凡官秩六百石者不得舉廉吏。至

是年二月，帝詔丞相御史舉質朴敦厚遜讓有行者，光祿歲以此科第郎從官。

【出處】漢書宣帝紀 元帝紀

二年己卯（前四二）

韋玄成爲丞相。玄成自貶黜十餘年，遂繼父相位，封侯故國，榮當時焉。玄成復作詩

，自著復玷缺之難，因以戒示子孫曰：『於肅君子，既令厥德，儀服此恭，棣棣

其則。咨予小子，既德靡逮。曾是車服，荒嫚以隊。明明天子，俊德烈烈，不遂我

遺，恤我九列。我既茲恤，惟夙惟夜。畏忌是申，供事靡懈。天子我監，登我三事

。願我傷隊，爵復我舊。我既此登，望我舊階。先后茲度，漣漣孔懷，司直御事，

我熙我盛。羣公百僚，我嘉我慶。于異卿士，非同我心，三事惟藉，莫我肯矜。赫

赫三事，力雖此畢，非吾所度，退其罔日。昔我之隊，畏不此居，今我度茲，戚戚其懼。嗟我後人，命其靡常，靖享爾位，瞻仰靡荒，慎爾會同，戒爾車服，無媿爾儀，以保爾域。爾無我視，不慎不整，我之此復，惟祿之幸。於戲後人，惟肅惟栗，無忝顯祖，以蕃漢室。」

【出處】漢書韋玄成傳

嚴彭祖爲太子太傅。彭祖遷太子太傅，廉直不事權貴，或說曰：「天時不勝人事：君以不修小禮曲意，亡貴人左右之助，經誼雖高，不至宰相。願少自勉強。」彭祖曰：「凡修經術，固當修行先王之道，何可委曲從俗苟求富貴乎。」

【出處】漢書儒林傳 百官公卿表

三年庚辰（前四一）

京房爲魏郡太守。時西羌反，日蝕，又久青亡光，陰霧不精。房數上疏，先言其將然。

○近數月，遠一歲，所言屢中。天子悅之，數召見問。房對曰：「古帝王以功舉賢。」

，則萬化成瑞應著；末世以毀譽取人，故功業廢而致災異。宜令百官各試其功，災異可息。」詔使房作其事，房奏考功課吏法。上令公卿朝臣與房會議温室，皆以房言煩碎，令上下相司，不可許。上意鄉之。時部刺史奏事京師，上召見諸刺史，令房曉以課事，刺史復以爲不可行。唯御史大夫鄭弘光祿大夫周堪初言不可，後善之。是時中書令石顯顯權，顯友人五鹿充宗字君孟代郡人爲尙書令，與房同經，論議相非，二人用事。房嘗晏見，問上曰：「幽厲之君何以危？所任者何人也？」上曰：「君不明而所任者巧佞。」房曰：「知其巧佞而用之耶？將以爲賢也？」上曰：「賢之。」房曰：「然則今何以知其不賢也？」上曰：「以其時亂而君危知之。」房曰：「若是，任賢必治，任不肖必亂，必然之道也。幽厲何不覺悟而更求賢？曷爲卒任不肖以至於此？」上曰：「臨亂之君，各賢其臣。令皆覺悟，天下安得危亡之君？」房曰：「齊桓公秦二世亦嘗聞此君而非笑之，然則任賢刁趙高，政治日亂，盜賊滿山，何不以幽厲卜之而覺寤乎？」上曰：「唯有道者能以往知來耳。」房因免冠頓首曰：「春秋

紀二百四十二年災異，以視萬世之君。今陛下即位以來，日月失明，星辰逆行，山崩泉涌，地震石隕，夏霜冬雷，春凋秋榮，隕霜不殺，水旱螟蟲，民人飢疫，盜賊不禁，刑人滿市，春秋所記災異盡備，陛下視今爲治邪亂邪？今所任用者誰與？」上曰：『然，幸其瘥於彼，又以爲不在此人也。』房曰：『夫前世之君，亦皆然矣，臣恐後之視今，猶今之視前也。』上良久，迺曰：『今爲亂者誰哉？』房曰：『明主宜自知之』上曰：『不知也。如知之，何故用之？』房曰：『上所最信任，與圖事帷幄之中進退天下之士者是矣。』房指謂石顯。上亦知之，謂房曰：『已諫』房罷出。後上令房上弟子曉知考功課吏事者，欲試用之。房上『中郎任良姚平，願以爲刺史，試考功法。臣得通籍殿中，爲奏事，以防雍塞。石顯五鹿充宗皆疾房，欲遠之，建言宜試以房爲郡守。帝於是以房爲魏郡太守，秩八百石，居得以考功法治郡。房自請願無屬刺史，得除用它郡人，自第吏千石已下。歲竟乘傳奏事。天子許焉。

【出處】漢書京房傳

四年辛己（前四〇）

劉更生著疾讒擿要教危及世頌等篇。

初周堪用事，性公方，自見孤立，遂直道而不曲。

時夏寒日青無光，弘恭石顯等皆言周堪及其弟子張猛用事之咎，上內重堪，又患

衆口之浸潤，無所取信。而長安令楊興城門校尉諸葛豐亦言堪猛短。上遂在遷堪爲

河東太守，猛爲槐里令，顯等專權日甚。至是，孝宣廟闕災，其晦日有蝕之。於是

上召諸前言日變在堪猛者責問，皆稽首謝。乃下詔徵堪詣行在所，拜爲光祿大夫，

秩中二千石，領尙書事，猛復爲太中大夫給事中。顯幹尙書，尙書五人，皆其黨也。

堪希得見，常因顯白事，事決顯口。會堪疾，瘖不能言而卒。顯誣譖猛，令自殺

於公車，更生傷之，乃著疾讒擿要救危及世頌凡八篇，依興古事，悼己及同類也。

【出處】漢書楚王元傳

議罷郡國廟。初，高祖時，令諸侯王都皆立太上皇廟，至惠帝尊高帝廟爲太祖廟、景

帝尊孝文廟爲太宗廟，行所嘗幸郡國，各立太祖太宗廟。至宣帝本始二年，復尊孝武廟爲世宗廟，行所巡狩亦立焉。凡祖宗廟在郡國六十八，合百六十七所。而京師自高帝下至宣帝，與太上皇悼皇考，各自居陵旁立廟，並爲百七十六。又園中各有寢便殿，日祭於寢，月祭於廟，時祭於便殿。寢日四上食廟，歲二十五詞。便殿歲四祠，又月一游衣冠，而昭靈后武哀王昭哀后孝文太后孝昭太后衛思后戾太子戾后各有寢園，與諸帝合凡三十所。一歲祠上食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五，用衛士四萬五千一百二十九人，祝宰樂人萬二千一百四十七人，養犧牲卒不在數中。帝即位，賈禹奏言，古者天子七廟，今孝惠孝景廟，皆親盡宜毀，及郡國廟不應古禮，宜正定。天子是其議，未及施行而禹卒。至是，迺下詔先議罷郡國廟曰：『朕聞明王之御世也，遭時爲法，因事制宜，往者天下初定，遠方未賓，因嘗所親以立宗廟，蓋建威銷萌，一民之至權也。今賴天地之靈，宗廟之福，四方同軌，蠻貊供職，久遵而不用，令疏遠卑賤，共承尊祀，殆非皇天祖宗之意，朕甚懼焉。傳不云乎？吾不與祭，



如不祭。其與將軍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諸大夫，博士，議郎議。『丞相玄成，御史大夫鄼弘，太子太傅嚴彭祖，彭祖後以太傅官終少府歐陽地餘，諫大夫尹更始等七十人皆曰：『臣聞祭，非自外至者也，繇中出生於心也。故唯聖人爲能饗帝，孝子爲能饗親，立廟京師之居，躬親承事，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尊親之大義，五帝三王所共，不易之道也。』詩云：『有來雍雍，至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春秋之義，父不祭於支庶之宅，君不祭於臣僕之家，王不祭於下土諸侯。臣等愚，以爲宗廟在郡國宜無修，臣請無復修。』奏可，因罷昭靈后武哀王昭哀后衛思后太子戾后園，皆不奉祀，裁置吏卒守焉。

【出處】漢書韋玄成傳

五年壬午（前二九）

議毀太上皇孝惠皇帝寢廟園。

初郡國廟旣罷，後月餘，復下詔曰：『蓋聞明王制禮，

立親廟四，祖宗之廟，萬世不毀，所以明尊祖敬宗著親親也。朕獲承祖宗之重，惟

大禮未備，戰栗恐懼，不敢自顯，其與將軍中二千石二千石諸大夫博士議。』韋玄成等四十四人奏議曰：『禮，王者始受命諸侯始封之君，皆爲太祖。以下五廟而迭毀，毀廟之主，滅乎太祖，五年而再殷祭，言壹禘壹祫也。祫祭者，毀廟與未毀廟之主皆合食於太祖，父爲昭，子爲穆，孫復爲昭，古之正禮也。祭義曰：「王者禘其祖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言始受命而王。「祭天以其祖配而不爲立廟」親盡也。立親廟四，親親也。親盡而迭毀，親疏之殺，示有終也。周之所以七廟者，以后稷始封，文王武王受命而王，是以三廟不毀，與親廟四而七。非有后稷始封文武受命之功者，皆當親盡而毀。成王成二聖之業，制禮作樂，功德茂盛，廟猶不世，以行爲諡而已。禮，廟在大門之內，不敢遠親也。臣愚以爲高帝受命定天下，宜爲帝者太祖之廟，世世不毀，承後屬盡者宜毀。今宗廟異處，昭穆不序，宜入就太祖廟而序昭穆如禮。太上皇，孝惠，孝文，孝景廟皆親盡，宜毀。皇考廟親未盡，如故。』大司馬車騎將軍許嘉等二十九人以爲：孝文皇帝除誹謗，去肉刑，躬節

儉，不受獻，罪人不宥，不私其利，出美人，重絕人類，賞賜長老，收恤孤獨，德厚侔天地，利澤施四海，宜爲帝者太宗之廟。廷尉忠以爲孝武皇帝改正朔，易服色，攘四夷，宜爲世宗之廟。諫大夫尹更始等十八人以爲皇考廟上序於昭穆，非正禮，宜毀。於是上重其事，依違者一年。至是，迺下詔曰：「蓋聞王者祖有功而尊有德，尊尊之大義也。存親廟四，親親之至恩也。高皇帝爲天下誅暴除亂，受命而帝，功莫大焉。孝文皇帝國爲代王，諸呂作亂，海內搖動，然羣臣黎庶，靡不壹意北面而歸心，猶謙辭固讓而後即位。削亂秦之迹，興三代之風，是以百姓晏然，咸獲嘉福，德莫盛焉。高皇帝爲漢太祖，孝文皇帝爲太宗，世世承祀，傳之無窮，朕甚樂之。孝宣皇帝爲孝昭皇帝後，於義壹體。孝景皇帝廟及皇考廟皆親盡，其正禮儀。」玄成等奏曰：「祖宗之廟，世世不毀，繼祖以下，五廟而迭毀。今高皇帝爲太祖，孝文皇帝爲太宗，孝景皇帝爲昭，孝武皇帝爲穆，孝昭皇帝與孝宣皇帝俱爲昭，皇考廟親未盡，太上孝惠廟皆親盡，宜毀。太上廟主宜瘞園，孝惠皇帝爲穆主。

遷於太祖廟，寢園皆無復修。」奏可。議者又以爲清廟之詩，言交神之禮，無不清靜。今衣冠出遊，有車騎之衆，風雨之氣，非所謂清淨也。祭不欲數，數則瀆，瀆則不敬。宜復古禮，四時祭於廟，諸寢園日月閒祀，皆可勿復修，上亦不改也。

明年，玄成復言；『古者制禮，別尊卑貴賤，國君之母，非適不得配食，則薦於寢，身沒而已。陛下躬至孝，承天心，建祖宗，定迭毀，序昭穆，大禮既定，孝文太后孝昭太后寢祠園，宜如禮勿弗修。』奏可。

【出處】

漢書韋玄成傳

歐陽地餘卒

地餘凡爲少府五年卒。少府官屬共送數百萬，其子不受。天子聞而嘉之，賜錢百萬。地餘少子政爲王莽講學大夫，由是尙書世有歐陽氏學。

【出處】

漢書儒林傳

建昭元年癸未（前二八）

以太子少傅匡衡爲光祿勳

衡爲少傅數年，數上疏陳便宜，及朝廷有政議，傳經以對

，言多法義，上以爲任公卿，由是爲光祿勳。

【出處】

漢書匡衡傳

五鹿充宗爲少府。充宗受易於梁丘臨，爲尙書令，與石顯相比，至是遷爲少府。

【出處】漢書儒林傳 京房傳 佞幸石顯傳

朱雲爲博士 五鹿充宗貴幸，爲梁丘易。撰略說 三篇自宣帝時，善梁丘氏說。元帝好之，

欲考其異同，令充宗與諸易家論。充宗乘貴辯口，諸儒莫能與抗，皆稱疾不敢會。

有薦雲者，召入，攝齋登堂，抗首而請，音動左右。既論難，連拄五鹿君，故諸儒

爲之語曰：『五鹿嶽嶽，朱雲折其角。』長安有儒生曰惠莊，聞朱雲折五鹿充宗之角，乃歎息曰：『栗犢反能

爾邪，吾終恥溺死溝中』。遂裏糧從雲。雲與言，莊不能對，逡巡而去。拊心謂人曰：『吾不能劇談，此中多有。』

【出處】漢書朱雲傳 西京雜記

二年甲申（前三七）

殺京房 房自知數以論議爲大臣所非，內與石顯五鹿充宗有隙，不欲遠離左右。及爲

太守，憂懼。以是年二月初拜上封事曰：『辛酉以來，蒙氣衰去，太陽精明，臣獨欣然，以爲陛下有所定也。然少陰倍力而乘消息，臣疑陛下雖行此道，猶不得如意。』

臣竊悼懼。守陽平侯鳳，欲見未得。至己卯，臣拜爲太守，此言上雖明下猶勝之效也。臣出之後，恐必爲用事所蔽，身死而功不成，故願歲盡乘傳奏事。蒙哀見許。乃辛巳蒙氣復乘卦，太陽侵色，此上太夫覆陽而上意疑也。己卯庚辰之間，必有欲隔絕臣，令不得乘傳奏事者。」房未發，上令陽平侯鳳承制，詔房，止無乘傳奏事。房意愈恐，去至新豐，因郵上封事曰：「臣以六月中，言遯卦不効。法曰：道人始去，寒涌水爲災，至其七月涌水出。臣弟子姚平謂臣曰：「房可謂知道，未可謂信道也。房言災異，未嘗不中，今涌水已出，道人當逐死，尙復何言？」臣曰：「陛下至仁，於臣尤厚，雖言而死，臣猶言也。」平又曰：「房可謂小忠，未可謂大忠也。昔秦時趙高用事，有正先者，非刺高而死。高威自此成。故秦之亂正先趣之。」今臣得出守郡，自詭効功，恐未効而死。惟陛下毋使臣塞涌水之異，當正先之死，爲姚平所笑。」房至陝，復上封事曰：「乃丙戌小雨，丁亥蒙氣去。然少陰并力而乘消息，戊子益甚。到五十分，蒙氣復起。此陛下欲正消息，雜卦之黨，并力

而爭，消息之氣不勝，強弱安危之機，不可不察。己丑夜，有還風，盡辛卯，太陽復侵色。至癸己，日月相薄，此邪陰同力而太陽爲之疑也。臣前白九年不改，必有星亡之異。臣願出任良試考功，臣得居內，星亡之異可去。議者知如此，於身不利，臣不可蔽。故云使弟子，不若試師。臣爲刺史，又當奏事，故復云爲刺史，恐太守不與同心，不若以爲太守，此其所以隔絕臣也。陛下不違其言而遂聽之，此迺蒙氣所以不解太陽亡色者也。臣去朝稍遠，太陽侵色益甚。惟陛下毋難還臣，而易逆天意，邪說雖安於人，天氣必變。故人可欺，天不可欺也。願陛下察焉。」房去月餘，石顯告房非謗政治，歸惡天子，誑誤諸侯王，遂徵房下獄，坐棄市。房本姓李，推律自定爲京氏，死時年四十一。

【出處】漢書京房傳

【附錄】京房著述表

孟氏京房十一篇

見漢志。釋文云，「京房章句十二卷，七錄云，十卷，錄一卷目。」隋志作十卷。

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 見漢志

周易占事十二卷 隋志

周易錯卦七卷 隋志

周易占十二卷 隋志（梁有周易妖占十三卷）

周易混沌四卷 隋志

風角要占八卷 隋志引七錄

風角五音占五卷 隋志引七錄

風角雜占五音圖十三卷 隋志

逆刺一卷 隋志

方正百對一卷 隋志

晉災祥一卷 隋志

占夢書三卷 隋志



周易守林三卷 隋志

周易集林十二卷 隋志(七錄云：伏萬壽撰)

周易飛候九卷 隋志又有周易飛候六卷

周易四時候四卷 隋志

周易委化四卷 隋志

周易逆刺占災異十二卷 隋志

朱雲以罪廢錮。初，雲遷杜陵令，坐故縱亡命。會赦，舉方正，爲槐里令，時中書

令石顯用事，與五鹿充宗爲黨，百僚畏之。唯御史中丞陳咸年少抗節，不附顯等。

咸字子康，沛郡相人也。初父御史大夫萬年以咸抗直，數言事，刺讖近臣，召教戒於牀下。語至夜半，咸睡，頭觸屏風。萬年大怒，欲杖之，曰：「乃公教汝，汝反睡，不聽吾言，何也。」咸叩頭謝曰：「具曉所言，大要教咸詔也。」萬年迺不復言。而與雲相結。雲數上疏，言丞相韋玄成，容身保位，亡

能往來。而咸數毀石顯。久之，有司考雲疑風吏殺人。羣臣朝見，上問丞相以雲治行。丞相玄成言雲暴虐無狀。時陳咸在前，聞之，以語雲。雲上書自訟，咸爲定奏

草，求下御史中丞。事下丞相，丞相部吏考，立其殺人罪。雲亡入長安，復與咸計議。丞相具發其事，奏咸宿衛執法之臣，幸得進見，漏泄所聞。以私語雲，爲定奏草，欲令自下治。後知雲亡命罪人，而與交通，雲以故不得。上於是下咸雲獄，咸死爲城旦，咸雲遂廢錮。終元帝世。

【出處】漢書韋玄成傳

【考證】按韋玄成以明年六月卒，則其治朱雲之事，必在其前。而是年四月大赦，則雲之爲杜陵令坐故縱亡命會赦，當在是時。而廢錮之事，當此其後。故誌之於此。

三年乙酉（前三六）

韋玄成卒。玄成爲相七年，守成持重不及父賢，而文采過之。至是年六月薨，諡曰共

侯。七錄有韋玄成集二卷

【出處】漢書韋玄成傳 隋志

匡衡爲丞相。衡以二年爲御史大夫，至是爲丞相，封樂安侯，食邑六百四十七戶。

【出處】漢書匡衡傳

議復諸毀廟。韋玄成既薨，匡衡爲丞相，上寢疾，夢祖宗譴罷郡國廟。上少弟楚孝王

亦夢焉。上詔衡，議欲復之。衡深言不可。上疾久不平，衡惶恐，禱高祖孝文武

廟曰：『嗣曾孫皇帝恭承洪業，夙夜不敢康寧，思育休烈，以章祖宗之盛功。故動

作接神必依古聖之經。往者有司以爲前因所幸而立廟，將以繫海內之心，非爲尊祖

嚴親也。今賴宗廟之靈，六合之內，莫不附親。廟宜一居京師，天子親奉，郡國廟

可止毋修。皇帝祇肅舊禮，尊重神明，即告於祖宗而不敢失。今皇帝有疾不豫，迺

夢祖宗見戒以廟，楚王夢亦有其序。皇帝悼懼，即詔臣衡復修立。謹案上世帝王，

承祖禰之大義，皆不敢不自親。郡國吏卑賤，不可使獨承。又祭祀之義，以民爲本

，間者歲數不登，百姓困乏，郡國廟無以修立。禮，凶年則歲事不舉，以祖禰之意

爲不樂，是以不敢復。如誠非禮義之中，違祖宗之心，咎盡在臣衡，當受其殃，太

被其疾，隊在溝瀆之中。皇帝至孝肅慎，宜蒙祐福。唯高皇帝孝文皇帝孝武皇帝省察，右饗皇帝之孝，開賜皇帝眉壽亡疆，令所疾日瘳，平復反常，永保宗廟，天下幸甚。』又告謝毀廟曰：『往者大臣以爲；在昔帝王承祖宗之休典，取象於天地。天序五行，人親五屬。天子奉天，故率其意而尊其制。是以禘嘗之序，靡有過五。受命之君，躬接干天，萬世不墮。繼烈以下，五廟而遷。上陳太祖，間歲而禘，其道應天，故福祿永終，太上皇非受命而燭盡，義則當遷。又以爲孝莫大於嚴父。故父之所尊，子不敢不承。父之所異，子不敢同禮。公子不得爲母信；爲後，則於子祭，於孫止；尊祖嚴父之義也。寢日四上食，園廟間祠，皆可亡修。皇帝思慕悼懼，未敢盡從。惟念高皇帝聖德茂盛，受命溥將，欽若稽古，承順天心。子孫本支，陳錫亡疆。誠以爲遷廟合祭，久長之策，高皇帝之意，迺敢不聽？即以今日，遷太上孝惠廟，孝文太后孝昭太后寢，將以昭祖宗之德，順天人之序，定無窮之業。今皇帝未受茲福，迺有不能共職之疾。皇帝願復修立承祀。臣衡等咸以爲禮不得，如

不合高皇帝孝惠皇帝孝文皇帝孝武皇帝孝昭皇帝孝宣皇帝太上皇孝文太后孝昭太后之意，罪盡在臣衡等，當受其咎。今皇帝尚未平，詔中朝臣具復毀廟之文。臣衡中朝臣，咸復以爲天子之祀，義有所斷，禮有所承。違統背制，不可以奉先祖，皇天不祐，鬼神不饗。六藝所載，皆言不當。無所依緣，以作其文。事如失指，罪迺在臣衡，當深受其殃。皇帝即厚蒙祉福，嘉氣日興，疾病平復，永保宗廟，與天亡極。羣生百神，有所歸息。」諸廟皆同文。

久之，上疾連年，遂盡復諸所罷廢園廟，皆修祀如故。初上定迭毀禮，獨違孝文廟爲太宗，而孝武廟親未盡，故未毀，上於是迺復申明之曰：孝宣皇帝尊孝武廟曰世宗，損益之禮，不敢有預焉。他皆如舊制，唯鄜國廟遂廢云。元帝崩，衡奏帝言：「前以上體不平，故復諸所罷祠，卒不蒙福，案衛思后戾太子戾后園親未盡，孝惠孝景廟親盡，宜毀，及太上皇孝文孝昭太后昭靈后昭哀后武哀王祠，請悉罷勿奉。」奏可。

【出處】漢書韋玄成傳

四年丙戌（前三五）

使博士口賞鄭寬中等循行天下。

寬中有儻材，以博士授太子。至是詔曰：「朕承先帝

之休烈，夙夜栗栗，懼不克任，聞者陰陽不調，五行失序，百姓饑饉，惟烝庶之失

業。臨淄諫大夫博士賞等二十一人循行天下，存問嗜老鰥寡孤獨失職之人，舉茂材特立之士。相將九卿，其帥意毋怠，使朕獲觀教化之流焉。」於是寬中行風俗，至

益州，舉刺史王尊治狀，遷以爲東平相。

成帝即位，賜寬中爵關內侯，食邑八百戶，遷光祿大夫，領尚書事，甚尊重，會疾卒。谷永上疏曰：「臣

聞聖王尊師傅，褒賢儔，顯有功，生則致其爵祿，死則異其禮諡，昔周公薨，成王葬以變禮而當天心。公叔文子卒，衛侯加以美諡著爲後法。近事大司農朱邑，右扶風翁歸，德茂天年，孝宣皇帝愍册厚賜，贊命之臣，靡不激揚。關內侯鄭寬中，有顏子之美質，包商偃之文學，嚴然總五經之妙論，立師傅之顯位。入則鄉唐虞之闕道，王法納乎聖聽。出則參冢宰之重職，功列施乎政事，退食自公，私門不開。散賜九族，田畝不益。德配周召，忠合羔羊。未得登司徒，有家臣，卒然早終，尤可悼痛。臣愚以爲宜加其葬禮，賜之令諡，以章尊師褒賢顯功之德。」上弔贈寬中甚厚。

【出處】

前漢書元帝紀

王尊傳

儒林傳

五年丁亥（前三四）

竟寧元年戊子（前三三）

少府五鹿充宗貶爲玄菟太守。

初石顯與中書僕射牢梁及充宗結爲黨友，諸附倚者，皆

得寵位。民歌之曰：『牢耶石耶，五鹿客耶，印何纍纍，綬若若耶。』言其兼官據

勢也。至是，元帝崩，成帝初即位，顯失勢，諸所交結，以顯爲官，皆廢罷，充宗

遂左遷玄菟太守。

亮宗授易於平陵士孫張仲方，沛鄧彭祖子夏，齊衡咸長賓。張爲博士，至揚州牧，光祿大夫給事中，家世傳業。彭祖真定太傅，戚王莽講學大夫。由是梁丘易有士

孫鄧衡之學。又有馮商者，字子高，陽陵人。亦向五鹿充宗受易，後事劉向。能屬文，博通強記。成帝時，以能屬書與孟柳俱待詔金馬門，受詔續太史公十餘篇，未卒，會病死。漢志有馮商所續太史公七篇。又有馮

商賦九篇。

【出處】

漢書石顯傳

儒林傳

藝文志注引韋昭及七略

張湯傳贊注引班固目錄

翟方進爲議郎

方進家世微賤，至父翟公好學，爲郡文學。方進年十二三，失父，孤

學，給事太守府，爲小史，號遲頓不及事，數爲掾史所詈辱。方進自傷，迺從汝南

蔡父相，問已能所宜。蔡父大奇其形貌，謂曰：『小史有封侯骨，當以經術進，努

力爲諸生學問。』方進既厭爲小史，聞蔡父言，心喜，因病歸家，辭其後母，欲西

至京師受經。母憐其幼，隨之長安，織屨以給，方進讀經博士，受穀梁春秋。積十

餘年，經學明習，徒衆日廣，諸儒稱之。以射策甲科爲郎，二三歲，舉明經，遷議

郎。是時宿儒有胡常，與方進同經，常爲先進，名譽出方進下，心害其能，論議不右方進。方進知之，儀

同常大都授時，遣門下諸生，至常所，向大義疑難，因記其說。如是者久之，常知方進之宗議已，內不自得，其後居大夫之間，未嘗不稱述方進，遂相親友。

【出處】漢書翟方進傳

【考證】按方進初爲議郎之年本不可知，因其明年以議郎議郊祀之禮，故誌於其前。

孝成皇帝

名鷲，元帝子，  
在位二十六年

建始元年己丑（前二二）

以張禹領尙書事。帝即位，徵張禹，以師，賜爵關內侯食邑六百戶，拜爲諸吏光祿大

夫，秩中二千石，給事中，領尙書事。是時帝舅陽平侯王鳳爲大將軍，輔政專權。

而上富於春秋，謙讓，方鄉經學，敬重師傅。而禹與鳳並領尙書，內不自安。數病，上書乞骸骨，欲退避鳳。上報曰：『朕以幼年執政，萬機懼失其中，君以道德爲師，故委國政，君何疑而數乞骸骨？忽忘雅素，欲避流言，朕無聞焉。君其固心致思，總秉諸事，推以孳孳，無違朕意。』加賜黃金百斤，養牛上尊酒，太官致饗，侍醫視疾，使者臨問，禹惶恐，復起視事。



【出處】漢書張禹傳

許商爲博士

商善爲算，

著算術二十六卷，  
又著五行傳記。

以大夏侯尙書爲博士。至是，清河都尉馮遂

奏請穿渠以備河患。事下丞相御史，白博士許商治尙書，善爲算，能度功用，遣行

視。商號其門人沛唐林子高爲德行，平陵吳章偉君爲言語，重泉王吉少音爲政事，

齊快欽幼卿爲文學。

王莽時。林吉爲九卿，自表上師家。大夫博士郎吏爲許氏學者，各從門人會，  
車數百兩。儒者榮之。欽章皆爲博士，徒衆尤盛，章爲王莽所誅（詳見後）

【出處】

漢書溝洫志

儒林傳

匡衡張譚等議郊祀之制

帝初即位，丞相衡御史大夫譚奏言：『帝王之事，莫大乎承

天之序，承天之序，莫重於郊祀。故聖王盡心極慮，以建其制。祭天於南郊，就陽之

義也；瘞地於北郊，即陰之象也。天之於天子也，因其所都而各饗焉。往者孝武皇

帝居甘泉宮，即於雲陽立泰畤，祭於宮南。今行常幸長安，郊見皇天，反北之泰陰

，祠后土，反東之少陽，事與古制殊。又至雲陽，行谿谷中，阨陝且百里；汾陰則

度大川，皆非聖主所宜數乘。郡縣治道共張，吏民困苦，百官煩費，勞所保之民，

行危險之地，難以奉神靈而祈福祐，殆未合於承天子民之意。昔者周文武郊於豐鄆

，成王郊於維維邑。由此觀之，天隨王者所居而饗之可見也。甘泉泰畤河東后土之祠

，宜可徙置長安，合於古帝王。願與羣臣議定。」奏可。大司馬車騎將軍許嘉等八人

，以爲所從來久遠，宜如故。右將軍王商博士師丹

字仲公，瑯邪東武人。初舉孝廉爲郎，元帝末爲博士免，至是，州舉茂材，復補博

士。議郎翟方進等五十人以爲『禮記曰：「燔柴於太壇，祭天也。瘞種於大折，祭地

也。兆於南郊，所以定天位也。祭地於大折，在北郊，就陰位也。』郊處各在帝王

所都之南北。書曰：「越三日丁巳，用牲於郊，牛二。」周公加牲，告徙新邑，定

郊禮於維。明王聖主，事天明，事地察，天地明察，神明章矣。天地以王者爲主，

故聖王制祭天地之禮，必於國郊。長安聖主之居，皇天所觀視也。甘泉河東之祠，

非神靈所饗，宜徙就正陽大陰之處。違俗復古，循聖制，定天位，如禮便。」於是

衡譚奏議曰：『陛下聖德，忽明上通，承天之大寶，覽羣下，使各悉心盡慮，議郊

祀之處，天下幸甚。臣聞廣謀從衆，則合於天心。故洪範曰：「三人占，則從二人

言。」言少從多之義也。論當往古，宜於萬民，則依而從之。違道寡與，則廢而不行。今議者五十八人，其五十人言當徙之義，皆著於經傳，同於上世，便於吏民；八人不案經藝，考古制，而以爲不宜；無法之議，難以定吉凶。太誓曰：「正稽古，立功立事，可以永年，丕天之定律。」詩曰：「毋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土，日監在茲。」言天之日監王者之處也。又曰：「迺眷西顧，此維予宅。」言天以文王之都爲居也。宜於長安定南北郊，爲萬世基。天子從之。既定，衡言：『甘泉泰畤，紫壇八觚，宣通象八方。五帝壇周環其下。又有羣神之壇，以尙書禮六宗，望山川，徧羣神之義。紫壇有文章采鏤黼黻之飾，及玉女樂，石壇僊人祠，溼鸞路駢駒寓龍馬，不能得其象於古。臣聞郊紫壇饗帝之義，埽地而祭，上質也。歌大呂，舞雲門，以娛天神。歌太簇，舞咸池，以娛地祇，其牲用犢，其席彙秸，其器陶匏。皆因天地之性，貴誠上質，不敢脩其文也。以爲神祇，功德至大，雖修精微而備庶物，猶不足以報功。唯至誠爲可致，上質不飾，以章天德。紫壇僞飾，女樂鸞路駢

駒龍馬石壇之屬，宜皆勿修。』衡又言：『王者各以其禮制事天地，非因異世所立而繼之。今雍鄠密上下時，本秦侯各以其意所立，非禮之所載術也。漢興之初，儀制未及定，即因秦故祠，復立北時。今既稽古，建定天地之大禮，郊見上帝。青赤白黃黑五方之帝，皆畢陳，各有位饌，祭祀備具。諸侯所妄造，王者不當長遵。及北時未定時所立，不宜復修。』天子皆從焉。及陳寶祠，由是皆罷。

【出處】漢書郊祀志

劉更生爲光祿大夫。更生廢十餘年，至是帝即位，石顯等伏辜，更生乃復進用，更名向，字子政。向以故九卿，召拜爲中郎，使領護三輔都水。數奏封事，遷光祿大夫。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二年庚寅（前三一）

匡衡請罷諸淫祀。是年上始祀南郊，赦奉郊之縣，及中都官耐罪囚徒。匡衡張譚復條奏：『長安厨官縣官給祠，郡國侯神方士使者所祠，凡六百八十三所。其二百八所

，應禮，及疑無明文，可奉祠如故。其餘四百七十五所，不應禮，或復重。請皆罷。』奏可。本雍舊祠二百三所，唯山川諸星十五所爲應禮云。若諸布諸嚴諸逐皆罷。杜主有五祠，置其一。又罷高祖所立梁、晉、秦、荆、巫、九天、南山、萊中之屬；及孝文渭陽；孝武薄忌、秦一，三一，黃帝，冥羊、馬行，秦一，臬山，山君，武夷，夏后啓、母石，萬里沙，八神延年之屬；及孝宣參山，蓬山，之罘，成山，萊山，四時，蚩尤，勞谷，五牀，僊人玉女，徑路黃帝，天神，原水之屬，皆罷。侯神方士使者，副佐本章待詔七十餘人，皆歸家。

【出處】漢書郊祀志

三年辛卯（前三〇）

丞相匡衡免。初，元帝時，中書令石顯用事，自前丞相韋玄成及衡皆畏顯，不敢失其

意。至帝初即位，衡迺與御史大夫甄譚共奏顯，追條其舊惡，并及黨羽。於是司隸校尉王尊劾奏，『衡譚居大臣位，知顯等專權勢，作威福，爲海內患害，不以時白奏

行罰，而阿諛曲從，附下罔上，無大臣輔政之義，既奏顯等，不自陳不忠之罪，而反揚著先帝任用傾覆之徒，罪至不道。』有詔無劾。然羣下多是王尊者，衡嘿嘿不自安，每有水旱風雨不時，連乞骸骨讓位。上輒以詔書慰撫，不許。至是，衡子昌爲越騎校尉，醉殺人，繫詔獄。昌弟謀篡昌，事發覺。衡免冠徒跣待罪。天子使謁者詔衡冠履，而司隸校尉王駿少府張忠行廷尉事，劾奏衡專地盜土以自益，多取封邑四百頃。上可其奏，勿治。衡免爲庶人。

終于家。

【出處】漢書匡衡傳

四年壬辰（前二九）

初置尚書員五人。初，武帝置尚書四員，爲四曹，常侍尚書，主丞相御史事；二千石尚書，主刺史二千石事；戶曹尚書，主庶人上書事；主客尚書，主外國事。是年春，帝罷中書宦官，加三公尚書，主斷獄事。

【出書】漢書成帝紀 漢舊儀

孫寶爲議郎。

寶受學於筦路，以明經爲郡吏，至是御史大夫張忠，辟寶內屬。欲令授

子經，更爲除舍，設儲俯。寶自劾去，忠固還之，心內不平。後署寶主簿，寶徙入

舍，祭竈請比鄰，忠陰察怪之，使所親問寶：『前大夫爲君設除大舍，子自劾去者

，欲爲高節也。今兩府高士，俗不爲主簿，子旣爲之，徒舍甚悅，何前後不相副也

？』寶曰：『高士不爲主簿，而大夫君以寶爲可，一府莫言非，士安得獨自高！前

日君男欲學文，而移寶自近。禮有來學，義無往教。道不可誦，身誦何傷！且不

遭者可無不爲，况主簿乎。』忠聞之甚慙，上書薦寶經明質直，宜備近臣。爲議

郎，遷諫大夫。

【出處】漢書孫寶傳

河平元年癸巳（前二一八）

東平王來朝求諸子及太史公書。

東平王宇來朝，上疏求諸子及太史公書，上以問大將

軍王鳳。對曰：『臣聞諸侯朝聘，考文章，正法度，非禮不言。今東平王幸得來朝

，不思制節謹度以防危失，而求諸書，非朝聘之義也。諸子書或反經術，非聖人。或明鬼神，信物怪。太史公書，有戰國縱橫權譎之謀，漢興之初，謀臣奇策；天官災異；地形阨塞；皆不宜在諸侯王。不可予。不許之辭，宜曰：「五經聖人所制，萬事靡不畢載。王審樂道，傅相皆儒者，旦夕講誦，足以正心虞意。夫小辯破義，小道不通，致遠忍泥，足皆不以留意。諸益於經術者，不愛於王。」對奏，天子如鳳言。遂不與。

【出處】

漢書宣元六王傳

平當爲博士。

當字子思，祖父以訾百萬，自下邑徙平陵。當少爲大行治禮丞，功次補

大鴻臚文學。察廉爲順陽長，枸邑令。至是，以明經爲博士，公卿薦當論議通明，

給事中。每有災異，當輒傳經術言得失。文雅雖不能及蕭望之匡衡，然指意略同。

自元帝時，韋玄成爲丞相，奏罷太上皇寢廟園。當上書言：「臣聞孔子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三十年之間，道德和洽，制禮興樂，災害不生，禍亂不作。今



聖漢受命而王，繼體承業，二百餘年，孜孜不怠。政令清矣，然風俗未和，陰陽未調，災害數見。意者大本有不立與，何德化休徵不應之久也。甌福不虛，必有因而至者焉。宜深迹其道，而務修其本。昔者帝堯南面而治，先克明俊德，以親九族而化及萬國。孝經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夫孝子善述人之志，周公既成文武之業而制作禮樂，修嚴父配天之事。知文王不欲以子臨父，故推而序之，上極於后稷而以配天，此聖人之德亡以加於孝也。高皇帝聖德，受命有天下，尊太上皇，猶周文武之追王太王王季也。此漢之始祖，後嗣所宜尊奉，以廣盛德，孝之至也。書云：「正稽古，建功立事，可以永年。」傳於無窮。』上納其言，下詔復太上皇寢廟園。

頃之，使行流民幽州，舉奏刺史二千

石勞俸有意者，言勃海鹽池，可且勿禁，以救民急。所過見稱，奉使者十一人爲最，遷丞相司直，坐法，左遷朔方刺史，復徵入爲太中大夫給事中。

【出處】

漢書平當傳

成帝紀

二年甲午（前二七）

劉歆爲黃門侍郎。歆字子駿，劉向少子也。年方少，以通詩書能屬文，召見成帝，待

詔宦者署爲黃門郎。向書誡之曰：『今若年少，得黃門侍郎，顯處也。若未有異德，蒙恩甚厚，將何以報，董生有曰：弔者在門，賀者在閭。有憂則恐懼慎事，則必有善而遺福也。』

後上欲以歆爲中常侍，召取衣冠，臨當拜，左右皆曰：『未曉大將軍』上曰：『此小事，何須關大將軍？』左右叩頭請之，上於是語鳳，鳳以爲不可，迺止。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御覽二百二十一引劉向集 漢書元后傳

【考證】按劉歆傳稱歆於河平中受詔與父向領校秘書，則歆之被引用，至遲不得過河平時。考王鳳傳，帝之欲用歆，在河平二年封五侯之後。故誌之於此。歆傳稱『歆少以通詩書能屬文，召見成帝。待詔宦者署，爲黃門郎。』而鳳傳則稱『上召見歆，誦讀詩賦，甚悅之，欲以爲中常侍。』皆似記劉歆初見成帝者，竊疑此本一事，因傳說不同而記載少異。蓋歆見帝之後，即拜爲黃門侍郎，不久即欲轉爲中常侍也。

三年乙未（前二六）

詔求遺書於天下。自秦燔文章以愚黔首，書籍殘缺。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帝喟然而稱曰：「朕甚閔焉。」於是建藏書之策，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秘府，百年之間，書積如山。至是以書頗散失，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

【出處】

漢書藝文志

文選注七十八引劉歆七略

### 四年丙申（前二五）

張霸上百兩篇尚書

百兩篇尚書，出東萊張霸，分析今二十九篇，以爲數十，又採左

氏傳書叙，爲作首尾。凡百二篇。篇或數簡，文意淺陋。帝求爲古文者，霸以能爲

百兩徵。帝出秘尚書以校考之，無一字相應者。下霸於吏，吏當器辜，大不敬。霸

辭受父，父有弟子尉氏樊並。時太中大夫平當，侍御史周敞，勸上存之。成帝奇霸

之才，赦其辜，亦不滅其經。後樊並謀反，迺黜其書。

【出處】漢書儒林傳 王充論衡佚文

【考證】成帝紀及平當傳當以河平元年議復太上皇寢廟園，後遷丞相司直。坐法，左遷朔方刺史，復徵入爲太中大夫，給事中。其在河平元年以後，爲時非短，考是時方詔求遺書於天下，則霸之進書，當在此時。故誌之於此。

以張禹爲丞相。四月壬寅，丞相王商免。六月丙午，諸吏散騎光祿大夫張禹爲丞相，封安昌侯。

【出處】漢書張禹傳 百官公卿表

陽朔元年丁酉（前二四）

命丞相御史等舉博士。詔曰：『古之立太學，將以傳先王之業流化於天下者也。儒林

之官，四海淵原，宜皆明於古今，溫故知新，通達國體，故謂之博士。否則學者無述焉。爲下所輕，非所以尊道德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丞相御史其與中二

千石二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觀。」

【出處】漢書成帝紀

宋曄上書言河間樂義

初，漢郊廟詩歌未有祖宗之事，八音調均又不協鍾律，而內有

掖庭材人，外有上林樂府，皆以鄭聲施於朝廷。至是，謁者常山王禹世受河間樂，能說其義，其弟子宋曄等上書言之。下大夫博士平當等考試，當以爲：「漢承秦滅道之後，賴先帝聖德，博受兼聽，修廢官，立太學。河間獻王聘求幽隱，修興雅樂以助化。時大儒公孫弘董仲舒等皆以爲音中正雅立之大樂，春秋鄉射作於學官，希闕不講，故自公卿大夫觀聽者，但聞鏗鎗，不曉其意。而欲以風諭衆庶，其道無由。是以行之百有餘年，德化至今未成。今曄等守習孤學，大歸當於興助教化。衰微之學，興廢在人，宜領屬雅樂，以繼絕表微。孔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河間區區小國藩臣，以好學修古，能有所存，民到於今稱之。況於聖主廣被之資，修起舊文，放鄭近雅，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於以風示海內，揚名後世，誠非小功

小美也。』事下，公卿以爲久遠難分明，當議復寢。

【出處】漢書禮樂志

二年戊戌（前二三）

九江太守戴聖免。九江太守戴聖行治多不法。前刺史以其大儒，優容之。至是，蜀郡

何武爲揚州刺史，行部錄囚徒，有所舉以屬郡。聖曰：『後進生何知？乃欲亂人治。』

皆無所決。武使從事廉得其罪，聖懼自免。

後爲博士，毀武於朝廷，武聞之，終不揚其惡。而聖子賓客爲羣盜，得，繫廬江。聖自以子必死，武

平心決之，卒得不死。自是後，聖慙服，武每奏事至京師，聖未嘗不造門謝恩。

初，漢儒得七十子後學所記禮一百三十篇，明堂陰

陽記三十三篇，孔子三朝記七篇，王史氏記二十一篇，樂記二十三篇，凡五種，合

二百十四篇。戴德，或言爲聖之從父，或言爲兄。

刪其煩重，合而記之，爲八十五篇，謂之大戴記。

聖則刪爲四十六篇，

內有曲禮檀弓雜記俱分上下篇。

謂之小戴記。

大戴又撰夏小正一卷，小戴又有石渠禮論四卷，羣儒疑義十二卷。

【出處】漢書何武傳 藝文志 禮記疏引鄭玄六藝論 隋書經籍志

【附錄一】小戴記目錄表

篇名	次序	屬於別錄何類	鄭目錄釋題	備考
曲禮	二一	制度	名曰曲禮者，以其篇記五禮之事。	
檀弓	四三	通論	名曰檀弓者，以其記人善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	盧植云：漢文帝令博士諸生作此篇。
王制	五	制度	名曰王制者，以其記先王班爵授祿祭祀養老之法度。	陸云：『此是呂氏春秋十二紀之旨，後人刪合爲此記。』
月令	六	明堂陰陽記	名曰月令者，以其記十二月政之所行也。	
曾子問	七	喪服	名曰曾子問者，以其記所問多明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	
文王世子	八	世子法	名曰文王世子者，以其記文王爲世子時之法。	
禮運	九	通論	名曰禮運者，以其記五帝三王相變易陰陽旋轉之道。	
禮器	十	制度	名爲禮器者，以其記禮使人成器之義也。	
郊特牲	一一	祭祀	名郊特牲者，以其祭郊天用騂犢之義。	

雜記	樂記	學記	少儀	大傳	喪服小記	明堂位	玉藻	內則
二二〇	一九	一八	一七	一六	一五	一四	一三	一二
喪服	樂記	通論	制度	通錄	喪服	明堂陰陽記	通論	子法
名曰雜記者，以其雜記諸侯以下至士之喪事。	名曰樂記者，以其記樂之義。	名曰學記者，以其記人學教之義。	名曰少儀者，以其記相見及薦羞之少威儀，少猶小也。	名曰大傳者，以其記祖宗人親之大義。	云喪服小記者，以其記喪服之小義也。	名曰明堂者，以其記諸侯朝周公於明堂之時所陳列之位也。	名曰玉藻者，以其記天子服冕之事也。	名曰內則者，以其記男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以閨門之內，執儀可則，故曰內則。
	樂記二十三篇，錄樂本樂論樂施樂言樂禮樂情樂化樂象賓牟賈師乙魏文侯十一篇合爲一篇							



喪大記	二二	喪服	名曰喪大記者，以其記人君以下始死小斂大斂殯葬之事。
祭法	二三	祭祀	名曰祭法者，以其記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
祭義	二四	祭祀	名曰祭義者，以其記祭祀齋戒薦羞之義也。
祭統	二五	祭祀	名曰祭統者，以其記祭祀之本也。統猶本也。
經解	二六	通論	名曰經解者，以其記六藝政教之得失也。
哀公問	二七	通論	名曰哀公問者，善其問禮，著證顯之也。
仲尼燕居	二八	通論	名曰仲尼燕居者，善其不倦，燕居猶使三子侍之，言及於禮。
孔子閒居	二九	通論	名曰孔子閒居者，善其倦而不斃，猶使一子侍，爲之說詩。
坊記	三〇	通論	名曰坊記者，以其記六藝之義，所以坊人之失者也。
中庸	三一	通論	名曰中庸者，以其記中和之爲用也。

全

前

子 隋書音樂志引沈約，謂出子思

儒行	投壺	深衣	三年間	間傳	服間	問喪	奔喪	緇衣	表記
四一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通論	吉禮	制度	喪服	喪服	喪服	喪服	喪服	通論	通論
名曰儒行者，以其記有道德者所行也。	名曰投壺者，以其記主人與客燕飲論才藝之禮。	名曰深衣者，以其記深衣之制也。深衣連衣裳而純之以采者。	名曰三年間者，善其間以知喪服每月所由。	名曰間傳者，以其記喪服之間輕重所宜。	名曰服間者，以其善問，以知有服而遭喪所變易之節。	名曰問喪者，以其記善問居喪之禮所由也。	名曰奔喪者，以其居他國聞葬奔歸之禮。	名曰緇衣者，善其好賢者厚也。	名曰表記者，以其記君子之德見於儀表。
	全奔喪		全與荀子禮論同				禮記。 實逸曲禮之正篇，漢興後得古文，而禮家又貪其說，因合於禮記。	全	全
								前	前

大學	四二	通論	名曰大學者，以其記博學可以爲政也。
冠義	四三	吉事	名曰冠義者，以其記冠禮成人之義。
昏義	四四	吉事	名曰昏義者，以其記娶妻之義內教之所由成也。
鄉飲酒義	四五	吉事	名曰鄉飲酒義者以其記鄉大夫飲賓于庠序之禮尊賢養老之義。
射義	四六	吉事	名曰射義者，以其記燕射大射之禮，觀德行取於士之義。
燕義	四七	吉事	名曰燕義者，以其記君臣燕飲之禮，上下相尊之儀。
聘義	四八	吉事	名曰聘義者，以其記諸侯之國交相聘問之禮，重禮輕財之義也。
喪服四制	四九	喪服	名曰喪服四制者，以其記喪服之制取於仁義禮智也。

【附錄二】

大戴記篇目表

篇	名	次序	備	考
---	---	----	---	---

主言	三九	
哀公問五義	四〇	即荀子哀公問
哀公問于孔子	四一	與小戴哀公問問
禮三本	四二	即荀子禮論
禮察	四六	與經解同
夏小正	四七	
保傳	四八	賈子新書中之一篇
曾子立事	四九	出曾子書
曾子本孝	五〇	全前
曾子立孝	五一	全前

曾子大孝	五二	全前
曾子事父母	五三	全前
曾子制言上	五四	全前
曾子制言中	五五	全前
曾子制言下	五六	全前
曾子疾病	五七	全前
曾子天圓	五八	全前
武王踐阼	五九	出六韜
衛將軍文子	六〇	
五帝德	六二	

帝繫	六三	
勸學	六四	取荀子勸學
子張問入官	六五	
盛德	六六	取明堂陰陽
明堂	六七	
千乘	六八	本孔子三朝
四代	六九	全前
虞戴德	七〇	全前
誥志	七一	全前
文王官人	七二	本周書

諸侯遷廟	七三	
諸侯釁廟		與雜記略同
小辨	七四	本孔子三朝
用兵	七五	全前
少間	七六	全前
朝事	七八	采周禮典命等文
投壺		與小戴略全
公符	七九	
本命	八〇	
易本命	八一	

桓譚生 譚字君山，沛國相人也。

【出處】 後漢書桓譚傳

【考證】 按御覽二百十五引桓譚新論曰：『余年十七，爲奉車郎。』北堂書鈔一百二引桓譚仙賦曰：『余少時爲奉車郎，孝成帝出祠甘泉河東……』後漢書桓譚傳載譚以起明堂之年，出爲六安郡丞，道卒，年七十餘。續漢禮志，立明堂乃中元元年之事，是譚卒於中元元年也。考前漢書成帝紀，帝以綏和二年（成帝末年）祠甘泉河東。若其時君山年十七歲，爲奉車郎，則卒年已七十九歲，移前則年過八十，移後則與成帝不相及。故由其年推知生於此年。

三年己亥（前一二一）

嚴遵隱居於蜀。嚴遵字君平，蜀人也。隱居不仕，常賣卜於成都市。以爲『卜筮賤業，而可以惠衆。人有邪惡非正之間，則依者龜爲言利害。與人子言依於孝，與人弟言依於順，與人臣言依於忠，各因勢導之以善。從吾言者，已過半矣。』裁日閱數



人，得百錢足以自養，則閉肆下簾而授老子。博覽亡不通，依老子莊周之指，著書

十餘萬言。

揚雄（字子雲蜀郡成都人）少時從遊學，以而仕京師顯名，數爲朝廷在位賢者，稱君卒德，杜陵李彊素善雄，久之爲益州牧，喜謂雄曰：『吾真得嚴君平矣』雄曰：『君備禮以待之，

彼人可見而不可得誥也。』彊心以爲不然。及至蜀，致禮與相見，卒不敢言以爲從事。乃嘆曰：『揚子雲誠知人。』

王鳳清交不許。

時谷口有鄭子真者，與君平皆修身自保，非其服弗

服。非其食弗食。大將軍王鳳以禮聘子真，子真遂不繼而終。

蜀有富人羅冲者，問君平曰：『君何以不仕？』君平曰：

『無以自發』冲爲君平具車馬衣糧。君平曰：『吾病耳，非不足也。我有餘而子不足

，奈何以不足奉有餘？』冲曰：『吾有萬金，子無儻石，乃云有餘，不亦謬乎！』

君平曰：『不然，吾前宿子家，人定而役未息，晝夜汲汲，未嘗有足。今我以卜爲

業，不下牀而錢自至。猶餘數百，塵埃厚寸，不知所用。此非我有餘而子不足邪？

』冲大慙。君平嘆曰：『益我貨者損我神，生我名者殺我身。故不仕也』。時人服之

。年九十餘，遂以其業終。

時又有安丘（一作毋丘）望之者，字仲都京兆長陵人也。少治老子經，恬靜不求進官，號曰安丘丈人。成帝聞欲見之，望之辭不肯見，上以其

道德深重，常宗師焉。望之不以見敬爲高，愈日損退爲巫醫於民間，著老子章句，故老子有安丘之學。一扶風風况王汲等皆師事之，從受老子。終身不仕，道家宗焉。

【出處】

漢書傳弟四十二

高士傳

經典釋文叙錄

【考證】按嚴遵隱居，原非一年之事。但漢書傳弟四十二載揚雄至京師時常稱君平之德，則遵在永始三年以後猶存。高士傳稱王鳳請交君平，不許。考王鳳卒於是年。則請交之事，最晚亦當在此年。其他事蹟，無年代可考。故誌之於此。

### 四年庚子（前二一）

### 鴻嘉元年辛丑（前二〇）

丞相張禹免。禹以老病乞骸骨，上加優再三，迺聽許。賜安居駟馬，黃金百斤，罷就

第，以列侯朝朔望，位特進，見禮如丞相。置從事史五人，益封四百戶，天子數

加賞賜，前後數千萬。

禹爲人謹厚，內殖貨財，家以田爲業，及富貴，多買田，至四百頃，皆涇渭漑灌，極膏腴上賈，它財物稱是。禹性習知音聲，內奢淫。身居大第，後堂

理絲竹筦弦。禹成就弟子，尤著者，淮陽彭宣至大司空。沛郡戴崇至少府九卿。宣爲人恭儉有法度，而崇愷弟多知。二人異行，禹心親愛崇，敬宣而疏之。崇每候禹，常責師宜置酒設樂與弟子相娛。禹將崇入後堂飲食，婦女相對，優人筦弦鏗鏘，極樂，昏夜乃罷。而宣之來也，禹見之於便坐，講論經義，日晏，賜食不過一肉，扈酒相對。宣未嘗得至後堂，及兩人皆聞知，各自得也。

### 【出處】漢書張禹傳

### 三年癸卯（前一八）

胡常為青州刺史

常受穀梁春秋於江博士，受古文尚書於庸譚

初，孔安國以古文尚書授都尉朝，都尉朝授膠東庸譚，譚又

以授

常以明穀梁春秋為博士

至是為青州刺史

常以古文尚書授統徐放，放為右扶風掾，常又傳左氏。初北平侯張蒼及梁太傅賈誼

，京兆尹張敞，太中大夫劉公子皆修春秋左氏傳。誼為左氏傳訓故，授趙人賈公，為河間獻王博士，子長卿為滿陰令，授清河張禹長子。禹與蕭望之同時為御史，數為望之言左氏。望之善之，上書數以稱說。後望之為太子太傅，薦禹於宣帝，徵禹待詔。未及問，會疾死。授尹更始，更始傳子咸。翟方進，及胡常。常又以授黎陽賈護季君，哀帝時，待詔為郎。又傳毛詩，授琅邪王璜平中，平陵塗惲子真。子真授河南桑欽君長，王莽時，諸學皆立。劉歆為國師，璜惲等皆貴顯。

【出處】

漢書儒林傳

翟方進傳

翟方進為京兆尹

初，方進於河平中轉為博士，數年，遷朔方刺史，居官不煩苛，所

察應條輒舉，甚有威名，再三奏事，遷為丞相司直。旬歲間，劾舉兩司隸，皆罷免

，朝廷由是憚之，丞相薛宣甚器重焉。常誠掾史，謹事司直，翟君必在相位，不久

。是時起昌陵，營作陵邑！貴戚近臣子弟賓客，多辜權為姦利者，方進部掾史覆案

，發大姦贓數千萬。上以為任公卿，欲試以治民。徙方進為京兆尹，博擊豪彊，京

師畏之。時胡常為青州刺史，聞之，與方進書曰：『竊聞政令甚明，為京兆能，則

恐有所不宜。』方進心知所謂，其後少弛威嚴。

【出處】

漢書翟方進傳

百官公卿表

## 四年甲辰（前一七）

朱雲上書請誅張禹。初，雲遭廢錮，終元帝世。至是，故丞相安昌侯張禹，以帝師，位特進，甚尊重。雲上書求見，公卿在前。雲曰：『今朝廷大臣，上不能匡主，下亡以益民，皆尸位素餐。孔子所謂「鄙夫不可與事君，苟患失之，無所不至。」者也。』臣願賜尚方斬馬劍，斷佞臣一人，以厲其餘。上問：『誰也？』對曰：『安昌侯張禹。』上大怒曰：『小臣居下訕上，廷辱師傅，罪死不赦。』御史將雲下，雲攀殿檻，檻折。雲呼曰：『臣得下從龍逢比干遊於地下，足矣。未知聖朝何如耳。』御史遂將雲去。於是左將軍辛慶忌免冠解印綬，叩頭殿下，曰：『此臣素著狂直於世，使其言是，不可誅；其言非，固當容之。』慶忌叩頭流血，上意解，然後得已。及後當治檻，上曰：『勿易，因而輯之，以旌直臣。』雲自是之後，不復仕，常居

鄼田，時出乘牛車，從諸生，所過皆敬事焉。薛宣爲丞相，雲往見之。宣備賓主禮，因留雲宿，從容謂雲曰：『在田野無事，且留我東閣。可以觀四方奇士。』雲曰：『小生迺欲相吏耶』宣不敢復言。雲教授，擇諸生，然後爲弟子。九江嚴望，及望兄子元，字仲能，傳雲學，皆爲博士。望至泰山太守。雲年七十餘，終於家。病不呼醫飲藥，遺言以身服歛，棺周於身。土周於梓，爲丈五墳，葬平陵東郭外。

【出處】漢書朱雲傳

【考證】按本傳觀之，雲之上書，在薛宣爲丞相時或其前甚明。然考百官表，辛慶忌之爲左將軍在永始三年，時宣已罷相一載。竊疑左將軍爲右將軍之訛，慶忌之爲右將軍在鴻嘉三年，而救朱雲稍在其後，爲時尙合，姑誌之於此以俟考。

永始元年乙巳（前一六）

劉向上列女傳新序說苑等書 初向見尙書洪範箕子爲武王陳五行陰陽休咎之應。向乃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之記，推迹行事，連傳禍福，著其占驗，比類相從，各有條目，號曰洪範五行傳論，奏之。天子心知向忠精，故爲王鳳兄弟

起此論也，然終不能奪王氏權。至是，以營起昌陵，數年不成，復還歸延陵，制度泰奢。向上書諫之。上甚感向言，而不能從其計。向賭俗彌奢淫，而趙衛之屬，起微賤，踰禮制。向以爲王教由內及外，自近者始。故採取詩書所載賢妃貞婦興國顯家可法則，及孽嬖亂亡者，序次爲列女傳，凡八篇，以戒天子。及采傳記行事，著新序說苑，凡五十篇，奏之。數上疏言得失，陳法戒。書數十上以助觀覽，補遺缺，上雖不能盡用，然內嘉其言，嘗嗟歎之。

時上無繼嗣，政由王氏出，災異浸甚，向雅奇陳湯智謀，與相親友，獨謂湯曰：『災異如此，而外家日甚，其漸必危劉氏，吾幸得同姓末屬，累世蒙漢厚恩，身爲宗室遺老，歷事三主，上以我先帝舊臣，每進見，常加優禮。吾而不言，孰當言者？』向遂上封事極諫。書奏，天子召見向，歎息悲傷其意，謂曰：『君且休矣，吾將思之。』

以向爲中壘校尉。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二年丙午（前一五）

翟方進爲丞相。方進爲京兆尹三歲，以是年三月遷御史大夫。數月，會丞相薛宣，坐

廣漢盜賊羣起及太后喪時三輔吏並徵發爲姦，免爲庶人。方進亦坐爲京兆尹時奉喪

事煩擾百姓，左遷執金吾。二十餘日，丞相官缺，羣臣多舉方進，上亦器其能，遂擢方進爲丞相，封高陵侯，食邑千戶。

身既富貴，而後母尚在。方進內行修飾，供養甚篤。及後母終，既葬三十六日，除服起視事，以爲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家之制，爲相公絮，請託不行郡國，持法深刻，舉奏牧守九卿，峻文深詆，中傷者尤多。如陳咸、朱博、蕭育、逢信、孫闓之屬，皆京師世家，以材能少歷牧守列卿，知名當世，而方進特立後起，十餘年間至宰相，據法以彈戒等，皆罷退之。

【出處】漢書翟方進傳 百官公卿表

杜鄴爲侍御史

鄴字子夏，本魏郡繁陽人。祖父及父積功勞皆至郡守，武帝時，徙茂

陵。鄴少孤，其母張敞女。鄴壯，從敞字吉學問，得其家書，以孝廉爲郎，與車騎

將軍王音善，平阿侯王譚不受城門職，後薨。上閔悔之，迺復令譚弟成都侯商位特

進，領城門兵，得舉吏如將軍府。鄴見音前與平阿有隙，即說音曰：『鄴聞人情恩

深者其養謹，愛至者其求詳。夫戚而不見殊，孰能無怨，此棠棣角弓之詩所爲作也

。昔秦伯有千乘之國，而不能容其母弟，春秋亦書而譏焉。周召則不然，忠以相輔

，義以相匡，同己之親，等己之尊，不以聖德，獨兼國寵。又不爲長，專受榮任，

分職於陝，並爲弼疑。故內無感恨之隙，外無侵侮之羞，俱享天祐兩荷高名者，蓋以此也。竊見成都侯以特進領城門兵，復有詔得舉吏如五府，此明詔所欲寵也。將軍宜承順聖意，加異往時。每事凡異，必與及之。指爲誠發，出於將軍，則孰敢不說諭。昔文侯寤大鴈之獻，而父子益親。陳平共壹飯之羹，而將相加驩。所接雖在極階俎豆之間，其於爲國折衝厭難，豈不遠哉！竊慕倉唐陸子之義，所自奧內，唯深察焉。』音甚嘉其言，由是與成都侯商親密，二人皆重鄴，後以病去郎。至是，商爲大司馬，除鄴主簿，以爲腹心，舉侍御史。

哀帝即位，遷爲涼州刺史，鄴居職寬舒，少威嚴，數年，以病免。

【出處】漢書杜鄴傳

### 三年丁未（前一一四）

詔楊雄待詔承明之庭。雄少而好學，不爲章句，訓詁通而已。博覽無所不見。爲人簡

易佚蕩，口吃不能劇談，默而好深湛之思。清靜無爲，少者欲。不汲汲於富貴，不戚戚於貧賤，不修廉隅以徼名當世，家產不過十金，乏無儋石之儲，晏如也。自有



大度，非聖哲之書不好。非其意，雖富貴不事。願嘗好辭賦。先是，蜀有司馬相如，作賦甚弘麗溫雅，雄心壯之，每作賦，常擬之以爲式。又怪屈原文過相如，至不容，作離騷，自投江而死，悲其文，讀之未嘗不流涕也。以爲君子得時則大行，不得時則龍蛇。遇不遇命也。何必湛身哉？迺作書，往往撫離騷文而反之，自嶧山投諸江流，以弔屈原，名曰反離騷。又旁離騷作重一篇，名曰廣騷。又旁惜誦以下至懷沙一卷，名曰畔牢愁。至是客有薦雄文似相如者。上方郊祠甘泉，泰時汾陰后土，以求繼嗣，召雄待詔承明之庭。明年正月，從上甘泉還，奏甘泉賦以風。雄爲賦卒，暴倦，臥夢其五臟出地。及寤，大少氣，病一歲。桓譚素好文，見子雲工爲賦，欲從之學。子雲曰：『能讀千賦，則善爲之矣。』

【出處】

漢書揚雄傳

藝文類聚五十六引桓譚新論

谷永請禁祭祀方術事

上頗好鬼神，四方多上書言祭祀方術事。光祿大夫谷永

字子雲，長安人。

上說曰：『臣聞明於天地之性者，不可惑以怪神；知萬物之情者，不可罔以非類。諸非仁義之正道，不尊五經之法言，而稱奇鬼神，廣崇祭祀之方，求報應無福之祀。』

。及言世有仙人，服食不終之藥，黃白變化之術。皆姦人惑衆，挾邪道，懷詐僞，以欺罔世主。聽其辭，洋洋滿耳，若將可遇。求之，蕩蕩若繫風捕影，終不可得。是以明王距而不聽，聖人絕而不語。昔周襄弘欲以鬼神之道輔尊靈王，而周室逾微，襄弘死。楚懷王隆祭祀，事鬼神，欲以獲福，助却秦師。而兵破地削，身危國危。及秦始皇，甘心神仙之道，而天下怨叛。漢興，辛垣平齊人少翁欒大之屬，皆言神仙鬼神之事，賞寵尊盛，卒無絲髮之効，皆伏誅。往事之迹以揆今，惟陛下拒絕此類，無使姦人有所闕闕。』上善其言。

【出處】前漢紀卷二十六

四年戊申（前一三二）

元延元年己酉（前一二一）

以大鴻臚平當爲光祿勳。初，當由太中大夫三遷長信少府，又遷大鴻臚，至是，遷光祿勳。先是，太后姊子衛尉淳子長白言昌陵不可成，下有司議。當以爲，作治連年

，可遂就。上既罷昌陵，以長首建忠策，復下公卿議封長。當又以爲，長雖有善言，不應封爵之科。坐前議不正，左遷鉅鹿太守。

後上遂封長，當以經明禹貢，使行河，爲騎都尉，領河隄。

【出處】漢書百官表 平當傳

### 二年庚戌（前一）

孫寶爲京兆尹。初，寶於鴻嘉中，選爲益州刺史，坐失死罪免。復拜冀州刺史，遷丞

相司直，復拜廣漢太守，蠻夷安輯，吏民稱之。至是，徵爲京兆尹。

凡爲京兆三歲，京師稱之。

【出處】漢書孫寶傳

### 三年辛亥（前一〇）

劉向復上奏言事。向爲人簡易無威儀，廉靖樂道，不交接世俗，專積思於經術，書誦

書傳，夜觀星宿，或不寐達旦。是年星孛東井，蜀郡岷山崩雍江。向惡此異，懷不

能已，復上奏，其辭曰：「臣聞帝舜戒伯禹，母若丹朱赦。周公戒成王，母若殷王

紂。詩曰：「殷監不遠，在夏后之世。」亦言湯以桀爲戒也。聖帝明王，常以敗亂

自戒，不諱廢興，故臣敢極陳其愚，唯陛下留神察焉。謹案春秋二百四十二年，日蝕三十六。襄公尤數，率三歲五旬有奇而壹食。漢興訖竟寧，孝景帝尤數，率三歲一月而一食。臣向前數言日當食，今連三年比食。自建始以來，二十歲閒而八食，率二歲六月而一發，古今罕有。異有小大希稠，占有舒疾緩急，而聖人所以斷疑也。易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昔孔子對魯哀公，並言夏桀殷紂，暴虐天下。故歷失則攝提失方，孟陬無紀，此皆易姓之變也。秦始皇之末，至二世時，日月薄食，山陵淪亡，辰星出於四孟，太白經天而行，無雲而雷，枉矢夜光，熒惑襲月，彗火燒宮，野禽戲廷，都門內崩，長人見臨洮，石隕於東郡，星孛大角，大角以亡。觀孔子之言，考暴秦之異，天命信可畏也。及項籍之敗，亦孛大角。漢之入秦，五星聚於東井，得天下之象也。孝惠時，有雨血，日食於衝，滅光星見之異。孝昭時，有泰山臥石自立，上林僵柳復起，大星如月西行，衆星隨之，此爲特異，孝宣興起之表。天狗夾漢而西，久陰不雨者二十餘日，昌邑不終之異也；皆著於漢紀。

觀秦漢之易世，覽惠昭之無後，察昌邑之不終，視孝宣之紹起，天之去就，豈不昭昭然哉！高宗成王，亦有雉雉拔木之變，能思其故。故高宗有百年之福，成王有復風之報。神明之應，應若景響，世所同聞也。臣幸得託末屬，誠見陛下有寬明之德，冀銷大異，而修高宗成王之聲，以崇劉氏。故狼狽數奸死亡之誅，今日食尤屢。星孛東井，攝提灸及紫宮。有識長老，莫不震動，此變之大者也，其事難一二記。故易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是以設卦指爻而復說義。書曰：「忝來以圖」天文難以相曉，臣雖圖上，猶須口說。願賜清熙之間，指圖陳狀。」上輒入之，然終不能用也。向每召見，數言：公族者，國之枝葉，枝葉落，則本根無所庇蔭。方今同性疏遠，母黨專政，祿去公室，權在外家。非所以擴漢宗，卑私門，保守社稷安固後嗣也。向自見得信於上，故常顯訟宗室，譏刺王氏，及在位大臣。其言多痛切，發於至誠，上數欲用向爲九卿，輒不爲王氏居位者，及丞相御史所持，故終不遷。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桓榮至長安求學。榮字春卿，沛郡龍亢人也。先本齊人，遷於龍亢，至榮六葉。以是年求學長安，習歐陽尚書，事博士九江朱普。貧窶無資，嘗客傭以自給，精力不倦。

○十五年不親家園，  
至王莽篡位乃歸。

【出處】後漢書桓榮傳

【考證】按自是年至王莽篡位，凡十五年。桓榮之初至長安，當在此時。故誌之於此。

四年壬子（前九）

綏和元年癸丑（前八）

王根、李尋、尋字子長，平陵人也。治尚書，與張無故、鄭寬中同師。寬中等守師法教授，尋獨好洪範災異。又學天文月令陰陽，事丞相翟方進，方進亦善爲星歷，除尋爲吏，數爲翟侯言事。帝舅曲陽侯王根爲大司馬票騎將軍，厚遇尋。是時多災異，根輔政，數虛已問尋。尋見漢家有中衰阨會之象，其意以爲且有洪水爲災，迺說根曰：『書云：天聰明』，蓋言紫宮極樞，通位帝紀。太微四門，廣開大道。五經六緯，尊術顯士。翼張舒布，燭臨四海。少微處士，爲比爲輔。故次帝廷，女宮在後。

聖人承天，賢賢易色，取法於此。天官上相上將，皆顛面正朝，憂責甚重，要在得人。得人之效，成敗之機，不可不勉也。昔秦穆公說譏諷之言，任佗佗之勇。身受大辱，社稷幾亡，悔過自責，思惟黃髮，任用百里奚，卒伯西域，德列王道。二者禍福如此，可不慎哉！夫士者，國之大寶，功名之本也。將軍一門九侯，二十朱輪。漢興以來，臣子貴盛，未嘗至此。夫物盛必衰，自然之理。惟有賢友疆輔，庶幾可保身命，全子孫，安國家。書曰：「歷象日月星辰」此言仰視天文，俯察地理，觀日月消息，候星辰行伍，揆山川變動，參人民絲俗，以制法度，考禍福。舉錯諄逆，咎敗將至。徵兆爲之先見。明君恐懼修正，側身博問，轉禍爲福。不可救者，即蓄備以待之，故社稷亡憂。竊見往者赤黃四塞，地氣大發，動土竭民，天下擾亂之徵也。慧星爭明，庶雄爲桀，大寇之引也。此二者已頗效矣。城中訛言大水，奔走上城，朝廷驚駭，女孽入宮，此獨未效。閒者重以水泉涌溢，旁宮闕仍出。月太白入東井，犯積水，缺天淵，日數湛於極陽之氣。羽氣乘宮，起風積雲。又錯以山崩

地動，河不用其道。盛冬靄電，潛龍爲孽，繼以隕星流彗，維填上見，日蝕有背鄉，此亦高下易居洪水之徵也。不憂不改，洪水乃欲盪滌，流彗迺欲掃除，改之則有年亡期，故屬者頗有變改。小貶邪猾，日月光精，時雨氣應，此皇天右漢亡己也。何況致大。改之宜急，博求幽隱，拔擢天士，任以大職。諸關茸倖調，抱虛求進，及用殘賊酷虐聞者，若此之徒，皆嫉善憎忠，壞天文，敗地理，涌趨邪陰，湛弱太陽，爲主結怨於民，宜以時廢退，不當得居位。誠必行之，凶災銷滅，子孫之福，不旋日而至。政治感陰陽，猶鐵炭之低仰，見效可信者也。及諸蓄水連泉，務通利之，脩舊隄防，省池澤稅，以助損邪陰之盛。案行事，考變易，訛言之效，未嘗不至。請徵韓放，掾周敞，王望，可與圖之。』根於是薦尋。

【出處】漢書李尋傳

【考證】按永綏二年，帝召尋待詔黃門。則根之薦尋，當前此不久。但根在是年七月已去位。故其薦尋，至晚亦必爲此年之事，故誌之於此。



谷永卒。

永於經書，汎爲疏達，與杜欽

亦字子夏，南陽杜衍人。

杜鄴略等，不能洽浹如劉向父子及

楊雄也。其於天官京氏易最密，故善言災異，前後所上四十餘事，略相反覆，專攻

上身與後宮而已。黨於王氏，帝亦知之，不甚親信也。永所居任職。元延四年，爲

票騎將軍王根所薦，由北地太守徵入爲大司農。至是，病三月，有司奏請免。故

事，公卿病，輒賜告，至永，獨即時免。數月，卒於家。本名並，以尉氏樊並反，

更名永云。

隋志有谷永集二卷。

【出處】

前漢書谷永傳

封孔子後奉湯祀。

初，武帝時，始封周後姬嘉爲周子南君。至元帝時，尊周子南君爲

周承休侯，位次諸侯王。使諸大夫博士求殷後，分散爲十餘姓，郡國往往得其大家

，推求子孫，絕不能紀。時匡衡議以爲：『王者存二王後，所以尊其先王而通三統也

。其犯誅絕之罪者，絕而更封他親爲始封君，上承其王者之始祖。春秋之義，諸侯

不能守其社稷者絕。今宋國已不守其統而失國矣，則宜更立殷後爲始封君而上承湯

統，非當繼宋之絕侯也。宜明得殷後而已。今之故宋，推求其嫡，久遠不可得。雖得其嫡，嫡之先已絕，不當得立。禮記：「孔子曰：丘殷人也。」先師所共傳。宜以孔子世爲湯後。元帝以其語不經，遂見寢。帝即位，久亡繼嗣，梅福以爲宜建三統，封孔子之世以爲殷後。

福字子真，九江罾春人也。少學長安，明尚書穀梁春秋，爲郡文學，補南昌尉。後去官歸壽春，數因縣道上言變事，求假軺傳，詣行在所，條對急政，輒報罷。時成帝委政王氏，王氏浸盛，災異數見，羣下莫敢正言，福復上書，切譏王氏，帝竟不納。上書曰：『……臣聞存人所以自立也

，壅人所以自塞也。善惡之報，各如其事。昔者秦滅二周，夷六國，隱士不顯，佚民不舉。絕三統，滅天道。是以身危子殺，厥孫不嗣，所謂壅人以自塞者也。武王克殷，未下車，存五帝之後，封殷於宋，紹夏於杞，明著三統，示不獨有也。是以姬姓半天下，遷廟之主流出於戶，所謂存人以自立者也。今成湯不祀，殷人亡後，陛下繼嗣久微，殆爲此也。春秋經曰：「宋殺其大夫」穀梁傳曰：「其不稱名姓，以其在祖位，尊之也。」此言孔子故殷後也。雖不正統，封其子孫，以爲殷後，禮亦宜之。何者？諸侯尊宗，聖庶尊適。傳曰：「賢者子孫宜有土」而况聖人又殷之

後哉？昔成王以諸侯禮葬周公，而皇天動威，雷風著災。今仲尼之廟，不出闕里，孔氏子孫，不免編戶，以聖人而欲匹夫之祀，非皇天之意也。今陛下誠能據仲尼之素功，以封其子孫，則國家必獲其福。又陛下之名，與天亡極。何者？追聖人素功，封其子孫，未有法也。後聖必以為則，不滅之名，可不勉哉。』福孤遠，又譏切王氏，故終不見納。至是，立二王後，推述古文，以左氏穀梁世本禮記相明，遂下詔曰：『蓋聞王者必存二王之後，所以通三統也。昔成湯受命，列為三代，而祭祀廢絕。考求其後，莫正孔吉。其封吉為殷紹嘉侯。』三月，進爵為公，及周承休侯，皆為公，地各百里。

是時扁居家。嘗以讀書養性為事，至元始中，王莽顯政，扁一朝棄妻子去九江，其後人有見扁於會稽者，變名姓為吳市門平云。

【出處】漢書梅福傳 成帝紀

翟方准上疏乞骸骨不許。方進智能有餘，兼通文法吏事，以儒雅緣飭法律，號為通明相，天子甚器重之，奏事無不當意。內求人之微旨，以固其位。初，太后姊子定陵侯淳于長，以能謀議為九卿，新用事，方進獨與長交，稱薦之。至是，長坐大逆誅

，諸所厚善，皆坐長免。上以方進大臣，又素重之，爲隱諱。方進內慚，上疏謝罪，乞骸骨。上報曰：『定陵侯長已伏其辜，君雖交通，傳不云乎？朝過夕改，君子與之，君何疑焉？其專心壹志母忘，近醫藥以自持。』方進迺起視事，條奏長所厚善京兆尹孫寶右扶風蕭育刺史二千石以上免二十餘人。其見任如此。方進雖受穀梁，然好左氏傳，天文星歷。其左氏則劉歆，星歷則長安令田終術也。厚李尋，以爲議郎。

【出處】漢書翟方進傳

二年甲寅（前七）

劉向卒。向居列大夫官，前後三十餘年，卒年七十二。初，犍爲郡於水濱得古磬十六枚，議者以爲善祥。向因是說上：『宜興辟雍，設庠序，陳禮樂，隆雅頌之聲，盛揖讓之容，以風化天下。如此而不治者，未之有也。或曰，不能具禮。禮以養人爲本，如有過差，是過而養人也。刑罰之過，或至死傷。今之刑，非皋陶之法也。而

有司請定法，削則削，筆則筆，救時務也。至於禮樂，則曰不敢，是敢於殺人不敢於養人也。爲其俎豆筦弦之間，小不備，因是絕而不爲。是去小不備而就大不備，大不備或莫甚焉；夫教化之比於刑法，刑法輕，是舍所重而急所輕也。且教化，所恃以爲治也。刑法，所以助治也。今廢所恃而獨立其所助，非所以致太平也。自京師有諄逆不順之子孫，至於陷大辟受刑戮者不絕，繇不習五常之道也。夫承千歲之衰周，繼暴秦之餘敝，民漸瀆惡俗，貪饕險詖，不閑義理，不示以大化，而獨歐以刑罰，終已不改。故曰：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初叔孫通將制定禮儀，見非於齊魯之士。然卒爲漢儒宗，業垂後嗣，斯成法也。』帝以其言下公卿議。會向病卒。丞相大司空奏請立辟雍，案行長安城南。

營表末作，遭成帝崩，羣臣引以定證。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禮樂志

【考證】考禮樂志之文劉向卒於成帝之前明甚。楚元王傳則云向卒後十三歲而王

莽代漢。自此下推十三年爲初始元年，王莽始稱新皇帝，明年改元爲始建國。故

推定向卒於是年。葉德輝推定向卒於建平元年，則在成帝之後，與禮樂志之文不合矣。蓋葉氏以王莽改元之年爲始代漢之年，遂至誤推。

【附錄】劉向著述表

五經通義

梁九卷，隋八卷，無撰人，唐志云：劉向撰。

五經雜義七卷

舊唐志

五經要義

舊唐志

周易繫辭二卷

舊唐志

九章重差一卷

新唐志

洪範五行傳十一篇

漢書本傳

說老子四篇

漢志

列仙傳

世說新語文學第四引，又見隋志。

烈士傳二卷

隋志

古列女傳

漢書本傳有八篇，隋志十五卷。

新序三十卷錄一卷

漢書本傳，今存，

說苑二十卷

漢書本傳，今存，

世本二卷

隋志

七略別錄二十卷

隋志二卷

稽疑一篇

集六卷

見隋志，漢志有琴頌及賦三十三篇，疑皆在集中。

翟方進自殺

方進凡爲相九歲，至是年春，熒惑守心，李尋奏記言：『應變之權，君

候所自明。往者數白，三光垂象，變動見端，山水水泉，反理視患，民人訛謠，斥事感名。三者既效，可爲寒心。今提揚眉，矢貫中，狼奮角，弓且張，金歷庫，土逆度，輔湛沒，火守舍。萬歲之期，近慎朝暮。上無惻怛濟世之功，下無推讓避賢之效，欲當大位爲具臣以全身難矣。大責日加，安得但保斥逐之戮？闔府三百餘人

，唯君侯擇其中，與盡節轉凶。』方進憂之，不知所出。會郎賁麗善爲星，言大臣宜當之。上迺召見方進，還歸，未及引決。上遂賜冊曰：『皇帝問丞相，君有孔子之慮，孟賁之勇，朕嘉與君同心一意，庶幾有成。惟君登位，於今十年，災害並臻，民被飢餓。加以疾疫溺死，關門牡閉，失國守備，盜賊黨輩。吏民殘賊，毆殺良民，斷獄歲歲多前。上書言事，交錯道路，懷姦朋黨，相爲隱蔽，皆亡忠慮。羣下兇兇，更相嫉妬，其咎安在？觀君之治，無欲輔朕富民便安元元之念。閒者郡國穀雖頗孰，百姓不足者尙衆，前去城郭，未能盡還，夙夜未嘗忘焉。朕惟往時之用，與今一也。百僚用度各有數，君不量多少，一聽羣下言用度不足，奏請一切增賦稅城郭墮及園田過更，算馬牛羊，增益鹽鐵，變更無常。朕旣不明，隨奏許可。後議者以爲不便，制詔下君，君云賣酒醪後請止，未盡月，復奏議令賣酒醪，朕誠怪君，何持容容之計，無忠固意，將何以輔朕帥道羣下，而欲久蒙顯尊之位，豈不難哉！傳曰：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欲退君位，尙未忍。君其執念詳計，塞絕姦原



，憂國如家，務便百姓以輔朕。朕既已改，君其自思，強食慎職。使尚書令賜君上尊酒十石，養牛一，君審處焉。』方進即日自殺。上秘之，遣九卿冊贈以丞相高陵侯印綬，賜乘輿秘器，少府供張，柱檻皆衣素。天子親臨弔者數至，禮賜異於它相故事，諡曰恭侯。

【出處】

漢書翟方進傳

桓譚爲奉車郎。譚少好離騷，博觀他書，輒欲反學。父爲大樂令，遂以父任爲奉車郎，衛殿中小苑西門。成帝出祠甘泉河東，部先置華陰集靈宮，武帝所造門曰望仙，殿曰存仙，書壁爲之賦，以頌二仙之行。

【出處】

北堂書鈔一百二

九十七

御覽二百十五

藝文類聚七十八

議毀武帝廟。初，高后時，患臣下妄非議先帝宗廟寢園官，故定著令，敢有擅議者棄市。至元帝改制，蠲除此令。成帝以無繼嗣，於河平元年復復太上皇寢廟園世奉祠，靈昭后武哀王昭哀后並食於太上寢廟如故。又復擅議宗廟之命。至是，成帝崩

，哀帝即位，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奏言：『永光五年制書，高皇帝爲漢太祖，孝文皇帝爲太宗。建昭五年制書，孝武皇帝爲世宗，損益之禮，不敢有與。臣愚以爲迭毀之次，當以時定，非令所爲擅議宗廟之意也。臣請與羣臣雜議。』奏可。於是光祿勳彭宣詹事滿昌博士左咸等五十三人皆以爲：繼祖宗以下，五廟而迭毀，雖後有賢君，猶不得與祖宗並列。子孫雖欲褒大顯揚而立之，鬼神不饗也。孝武皇帝雖有功烈，親盡宜毀。太僕王舜中壘校尉劉歆議曰：『臣聞周室旣衰，四夷並侵，獫狁最疆，於今匈奴是也。至宣王而伐之，詩人美而頌之曰：『薄伐獫狁，至於太原。』又曰：『嘽嘽推推，如霆如雷，顯允方叔，征伐獫狁，荆蠻來威。』故稱中興。及至幽王，犬戎來伐，殺幽王，取宗器。自是之後，南夷與北夷交侵，中國不絕如綫。春秋紀齊桓南伐楚，北伐山戎。孔子曰：『徵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是故齊桓之過而錄其功，以爲伯首。及漢興，冒頓始疆，破東胡，禽月氏，並其土地，地廣兵彊，爲中國害。南越尉佗，總百粵，自稱帝。故中國雖平，猶有四夷之患，

且無寧歲，一方有急，三面救之，是天下皆動而被其害也。孝文皇帝厚以貨賂，與結和親，猶侵暴無已。甚者興師十餘萬衆，近屯京師及四邊，歲發屯備虜。其爲患久矣，非一世之漸也。諸侯郡守，連匈奴及百粵以爲逆者，非一人也。匈奴所殺郡守都尉，略取人民，不可勝數。孝武皇帝愍中國罷勞，無安寧之時，迺遣大將軍驃騎伏波樓船之屬，南滅百粵，起七郡。北攘匈奴，降昆邪十萬之衆，置五屬國，起朔方，以奪其肥饒之地。東伐朝鮮，起玄菟樂浪，以斷匈奴之左臂。西伐大宛，并三十六國，結烏孫，起敦煌酒泉張掖，以鬲婼羌，裂匈奴之右肩。單于孤特，遠遁於幕北，四垂無事。斥地遠境，起十餘郡。功業既定，迺封丞相爲富民侯，以大安天下，富實百姓，其規模可見。又招集天下賢俊，與協心同謀，興制度，改正朔，易服色，立天地之祠。建封禪，殊官號，存周後，定諸侯之制，永無逆爭之心，至今累世賴之。單于守藩，百蠻服從，萬世之基也。中興之功，未有高焉者也。高帝建大業爲太祖，孝文皇帝德至厚也，爲文太宗；孝武皇帝，功至著也，爲武世宗；

此孝宣帝所以發德音也。禮記王制及春秋穀梁傳；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士二。天子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侯五日而殯，五月而葬；此喪事尊卑之序也，與廟數相應。其文曰：天子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諸侯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故德厚者流光，德薄者流卑。春秋左氏傳曰：名位不同，禮亦異數，自上以下，降殺以兩，禮也。七者其正法，數可常數者也。宗不在此數中，宗變也。苟有功德則宗之，不可預爲設數。故於殷太甲爲太宗，太戊曰中宗，武丁曰高宗。周公爲母逸之戒，舉殷三宗，以勸成王。絲是言之，宗無數也，然則所以勸帝者之功德博矣。以七廟言之，孝武皇帝未宜毀。以所宗言之，則不可謂無功德。禮記祀典曰：「夫聖王之制祀也，功施於民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救大災則祀之。」竊觀孝武皇帝，功德皆兼而有焉。凡在於異姓，猶將特祀之，況於先祖！或說天子五廟無見文；又說中宗高宗者，宗其道而毀其廟，名與實異，非尊德貴功之意也。詩云：「蔽芾甘棠，勿剪勿伐，邵伯所茇。」思其人猶愛其樹，況宗其道而毀其廟乎。

。迭毀之禮，自有常法。無殊功異德，固以親疎相推及。至祖宗之序，多少之數，經傳無明文，至尊至重，難以疑文虛證定也。孝宣皇帝舉公卿之議，用衆儒之謀，既以爲世宗之廟建之萬世，宣布天下。臣愚以爲孝武皇帝功烈如彼，孝宣皇帝崇之如此，不宜毀。』上覽其議而從之，制曰：『太僕舜中壘校尉欲議可。』

〔歆文以爲禮去事有殺，

故春秋外傳曰：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祖禘則日祭，曾高則月祀，二禘則時享，壇墠則歲貢，大禘則終王。德盛而游廣，親親之殺也。彌遠則彌尊，故禘爲重矣。孫居王父之處，正昭穆，則孫常與祖相代，此遷廟之殺也。聖人於其祖，出於情矣。禮無所不順，故無毀廟。自賈禹建迭毀之議，惠景及太上寢園，廢而爲虛。失禮意矣。至平帝元始中，大司馬王莽奏：『本始元年，丞相義等議，諡孝宣皇帝親曰悼園，置邑三百家。至元康元年，丞相仲等奏：父爲士，子爲天子，祭以天子，悼園宜稱尊號曰皇考，立廟，益故奉園民萬千六百家，以爲縣。臣愚以爲皇考廟本不當立。累世奉之非是。又孝文太后南陵，孝昭太后雲陵園，雖前以禮不復修，陵名未正。謹與大司徒校等百四十七人議，皆曰：孝宣皇帝以兄孫繼統，爲孝昭皇帝後，以數。故孝元世，以孝景皇帝及皇考廟親未盡，不毀。此兩統貳父，違於禮制。案義奏親諡曰悼，裁置奉邑，皆應經義，相奏。淳園稱皇考，立廟，益民爲縣，違離祖統，乖繆本義。父爲士子爲天子，祭以天子者，迺謂若虞舜夏禹殷湯周文漢之高祖受命而王者也，非謂繼祖統爲後者也。臣請皇高祖孝廟奉明園毀勿修，罷南陵雲陵爲縣。』奏可。

### 【出處】

漢書韋玄成傳

### 【考證】

按漢書百官表，是年三月孔光方爲丞相，而十月師丹代何武爲大司空。

則光與武之議毀廟事，當在其當中之七月中，故誌之於此。

李尋上書言事

哀帝初即位，召尋待詔黃門，使侍中衛尉傅喜問尋曰：『開者水出地

動，日月失度，星辰亂行，災異仍重，極言毋有所諱。』尋對曰：『……易曰：縣

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夫日者，衆陽之長，輝光所燭，萬里同晷，人君之表也。故日將且，清風發，羣陰伏，君以臨朝，不牽於色。日初出，炎以陽，君登朝，倓不行，忠直進，不蔽障。日中輝光，君德盛明，大臣奉公。日將入，專以壹，君就房，有常節。君不脩道，則日失其度，曖昧亡光，各有云爲。其於東方作，日初出時，陰雲邪氣起者，法爲牽於女謁，有所畏難。日出後，爲近臣亂政。日中，爲大臣欺誣。日且入，爲妻妾役使所營。問者日尤不精，光明侵奪失色，邪氣珥魄數作。本起於晨，相連至昏。其日出後至日中間差瘳。小臣不知內事，竊以日視陛下志操，衰於始多矣。其咎恐有以守正直言而得罪者，傷嗣害世，不可不慎也。唯陛下執乾剛之德，疆志守度，毋聽女謁邪臣之態，諸保阿乳母甘言悲辭之託，斷而無聽。

勉強大誼，絕小不忍，良有不得已，可賜以貨財，不可私以官位，誠皇天之禁也。日失其光，則星辰放流。陽不能制陰，陰桀得作。閉者太白正晝經天，宜隆德克躬，以執不軌。臣聞月者，衆陰之長，銷息見伏。百里爲品，千里立表，萬里連紀，妃后大臣諸侯之象也。朔晦正終始，弦爲繩墨，望成君德。春夏南，秋冬北，閉者月數以春夏與日同道。過軒轅上后受氣，入太微帝廷，楊光輝，犯上將，近臣。列星皆失色，厭厭如滅，此爲母后與政亂朝。陰陽俱傷，兩不相便，外臣不知朝事。竊信天文卽如此，近臣已不足杖矣。屋大柱小，可爲寒心。唯陛下親求賢士，無疆所惡，以崇社稷，尊彊本朝。臣聞五星者，五行之精，五帝司命，應王者號令，爲之節度。歲星主歲事，爲統首，號令所紀，今失度而盛，此君指意欲有所爲未得其節也。又填星不避歲星者，后帝共政，相留於奎婁，當以義斷之。營惑往來亡常，周歷兩宮，作態低昂。入天門，上明堂，貫尾亂宮。太白發越犯庫，兵寇之應也。貫黃龍，入帝廷，當門而出，隨熒惑入天門，至房而分，欲與熒惑爲患，不敢當明

堂之精，此陛下神靈，故禍亂不成也。熒惑厥弛。接巧依勢，微言毀譽，進類蔽，太白出端門。臣有不臣者，火入室，金上堂，不以時解其憂凶，填歲相守，又主內亂。宜察蕭牆之內，毋忽親疏之微，誅放倭人，防絕萌芽，以盪滌濁濊，消散積惡，毋使得成禍亂，辰星主正四時，當效於四仲。四時失序，則辰星作異。今出於歲首之孟，天所以譴告陛下也。政急則出早，政緩則出晚，政絕不行，則伏不見而爲慧邪。四孟皆出，爲易王命。四季皆出，星家所諱。今幸獨出寅孟之月，蓋皇天所以篤有陛下也。宜深自改。治國故不可以戚戚，欲速則不達。經曰：「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加以號令不順四時，既往不咎，來事之師也。閒者春三月治大獄，時賊陰立逆，恐歲小收，季夏舉兵法，時寒氣應，恐後有霜雹之災。秋月行封爵，其月土溼輿，恐後有雷電之變。夫以喜祭賞罰，而不顧時禁，雖有堯舜之心，猶不能致和。善言天者，必有效於人。設上農夫而欲冬田，肉袒深耕汗出種之，然猶不生者，非人心不至，天時不得也。易曰：「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



其道光明。」書曰：「敬授民時」故古之王者，尊天地，重陰陽，敬四時，嚴月令，順之以善政，則和氣可立致，猶枹鼓之相應也。今朝廷忽於時月之令，諸侍中尚書近臣，宜皆令通知月令之意。設羣下請事，若陛下出令，有謬於時者，當知爭之，以順時氣。臣聞五行以水爲本，其星玄武婺女，天地所紀，終始所生。水爲準平，王道公正修明，則百川理落脉通。偏黨失綱，則踊溢爲敗。書云：「水曰潤下」陰動而卑，不失其道。天下有道，則河出圖，洛出書。故河洛決溢，所爲最大。今汝穎畎澮，皆川水漂踊，與雨水並爲民害。此詩所謂「燁燁震電，不寧不令，百川沸騰。」者也。其咎在於皇甫卿士之屬。唯陛下留意詩人之言，少抑外親大臣。臣聞地道柔靜，陰之常義也。地有上中下，其上位震，應妃后不順，中位應大臣作亂，下位應庶民離畔。震或於其國，國君之咎也。四方中央，連國歷州俱動者，其異最大。聞者關東地數震，五星作異，亦未大逆。宜務崇陽抑陰，以救其咎。固志建威，閉絕私路，拔進英雋，退不任職：以疆本朝。夫本彊則精神折衝，本弱則招殃致凶。爲

邪謀所陵。聞往者淮南王作謀之時，其所難者，獨有汲黯，公孫弘等不足言也。弘漢之名相，於今亡比，而尙見輕，何況亡弘之屬乎。故曰：朝廷亡人，則爲賊亂所輕，其道自然也。宜少抑外親，選練左右，舉有德行道術通明之士，充備天官。

然後可以輔聖德，保帝位，承大宗，下至郎中從官，行能亡以異，又不通一藝，及博士無文雅者，宜皆使就南畝，以視天下，明朝廷皆賢材君子，於以重朝尊君，滅凶致安，此其本也。臣竊知所言害身，不辭死亡之誅，唯財留神，反覆覆愚臣之言。

○ 是時哀帝初立，成帝外家王氏未甚擯黜。而當外家丁傅新貴，祖母傅太后尤驕恣，欲稱尊號。丞相孔光大司空師丹執政諫爭。久之，上不得已，遂免光等而尊傅太后。上雖不從聲言，然采其語，每有非常，輒問尋。尋對屢中，遷黃門侍郎，以尋言且有水災，故拜尋爲騎都尉，使護河堤。

### 【出處】漢書李尋傳

【考證】案公卿表，傳喜以是年爲衛尉，二月遷右將軍，十一月罷，則奉詔問尋，當在此年，故誌之於此。

下詔罷樂府。時鄭聲盛行。黃門名倡丙疆景武之屬，富顯於世；貴戚五侯定陵富平外

戚之家，淫侈過度，至與人主爭女樂。哀帝自爲定陶王時，疾之，又性不好音。至是即位，下詔曰：『惟世俗奢泰文巧，而鄼衛之聲興。夫奢泰，則下不孫而國貧。文巧，則趨末背本者衆。鄼衛之聲興，則淫辟之化流。而欲黎庶敦朴家給，猶濁其源而求其清流，豈不難哉！孔子不云乎？放鄼聲，鄼聲淫。其罷樂府官郊祭樂，及古兵法武樂，在經非鄼衛之樂者，條奏，別屬他官。』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奏：『郊祭樂人員六十二人，給祠南北郭。大樂鼓員六人，嘉至鼓員十人，邯鄲鼓員二人，騎吹鼓員三人，江南鼓員二人，淮南鼓員四人，巴俞鼓員三十六人，歌鼓員二十四人，楚嚴鼓員一人，梁皇鼓員四人，臨淮鼓員三十五人，茲郝鼓員三人，凡鼓十二，員百二十八人。（當作百三十人）朝賀置酒陳殿下，應古兵法，外郊祭員十三人，諸族樂人，兼雲招給祠南郊，用六十七人，兼給事雅樂用四人，夜誦員五人，剛別拊員二人，給盛德。主調篋員二人，聽工以律知日，冬夏至一人，鐘工磬工蕭工員各一人，僕射二人，主領諸樂人，皆不可罷。竽工員三人，一人可罷，琴工員五人，三人

可能。柱工員二人，一人可能。絃弦工員六人，四人可能。鄮四會員六十二人，一人給事雅樂，六十一人可能。張瑟員八人，七人可能。安世樂鼓員二十人，十九人可能。沛吹鼓員十二人，族歌鼓員二十七人，陳吹鼓員十三人，商樂鼓員十四人，東海鼓員十六人，長樂鼓員十三人，縵樂鼓員十三人，凡鼓八，員百二十八人，朝賀置酒陳前殿房中，不應經法。治竽員五人，楚鼓員六人，常從倡三十人，常從象人四人，詔隨常從倡十六人，秦倡員二十九人，秦倡象人員三人，詔隨秦倡一人，雅大人員九，朝賀置酒爲樂。楚四會員十七人，巴四會員十二人，銚四會員十二人，齊四會員十九人，蔡謳員三人，齊謳員六人，竽瑟鐘磬員五人，皆鄮聲，可罷。師學百四十二人，其七十二人，給大官桐馬酒，其七十人可能。大凡八百二十九人，其三百八十八人不可罷，可領屬大樂。其四百四十一人，不應經法，或鄮衛之聲，皆可罷之』奏可。

【出處】

漢書哀帝紀 禮樂志

劉歆領校秘書。初，歆於河平中，受詔與父向領校秘書，向死後，歆復為中壘校尉，

至是哀帝初即位，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為侍中太中大夫遷騎都尉奉車光祿

大夫，貴幸。復領五經，父卒前業。歆乃集六藝羣書種別為七略。有輯略，諸書之總要

有六藝略，六藝之文，易書詩禮樂春秋論語孝經小學凡九種。諸子略，曰儒，曰道，曰陰陽，曰法，曰名，曰墨，曰縱橫，曰雜，曰農，凡九家，外又有小說家。詩賦

略，賦三種雜賦兵書略，權謀，形勢，陰陽術數略，天文，歷譜，五行，著龜方技略，醫經，房中，神仙

為四種。歌詩為五種房中，神仙，為四種。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藝文志

孝哀皇帝

名欣，元帝庶孫定陶恭王子，在位六年

建平元年乙卯（前六）

劉歆上海經

歆見河圖赤伏符有云：『劉秀發兵捕不道，四夷雲集龍門野，四七之

際火為主。』遂改名秀，字穎叔，幾以當之。又校定山海經上之，奏曰：『侍中奉

車都尉光祿大夫臣秀，領校秘書言，校秘書太常屬臣望，所校山海經凡三十二篇，

今定爲一十八篇，已定。山海經者，出於唐虞之際。昔洪水洋溢，漫行中國，民人失據，崎嶇於丘陵，巢於樹木。縣既無功，而帝堯使禹繼之。禹乘四載，隨山刊木，定高山大川。益與伯夷主驅禽獸，命山川，類草木，別水土。四嶽佐之以周四方，逮人跡之所希至，及舟輿之所罕到。內別五方之山，外別八方之海。紀其珍寶奇物、異方之所生，水土草木禽獸昆蟲麟鳳之所止，禎祥之所隱。及四海之外，絕域之國，殊類之人。禹別九州，任土作貢，而益等類物善惡，著山海經。皆聖賢之遺事，古文之著明者也。其事實明有信。孝武皇帝時，嘗有獻異鳥者，食之百物，所不肯食。東方朔見之，言其鳥名，又言其所當，食如朔言。問朔何以知之，即山海經所出也。孝宣皇帝時，擊磬石於上郡，陷得石室，其中有反縛盜械人。時臣秀父向爲諫議大夫，言此貳負之臣也。詔問何以知之，亦以山海經對。其文曰：「貳負殺實窳，帝乃梏之疏屬之山，桎其右足。反縛兩手。」上大驚。朝士由是多奇山海經者。文學大儒皆讀學以爲奇。可以考禎祥變怪之物，見遠國異人之謠俗。故易曰

：「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博物之君子，其可不惑焉。」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山海經

劉歆請建立左氏春秋毛詩逸禮古文尙書。歆及父向始皆治易，宣帝時，詔向受穀梁春

秋，十餘年，大明習。及歆校秘書，見古文春秋左氏傳，大好之。時丞相史尹咸以

能治左氏，與歆共校經傳。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受，質問大義。初左氏傳多古字

古言，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

焉。歆亦湛靖有謀，父子俱好古，博見疆志，過絕於人。歆以爲左丘明好惡與聖人同

，親見夫子。而公羊穀梁，在七十子後，傳聞之與親見之，其詳略不同，歆數以難向

，向不能非問也。然猶自持其穀梁義。及歆親近，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儀禮古文

尙書皆列於學官。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於是數見丞

相孔光，爲言左氏以求助，光卒不肯。惟房鳳王龔許歆，

鳳以對策乙科爲太史掌故，太常舉方正，爲縣令都尉，失官。大

司馬票騎將軍王根奏除補長史，薦鳳明經通達，擢爲光祿大夫，遷五官中郎將，時光祿勳王龔以外屬內卿，與劉歆共校書，三人皆侍中。

遂共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

曰：『昔唐虞既衰，而三代迭興，聖帝明王，異起相襲，其道甚著。周室既微，而禮樂不正，道之難全也如此。是故孔子憂道之不行，厯國應聘，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乃得其所。修易序書，制作春秋，以紀帝王之道。及夫子沒而微言絕，七十子終而大義乖，重遭戰國，棄籩豆之禮，理軍旅之陳，孔氏之道抑而孫吳之術興。陵夷至於暴秦，燔經書，殺儒士，設挾書之法，行是古之罪。道術由是遂滅。漢興，去聖帝明王遐遠，仲尼之道又絕，法度無所因襲，時獨有一叔孫通，略定禮儀。天下唯有易卜，未有它書。至孝惠之世，乃除挾書之律。然公卿大臣絳灌之屬，咸介冑武夫，莫以爲意。至孝文皇帝，始使掌故朝錯，從伏生受尚書，尚書初出於屋壁，朽折散絕，今其書現在，時師傳讀而已。詩始萌芽，天下衆書，往往頗出，皆諸子傳說，猶廣立於學官，爲置博士。在漢朝之儒，唯賈生而已。至孝武皇帝，然後鄒魯梁趙，頗有詩禮春秋先師，皆起於建元之間。當此之時，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泰誓後得，博士集而讀之。故詔書稱曰：「禮壞



樂崩，書缺簡脫，朕甚闕焉。」時漢興已七八十年，離於全經，固已遠矣。及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禮三十有九，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皆古文舊書，多者二十餘通。臧於祕府，伏而未發。孝成皇帝，闕學殘文缺，稍離其真。乃陳發祕藏，校理舊文，得此三事。以考學官所傳，經或脫簡，傳或間編。傳問民間，則有魯國桓公，趙國賈公，膠東庸生之遺學，與此同，抑而未施。此乃有識者之所惜闕，士君子之所嗟痛也。往者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苟因陋就寡，分文析字，煩言碎辭，學者罷老，且不能究其一藝，信口說而背傳記，是末師而非往古。至於國家將有大事，若立辟雍封禪巡狩之儀，則幽冥而莫知其原。猶欲保殘守缺，挾恐見破之私意，而無從善服義之公心。或懷妬嫉，不考情實，雷同相從，隨聲是非，抑此三學。以尚書爲備，謂左氏爲不傳春秋，豈不哀哉！今聖上德通神明，繼統揚業，亦闕文學錯亂，學士若茲，雖昭其情，猶依違謙讓，樂與士君子同之，故

下明詔，試左氏可立不。潰近臣奉指銜命，將以輔弱扶微，與二三君子，比意同力，冀得廢遺。今則不然，深閉固距，而不肯試，猥以不誦絕之。欲以杜塞餘道，絕滅微學，夫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此乃衆庶之所爲耳，非所望士君子也。且此數家之事，皆先帝所親論，今上所考視，其古文舊書，皆有徵驗，外內相應，豈苟而已哉。夫禮失求之於野，古文不猶愈於野乎？往者博士，書有歐陽，春秋公羊，易則施孟。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書。義雖相反，猶並置之。何則？與其過而廢之也，寧過而立之。傳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志其大者，不賢者志其小者。」今此數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義，豈可偏絕哉？若必欲專已守殘，黨同門，妬道真。違明詔，失望意，以陷於文吏之議，甚爲二三子不取也。』其言甚切，諸儒皆怨恨。是時師丹爲大司空，大怒。奏詒改亂舊章，非毀先帝所立。上曰：『詒意欲廣道術，亦何以爲非毀哉？』詒由是忤執政大臣，爲衆儒所訕，懼誅，求出補吏。

詒河內太守，龔弘農，鳳九江太守。詒以宗室不宜典三河，徙守五原，後復轉在涿縣。歷三郡守，數年，以病免官。

，起家復爲安定屬國都尉鳳後官。爲青州牧，

【出處】漢書楚元王傳 儒林傳

【考證】按漢書百官公卿表，師丹以綏和二年十月爲大司空，建平元年十月免。

後漢書賈逵傳，『建平中，侍中劉歆欲立左氏。』則此事在建平元年無疑，故誌之於此。

大司空師丹免 郎中令冷褒黃門郎段猶等奏言，定陶共皇太后共皇后皆不宜復引定陶

蕃國之名，以冠大號，車馬衣服，宜皆稱皇之意。置吏二千石以下，各供厥職。又

宜爲共皇立廟京師。上下其議，有司皆以爲宜如褒猶言。丹議獨曰：『聖王制禮，

取法於天地，故尊卑之禮明，則人倫之序正。人倫之序正，則乾坤得其位，而陰陽

順其節，人主與萬民俱蒙祐福。尊卑者，所以正天地之位，不可亂也。今定陶共皇

太后共皇后以定陶共爲號者，母從子妻從夫之義也。欲立官置吏，車服與太皇太后

並，非所以明尊卑亡二上之義也。定陶共皇號諡已前定，義不得復改。禮，父爲士

子爲天子，祭以天子，其尸服以士服。子亡爵父之義，尊父母也。爲人後者爲之子，故爲所後服斬衰三年，而降其父母期，明尊本祖而重正統也。孝成皇帝聖恩深遠，故爲共王立後，奉承祭祀，令共皇長爲一國太祖，萬世不毀，恩義已備。陛下既繼體先帝，持重大宗，承宗廟天地社稷之祀，義不得復奉定陶共皇祭，入其廟。今欲立廟於京師，而使臣下祭之，是無主也。又親盡當毀，空去一國太祖不墮之祀，而就無主當毀不正之禮，非所以尊厚共皇也。』丹由是浸不合上意。會丹使吏書奏，吏私寫其草。丁傅子弟聞之，使人上書告丹，上封事行道人徧持其書。上以問將軍中朝臣，皆對曰：『忠臣不顯諫。大臣奏事，不宜漏泄，令吏民傳寫，流聞四方。臣不密，則失身。宜下廷尉治。』事下廷尉，廷尉劾丹大不敬。事未決，給事中博士申咸東海人，缺欽上書，言『丹經行無比，自近世大臣，能若丹者少。發憤懣，秦尉事，不及深思遠慮，使主簿書，漏泄之過不在丹。以此貶黜，恐不厭衆心。』尙書劾咸欽『幸得以儒官選擢，備腹心，上所折中定疑。知丹稷社重臣，議罪處罰，國

之所慎。咸欽初傳經義，以爲當治。事以暴列，迺復上書，妄稱譽丹。前後相違，不敬。』上貶咸欽秩各二等，遂策免丹。尚書令唐林上疏曰：『竊見免大司空丹策書，泰深痛切。君子作文，爲賢者諱。丹經爲世儒宗，德爲國黃耆。親傳聖躬，位在三公。所坐者微，海內未見其大過。事既已往，免爵太重。京師識者，咸以爲宜復丹邑爵，使奉朝請，四方所瞻仰也。惟陛下財覽衆心，有以尉復師傅之臣。』上從林言，下詔賜丹爵關內侯，食邑三百戶。丹既免數月，丞相朱博復與御史大夫趙玄奏丹抑貶平帝卽位，復賜爵關內侯，食故邑，數月，封義陽侯，食邑二千一百戶。月餘丹薨，溢曰節侯。（隋志有師丹集一卷梁三卷，錄一卷，）

【出處】漢書師丹傳

二年丙辰（前五）

夏賀良以太平教義勸帝改元下獄誅死。初，成帝時，齊人甘忠可詐造天官麻，包元太

平經十二卷。以言漢家逢天地之大終，當更受命於天，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忠可以教重平夏賀良，容丘丁廣世，東郡郭昌等。中壘校尉劉向奏忠可假鬼神

，罔上惑衆，下獄治服，未斷，病死。賀良等坐挾學忠可書，以不敬論。後賀良等復私以相教。哀帝初立，司隸校尉解光，亦以明經通災異得幸，白賀良等所挾忠可書。事下奉車都尉劉歆。歆以爲不合五經，不可施行。而騎都尉李尋亦好之。光曰：『前歆父向奏忠可下獄，歆安肯通此道！』時郭昌爲長安令，勸李尋宜助賀良等。尋遂白賀良等皆待詔黃門。數召見，陳說漢歷中衰，當更受命，成帝不應天命，故絕嗣。今陛下久疾，變易屢數，天所以譴告人也。宜急改元易號，迺延年益壽。皇子生災異息矣。得道不得行，咎殃且亡。不有洪水將出，災火且起，滌盪人民。帝久寢疾，幾其有益，遂從賀良等議。於是詔制丞相御史：『蓋聞尚書五曰考終命，言大運壹終，更紀天元。人元考文正理，推歷定紀，數如甲子也。朕以眇身，入繼太祖，承皇天，總百僚，子元元。未有應天心之效。即位出人三年，災變數降，日月失度，星辰錯謬，高下貿易。大異連仍，盜賊並起，朕甚懼焉。戰戰兢兢，唯恐陵夷。唯漢興至今二百載，歷紀開元，皇天降非材之石，漢國再獲受命之符。朕之不

德，曷敢不通？夫受天之元命，必與天下自新。其大赦天下，以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將元年，號曰陳聖劉太平皇帝，漏刻以百二十爲度，布告天下，使明知之。』後月餘，上疾自若。賀良等復欲妄變政事，大臣爭以爲不可許。賀良等奏言，大臣皆不知天命，宜退丞相御史，以解光李尋輔政。上以其言亡驗，遂下賀良等吏。光祿勳平當，光祿大夫毛莫如，與御史中丞廷尉雜治。當賀良等執左道，亂朝政，傾覆國家，誣罔主上，不道。賀良等皆伏誅，尋及解光，減死一等，徙敦煌郡。

七錄有李尋集二卷

【出處】漢書李尋傳

張禹卒。禹雖家居，以特進爲天子師，國家每有大政，必與定議。永始元延之間，日

蝕地震尤數。吏民多上書言災異之應，譏切王氏專政所致。成帝懼災異數見，意頗然之，未有以明見。迺車駕至禹弟，辟左右，親問禹以天變，因用吏民所言王氏事示禹。禹自見年老，子孫弱，又與曲陽侯不平，恐爲所怨。禹則謂上曰：『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間，日蝕三十餘，地震五。或爲諸侯相殺，或夷狄侵中國。災變之異，

深遠難見，故聖人罕言命，不語怪神。性與天道，自子贛之屬不得聞，何況淺見鄙儒之所言。陛下宜修政事，以善應之，與下同其福善，此經意也，新學小生，亂道惑人，宜無信用，以經術斷之。」上雅信愛禹，由此不疑王氏。後曲陽侯王根及諸王子弟聞知禹言，皆喜悅，遂親就禹。禹見時有變異，若上體不安，擇日絜齋露著，正衣冠立筮，得吉卦，則獻其占。如有不吉，禹爲感動，有憂色。成帝崩，禹及事哀帝，至是薨，謚曰節侯。初禹爲師，以上難數對已問經，爲論語章句獻之。

漢志論語

家有魯安昌侯

始魯扶卿及夏侯勝，王陽，蕭望之，韋玄成皆說論語，篇弟或異。禹先

事王陽，後從庸生，采獲所安，合而考之，刪其煩惑，除去齊論問王知道二篇，以魯論二十篇爲定，號張侯論。最後出而尊貴。諸儒爲之語曰：『欲爲論，念張文。』由是學者多從張氏，餘家寢微。

漢志孝經家又有安昌侯說一篇。

【出處】漢書張禹傳 隋書經籍志

【附錄】魯論古論異文表



篇名	魯論	古論	備考	篇名	魯論	古論	備考
學而	專不習乎	傳不習乎		先進	仁舊貫	仍舊貫	
公冶長	可使治其 傅也	可使治其 賦也	王充論衡： 仕宦為吏不 得高官將相 長吏猶吾大 夫高子也	顏淵	片言可以 制獄者	片言可以 折獄者	
述而	吾未嘗無 悔焉	吾未嘗無 悔焉		衛靈公	好行小惠	好行小惠	
	五十以學 亦	五十以學 易		季氏	父在觀其 志	(古無此 章)	
	誠唯弟子 不能學也	正唯弟子 不能學也		陽貨	謂之微	謂之微	
	君子坦蕩	君子坦蕩			歸孔子豚	饋孔子豚	
子罕	纓衣愛者	弁衣裳者	今本依包咸 本作冕		古之矜也	古之矜也	
卿黨	趨如授	下如授			夫何言哉	天何言哉	

	車中內顧	君賜牲	鄉人獻	必祭
	顧	君賜生	鄉人儺	瓜祭
	車中不內			
	文選東宮賦 車中內顧			
		堯曰	微子	
		(魯無此章)	者殆今之從政	惡果敢而者喻
		孔子曰：不知命……	者殆而今之從政	惡果敢而者

楊雄爲黃門侍郎

四月御史大夫朱博爲丞相，少府趙玄爲御史大夫，臨延登受策，有

大聲如鐘鳴，上以問雄，雄以爲：『鼓妖聽失之象也。』朱博爲人，彊毅多權謀，宜將不宜相，恐有凶惡亟疾之怒』

【出處】漢書五行志中之下

孫寶免爲庶人。初，帝即位，徵寶爲諫大夫，遷司隸。而傅太后與中山孝王母馮太后俱先事元帝，有郤。傅太后使有司考馮太后令自殺，衆庶冤之，寶奏請覆治。傅太

后大怒曰：『帝置司隸，主使察我。馮氏反事明白，故欲摘舛，以揚我惡，我當坐之。』上迺順旨下寶獄。尚書僕射唐林爭之。上以林朋黨比周，左遷敦煌魚澤障候。大司馬傅喜，光祿大夫龔勝固爭。上爲言太后，出寶復官。頃之，尚書僕射鄧崇下獄，寶上書曰：『臣聞疏不圖親，外不慮內。臣幸得銜命奉使，職在刺舉，不敢避貴幸之勢，以塞視聽之明。按尚書令昌奏僕射崇，下獄覆治，榜掠將死，卒無一辭，道路稱冤。疑昌與崇內有纖介，浸潤相陷，自禁門內，樞機近臣，蒙受冤譖，虧損國家，爲謗不小。臣請治昌，以解衆心。』書奏，天子不說，以寶名臣，不忍誅，迺制詔丞相大司空：『司隸寶奏故尚書僕射崇冤，請獄治尚書令昌。案崇近臣，罪惡暴著。而寶懷邪，附下罔上，以春月作詆欺，遂其姦心，蓋國之賊也。傳不云乎？惡利口之覆國家，其免寶爲庶人。』

【出處】

漢書孫寶傳

三年丁巳（前四）

平當卒。帝即位，徵當爲光祿大夫諸吏散騎，復爲光祿勳，御史大夫，至丞相。以冬月賜爵關內侯。是年春，上使使者召欲封當，當病篤，不應召。室家或謂當：『不可強起受侯印爲子孫邪？』當曰：『吾居大位，已負素養之責矣。起受侯印，還臥而死，死有餘罪，今不起者，所以爲子孫也。』遂上書乞骸骨。上報曰：『朕選於衆，以君爲相，視事日寡，輔政未久。陰陽不調，冬無大雪，旱氣爲災，朕之不德，何必君罪？君何疑而上書乞骸骨歸關內侯爵邑？使尚書令譚賜君養牛一，上尊酒十石。君其勉致醫藥以自持。』後月餘卒。子晏，以明經歷位大司徒，封防鄉侯。

【出處】漢書百官表 不當傳

### 四年戊午（前三）

楊雄上書諫勿許單于朝。單于上書願朝，帝以問公卿，公卿以虛費府帑，可且無許，

單于使辭去，未發。雄上書諫。書奏，天子召還匈奴使者，復報單于書而許之，賜

雄黃金十斤

【出處】御覽八一引楊雄集

元壽元年己未（前二）

楊雄爲太玄經

時董賢丁傳用事，諸附離之者，或起家至二千石，時雄方草太玄，有

以自守泊如也。太玄者，大潭思渾天，參摹而四分之，極於八十一。旁則三摹九据，極之七百二十九贊，亦自然之道也。故觀易者，見其卦而名之，觀玄者，數其畫而定之。玄首四重者，非卦也，數也。其用自天元推一晝一夜，陰陽數度，律歷之紀，九九大運，與天終始。故玄三方九州，二十七部，八十一家，二百四十三表，七百二十九贊，分爲三卷，曰一二三。與秦初歷相應，亦有顛頊之歷焉。搯之以三策，關之以休咎，緝之以象，類播之以人事，文之以五行，擬之以道德仁義禮知。無主無名，要合五經。苟非其事，文不虛生，爲其秦曼漑而不可知，故有首衝錯測攤瑩數文挽圖告十一篇，皆以解剝玄體，離散其文，章句尙不存焉。客有難玄太深，衆人之不好也，雄解之，號曰解難。其辭曰：『客難揚子曰：凡著書者，爲衆人

之所好也。美味期乎合口，工聲調於比耳。今吾子迺抗辭幽說，闕意眇指，獨馳騁於有亡之際，而陶冶大鑪，旁薄羣生，歷覽者茲年矣。而殊不寤，亶費精神於此，而煩學者於彼，譬畫者畫於無形，斂者放於無聲，殆不可乎！揚子曰：俞！若夫閔言崇議，幽微之塗，蓋難與覽者同也。昔人有觀象於天，視度於地，察法於人者。天麗且彌，地普而深，昔人之辭，迺玉迺金，彼豈好爲艱難哉？勢不得已也。獨不見夫翠蚪緯螭之將登厚天？必聳身於倉梧之淵，不階浮雲，翼疾風，虛舉而上升，則不能撒膠，葛騰九閔。日月之經不千里，則不能燭六合，耀八紘。泰山之高，不能嶢嶢，則不能浮滂雲而散歎烝。是以宓犧氏之作易也，繇絡天地，經以八卦，文王附六爻，孔子錯其象而彖其辭，然後發天地之臧，定萬物之基。典謨之篇，雅頌之聲，不溫純深潤，則不足以揚，烈而章緝熙。蓋行靡爲宰，寂寞爲尸，大味必淡，大音必希，大語叫叫，大道低回鴻。是以聲之眇者，不可同於衆人之耳；形之美者，不可棍於世俗之目；辭之衍者，不可齊於庸人之聽。今夫弦者高張急徽，追趨逐者

，則坐者不期而附矣。試爲之施咸池，榆六莖，發蕭韶，詠九成，則莫有和也。是故鍾虺死，百牙絕弦破琴，而不肯與衆鼓；饗人亡，則匠石斲斤而不敢妄斲。師曠之調鍾，蹉知音者之在後也；孔子作春秋，幾君子之前視也。老聃有遺言，貴知我者希，此非其操與？雌見諸子各以其知外馳，大氏詆訾聖人，卽爲怪迂析辯詭辭，以撓世事。雖小辯，終破大道而或衆，使溺於所聞，而不日知其非也。及太史公記六國，歷楚漢，訖麟止，不與聖人同，是非妄謬於經。故人時有問雌者，常用法應之，撰以爲十三卷，象論語，號曰法言。

【出處】漢書揚雄傳

●●●杜鄴卒。帝祖母定陶傅太后稱皇太太后，帝母丁姬稱帝太后，而皇后卽傅太后從弟子也。傅氏侯者三人，丁氏侯者二人，又封傅太后同母弟子鄧業爲陽信侯，傅太后尤與政專權。是年正月朔，上以皇后父孔鄉侯傅晏爲大司馬衛將軍，而帝舅陽安侯丁明爲大司馬驃騎將將，臨拜日食。詔舉方正直言，扶陽侯韋育舉方正。對曰：『臣聞禽息憂國，碎首不恨；卞和獻寶，刖足願之。臣幸得奉直言之詔，無二者之危，敢不極陳？臣聞陽尊陰卑，卑者隨尊，尊者兼卑，天之道也。是以男雖賤，各

爲其家陽，女雖貴，猶爲其國陰。故禮明三從之義，雖有文母之德，必繫於子；春秋不書紀侯之母，陰義殺也。昔鄆伯隨姜氏之欲，終有叔段篡國之禍。漢興，呂太后權私親屬，又以外孫爲孝惠后，是時繼嗣不明，凡事多曖，晝昏冬雷之變，不可勝載。竊見陛下行不偏之政，每事儉約，非禮不動，誠欲正身與天下更始也。然嘉瑞未應；而日食地震，民訛言行籌，傳相驚恐。案春秋災異，以指象爲言語，故在於得一類而達之也。日食，明陽爲陰所臨，坤卦乘離，明夷之象也。坤以法地，爲土爲母，以安靜爲德，震，不陰之效也。占象甚明，臣敢直言其事！昔曾子問從令之事，孔子曰：「是何言歟！」善閔子爲守禮，不苟從親，所行無非理者，故無可問也。昔太司馬新都策莽退伏弟家，以詔策決復遣就國。高昌侯宏去蕃自絕，猶受封土。制書侍中駙馬都尉遷，不忠巧佞，免歸故郡，閒未旬月，則有詔還。大臣奏正其罰，卒不得遣，而反兼官奉使，顯寵過故。及陽信候業，皆緣私君國，非功義所止。諸外家昆弟，無賢不肖，並侍帷幄，布在列位，或典兵衛，或將軍屯，寵意



并於一家，積貴之勢，世所希見所希聞也。至迺并置大司馬將軍之官，皇甫雖盛，三桓雖隆，魯爲作三軍，無以甚此。當拜之日，晡然日食，不在前後，臨事而發者，明陛下謙遜無專，承指非一，所言輒聽，所欲輒隨，有罪惡者，不坐辜罰，無功能者，畢受官爵。流漸積猥，正尤在是。欲令昭昭，以覺聖朝。昔詩人所刺，春秋所譏，指象如此，殆不在它。由後視前，忿邑非之，遯身所行，不自鏡見，則以爲可計之過者。疏賤獨偏見，疑內亦有此類。天變不容，保右世主，如此之至，奈何不應。臣聞野鷄著怪，高宗深動；大風暴過，成王怛然。願陛下加致精誠，思承始初，事稽諸古，以厭下心。則黎庶羣生，無不悅喜，上帝百神，收還威怒，禎祥福祿，何嫌不報！』未拜，病卒。

有集二卷，見七錄。初，鄴從張吉學，吉子棟又幼孤，從鄴學問，亦著於世，尤長小學。鄴子林，字伯山，清靜好古，亦有雅材，家既多書，又從陳受學，博洽多聞，時稱通儒，其正文字，過於鄴，故世言小學者由杜公。

【出處】漢書杜邳傳 後漢書杜林傳

二年庚申（前一）

劉歆爲左曹大中大夫。歆起家復爲安定屬國都尉。會帝崩，王莽持政。王莽少與歆俱爲黃門郎，重之，白太后，太后遂留歆爲右曹太中大夫。莽之持政，專以拔擢附順，誅滅忤恨爲務，王舜、王邑爲腹心，甄豐、甄邯主擊斷，平晏領機事，劉歆典文章，孫建爲爪牙，豐子尋，歆子棻，涿郡崔發，南陽陳崇，皆以才能幸於莽。

【出處】

漢書劉歆傳

王莽傳

平帝

名衍，元帝庶孫，中山

孝王子，在位五年。

元始元年辛酉（紀元一）

劉歆爲太中大夫行太常事。

【出處】

漢書外戚孝平王皇后傳

二年壬戌（二一）

橋仁爲大鴻臚。

仁受學於同郡戴聖，著禮記章句四十九篇，號曰橋君學。家世傳業。

至是爲大鴻臚。

三年免。

【出處】

漢書儒林傳

後漢書橋玄傳

百官公卿表

大司農孫寶免。

初，哀帝崩，王莽白王太后徵寶，以爲光祿大夫，與王舜等俱迎中山

王。帝立，寶爲大司農。會越嶲郡上黃龍避江中，太師孔光大司徒馬宮等咸稱莽功

德比周公，宜告祠宗廟。寶曰：『周公上聖，召公大賢，尙猶有不相說，著於經典

，兩不相損。今風雨未時，百姓不足，每有一事，羣臣同聲，得無非其美者！』時大

臣皆失色，侍中奉車都尉甄邯即時承制罷議者。會寶遣吏迎母，母道病留弟家，獨

遣妻子。司直陳崇以奏寶，事下三公即訊。寶對曰：『年七十諱眊，恩襲共養，營

妻子，如章。』寶坐免，終於家。

建武中，錄舊臣德，以寶孫伉爲諸長。

【出處】

漢書孫寶傳

劉歆爲光祿大夫。

【考證】

按歆既於明年春以光祿大夫迎皇后，則初爲光祿大夫，必在其前，故誌

之於此。

三年癸亥（三）

定婚禮。王莽以女配帝，太后遂詔光祿大夫劉歆奉乘輿法駕迎皇后於安漢公第。又詔

歆等雜定婚禮，四輔公卿大夫博士郎吏家屬，皆以禮娶親迎，立輶併馬。

【出處】漢書平帝紀 漢書外戚孝平王皇后傳

王莽請定車服出宅學校之制。王莽奏車服制度，吏民養生送終嫁娶奴婢器械之品，立

官稷及學官，郡國曰學，縣道邑侯國曰校，校學置經師一人。鄉曰庠，聚曰序，序

庠置孝經師一人。

【出處】漢書平帝紀

王莽殺吳章。初，章治尚書經爲博士，時平帝以中山王即帝位，年幼，莽秉政，自號

安漢公，以平帝爲成帝後，不得顧私親。帝母及外家衛氏，皆留中山，不得至京師

。莽長子宇非莽高絕衛氏，恐帝長大後見怨。宇與吳章謀，夜以血塗莽門，若鬼神

之戒，冀以懼莽，章欲因對其咎。事發覺，莽殺宇，誅滅衛氏，謀所聯及，死者百

餘人。章坐要斬，磔尸東市門。初，章爲當世名儒，教授尤盛，弟子千餘人。莽以爲惡人黨，皆當禁固，不得仕宦。門人盡更名他師。云敞者，字幼孺，亦平陵人，時爲大司徒掾，自劾吳章弟子，收抱章尸歸，棺斂葬之，京師稱焉。

車騎將軍王舜高其志節，比之

布，表奏以爲掾，薦爲中郎諫大夫。王莽篡位，王舜爲太師，復薦敞可輔職，以病免。唐林言敞可典郡，擢爲魯郡大尹。更始時，安市徵敞爲御史大夫，復病免去，卒於家。

【出處】漢書云敞傳

#### 四年甲子（四）

王莽請立辟雍。王莽爲宰衡，欲耀衆庶，遂奏起明堂辟雍靈臺，爲學者築舍萬區，作

市常滿倉，制度甚盛。立樂經，益博士員，經各五人。

【出處】漢書平帝紀 王莽傳

#### 五年乙丑（五）

封劉歆、王惲等爲列侯。詔曰：『羲和劉歆等四人，使治明堂辟雍，令漢興文，王靈臺周

公作洛同符，太僕王惲等八人，使行風俗，宣明德化，萬國齊同，皆封爲列侯。』

【出處】漢書平帝紀

徵天下異能之士。王莽徵天下通一藝，教授十一人以上，及有逸禮，古書，毛詩，周

官，爾雅，天文，圖讖，方術，本草，鍾律，月令，兵法，史篇，通知其意者，在

所為駕一封軺傳，遣詣京師。網羅天下異能之士，至者前後千數。皆令記說廷中，

將令正乖繆壹異說云。初，小毛公授毛詩於同國貫長卿，長卿授齊人解延年，延年

授徐敖，敖授九江陳俠。至是，俠應公車徵說詩。俠授同郡謝曼卿，曼卿為毛詩訓。

【出處】漢書平帝紀 王莽傳 經典釋文叙錄

立毛詩逸禮古文尚書左氏春秋於學官。初，元帝世，立京氏易。至是，王莽專政，遂

立毛詩逸禮古文尚書左氏春秋於學官。時言左氏者本之賈護劉歆。護授陳欽，字子佚，蒼梧

人而歆授賈徽。字元伯，扶風平陵人，八世祖誼。祖光為常山太守，宣帝時，以吏二千石自洛陽徙。徽既從歆受左氏春秋，兼習國語周官，又受古文尚書於塗暉，學毛詩於謝曼卿，作左氏條例二

十一篇，官至潁陰令。

【出處】漢書儒林傳 經典釋文叙錄

孺子嬰居攝元年丙寅（六）

桓譚爲諫大夫。譚善鼓琴，博學多通，徧習五經，皆詁訓大義，不爲章句。能文章，

尤好古學，數從劉歆揖雄辯析疑異。性嗜倡樂，簡易不修威儀，而熹非毀俗儒，由是多見排抵。哀平間，位不過郎。至是，爲諫大夫。時當王莽居攝篡弑之際，天下之士莫不競褒稱德美作符命以求容媚。譚獨自守，默然無言。

【出處】後漢書桓譚傳

【考證】按漢書王莽傳稱莽以居攝二年『放大誥作策，遣諫大夫桓譚等班於天下。』其初爲諫大夫必在其前。然本傳稱『哀平間位不過郎』則是遷中大夫必在其後也。故誌之於此。

二年丁卯（七）

王莽作大誥。東郡太守翟義字文仲，翟方進之少子。見莽居攝，心惡之。都試勒車騎，因發勒命，

立嚴鄉侯劉信爲天子。移檄郡國，言莽毒殺平帝，攝天子位，欲絕漢室，今共行天

罰誅莽，郡國皆震，衆十餘萬。莽聞之大懼，乃遣王邑、孫建等擊義，分屯諸關，守

阨塞，

義和紅休侯劉歆爲揚武將軍，屯宛。

莽日抱孺子告禱郊廟，謂羣臣而稱曰：『昔成王幼，周公攝

政，而管蔡挾祿父以畔，今翟義亦挾劉信而作亂。自古大聖猶懼此，況臣莽之斗筭

。』羣臣皆曰：『不遭此變，不章聖德。』莽於是依周書作大誥曰：『惟居攝二十年

月甲子，攝皇帝若曰：大誥道諸侯王三公列侯子汝卿大夫元士御事，不弔，天降喪

于趙博、丁董，洪惟我幼沖孺子，當承繼嗣無疆大歷服事。予未遭其明愆，能道民於安

，況其能往知天命。熙我念孺子，若涉淵水。予惟往求朕所濟度，奔走，以傅近奉

承高皇帝所受命，予豈敢自比於前人乎？天降威明，用寧帝室，遣我居攝寶龜。太

皇太后以丹石之符，迺紹天明意。詔予即命，居攝踐祚，如周公故事。反虜故東郡

太守翟義，擅興師動衆，曰有大難於西土，西土人亦不靖。於是動嚴鄉侯信，誕敢

犯祖亂宗之序。天降威遣我寶龜，固知我國有眚災，使民不安，是天反復有我漢國

也。粵其聞曰，宗室之儒有四百人，民獻儀九萬夫。予敬以終於此，謀繼嗣圖功。



我有大事休，予卜并吉。故我出大將，告郡太守諸侯相令長曰，予得吉卜，予惟以汝子伐東郡嚴鄉逋播臣。爾國君或者無不反曰，難大，民亦不靜，亦惟在帝宮諸侯宗室，於小子族父，敬不可征。帝不違卜，故予爲沖人長思厥難曰，烏虜！義信所犯，誠動縹寡，哀哉！予遭天役，遣大解難於予身，以爲孺子，不身自卹。予義彼國君泉陵侯上書曰，成王幼弱，周公踐天子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樂，班度量，而天下大服。太皇太后承順天心，成居攝之義。皇太子爲孝平皇帝子，年在繼祿，宜且爲子，知爲人子道。令皇太后得加慈母恩，畜養成就，加元服，然後復子明辟。熙爲我孺子之故。予惟趙傅丁董之亂，遏絕繼嗣，變剝適庶，危亂漢朝，以成三醜，除極厥命。烏虜！害其可不旅力同心戒之哉！予不敢僭上帝命，天休於安帝室，興我漢國，惟卜用克綏受茲命。今天其相民，況亦惟卜用。太皇太后肇有元城沙鹿之右，陰精女主聖明之祥，配元生成，以興我天下之符，遂獲西王母之應，神靈之徵。以祐我帝室，以安我大宗，以紹我後嗣，以繼我漢功。厥

害適統，不宗元緒者，辟不違親，辜不避戚。夫豈不愛？亦惟帝室。是以廣立王侯，並建曾玄，俾屏我京師，綏撫宇內。博徵儒生，講道於廷，論序乖謬，制禮作樂，同律度量，混壹風俗。正天地之位，昭郊宗之禮，定五時廟祧，咸秩亡文。建靈臺，立明堂，設辟雍，張太學，尊中宗高宗（即元帝）之號。昔我高宗，崇德建武，克綏西域，以受白虎威勝之瑞。天地判合，乾坤序德。太后太后，臨政有龜龍麟鳳之應，五德嘉符，相因而備。河圖雒書，遠自昆侖，出於重華。古讖著言，肆今享實。迺此皇天上帝所以安我帝室俾我成就洪烈也。烏乎！天用威輔漢始而大，大矣。爾有惟舊人泉陵侯之言，爾不克遠省，爾豈知太皇太后若此勤哉？天毖勞我成功所，予不敢不極卒安皇帝之所圖事。肆予告我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天輔誠辭。天其累我以民，予害敢不於祖宗安人圖功所終。天亦惟勞我民，若有疾，予害敢不於祖宗所受休輔。予聞孝子善繼人之意，忠臣善成人之事。予思若考作室，厥子堂而構之。厥父菑，厥子播而穫之，予害敢不於身撫祖宗之所受大命？若祖

宗迺有效湯武伐厥子，民長其勸弗救，烏虜肆哉！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其勉助國道明。亦惟宗室之後，民之表儀，迪知上帝命。況今天降定於漢國，惟大難人，翟義劉信大逆欲相伐於厥室，豈亦知命之不易乎？予永念曰，天惟喪翟義劉信，若嗇夫，予害敢不終予晦。天亦惟休於祖宗，予害其極卜，害敢不下從。率寧人有旨疆十，況今卜并吉。故予大以爾東征，命不僭差，卜陳惟若此。』迺遣諫大夫桓譚等班於天下，諭以攝位當反政孺子之意。還封譚爲明告里附城。王莽卽位，譚更始立，召拜爲掌樂大夫，諸將至陳留，與翟義戰，義敗死，信亡走。自此莽自謂獲天人助，遂謀即真之事矣。

【出處】漢書翟方進傳 王莽傳

王莽殺高康 初，沛人高相治易，其學亡章句，專說陰陽災異。自言出于丁將軍，傳至相。相授子康，及蘭陵母將永。康以明易爲郎，永至豫章都尉。至是，翟義謀舉兵誅莽，事未發，康候知東郡有兵，私語門人，門人上書言之。後數月，義兵起，

莽召問，對受師高康。莽惡之，以爲惑衆，斬康，繇是易有高氏學。又有費直，字長翁，東萊人也。與相同時。治易爲郎，至單父令。長於卦筮，亡章句，徒以象象系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瑯邪王璜中能傳之。費氏經與古文同璜又傳古文尙書。璜常爲大司空據，上書隋志有費直易林二卷（梁五卷）易內言治河。高費皆未嘗立於學官。神筮二卷。梁又有周易筮占林二卷。

【出處】

漢書儒林傳

藝文志

溝洫志

### 初始元年戊辰（八）

劉歆等議爲王莽母服。莽母功顯君死，意不在哀，令太后詔議其服。少阿羲和劉歆與博士諸儒七十八人皆曰：『居攝之義，所以統立天功興崇帝道，成就法度，安輯海內也。昔殷成湯既沒，而太子蚤夭，其子太甲，幼少不明，伊尹放諸桐而居攝，以興殷道。周武王既沒，周道未成，成王幼少，周公屏成王而居攝，以成周道。是以殷有翼翼之化，周有刑錯之功。今太皇太后，比遭家之不造，委任安漢公，宰尹羣僚，衡平天下。遭孺子幼少，未能共上下，皇天降瑞，出丹石之符。是以太皇太后則

天明命，詔安漢公居攝踐祚，將以成聖漢之業，與唐虞三代比隆也。攝皇帝遂開祕府，會諸儒制禮作樂！卒定庶官，茂成天功。聖心周悉，卓爾獨見，發得周禮，以明因監，則天稽古，而損益焉。猶仲尼之聞韶，日月之不可階，非聖哲之至，孰能若茲！綱紀咸張，成在一匱。此其所以保佑聖漢安靖元元之效也。今功顯君薨，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總。傳曰：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也。攝皇帝以聖德承皇天之命，受太后之詔，居攝踐祚，奉漢大宗之後。上有天地社稷之重，下有元元萬機之憂，不得顧其私親。故太皇太后建厥元孫，俾侯新都，爲哀侯後。明攝皇帝與尊者爲體，承宗廟之祭，奉共養太皇太后，不得服其私親也。周禮曰：王爲諸侯總，纁弁而加環紵。同姓則麻，異姓則葛。攝皇帝當爲功顯君總，纁弁而加麻環紵，如天子弔諸侯服，以應聖制。』莽遂行焉。凡壹弔再會，而令新都侯宗爲主，服喪三年云。

【出處】

漢書王莽傳

新莽

姓王氏，名莽，篡漢爲天子，凡十五年而滅。

始建國元年己巳（九）

劉歆爲國師嘉新公。

莽既篡位，以少阿羲和京兆尹紅休侯劉歆爲國師嘉新公。又以歆

子憚爲伊休侯，奉曉後。

二年，但欽上言請漢氏諸廟在京師者皆罷，諸劉爲諸侯者，以戶多少，就五等之差。其爲吏者皆罷，待除於家，莽曰：可，嘉新公國師，以符命爲

子四輔，明德侯劉棻率禮侯劉嘉等凡三十二人皆皆知天命，或獻天符，或貢昌言，或捕告反虜，厥功茂焉，諸劉與三十二人同宗共祖者勿罷，賜姓王，唯國師以女配莽子，故不賜姓。

【出處】漢書王莽傳

楊雄爲中散大夫。

初，雄之給事黃門，與王莽劉歆並。哀帝之初，又與董賢同官。當

成哀平間，莽賢皆爲三公，權傾人主，所薦無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至是，莽

篡位，談說之士，用符命稱功德，獲封爵者甚衆。雄復不侯，以耆老久次，轉爲中

散大夫，常校書天祿閣。

【出處】

漢書楊雄傳 書鈔一百引揚雄集。

行井田制。

莽曰：『古者設廬井八家，一夫一婦田百畝，什一而稅，則國給民富而頌

聲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行也。秦爲無道，厚賦稅以自供奉，罷民力以極欲。壞聖制，廢井田。是以兼并起，貪鄙生。強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錐之居。又置奴婢之市，與牛馬同蘭，制於民臣，顛斷其民。姦虐之人，因緣爲利，至略賣人妻子，逆天心，諱人倫，繆於天地之性人爲貴之義。書曰：「予則奴戮汝」唯不用命者，然後被此辜矣。漢氏減輕田租，三十而稅一，常有更賦，罷癯咸出。而豪民侵陵，分田劫假，厥名三十稅一，實什稅五也。父子夫婦，終年耕芸，所得不足以自存。故富者犬馬餘菽粟，驕而爲邪。貧者不厭糟糠，窮而爲姦。俱陷於辜，刑用不錯。予前在大麓，始令天下公田口井，時則有嘉禾之祥，遭反虜逆賊且止。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賣賣，其男口不盈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田予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聖制無法惑衆者，投諸四裔，以禦魍魅，如皇始祖考虞帝故事。」

【出處】

漢書王莽傳

二年庚午（二〇）

甄尋劉棻以言符命被殺。是時爭爲符命封侯，其不爲者相戲曰：「獨無天帝除書乎？」

司命陳崇自莽曰：「此開姦臣作福之路，而亂天命，宜絕其原。」莽亦厭之，遂使尚書大夫趙並驗治，非五威將軍所班，皆下獄。初，甄豐甄歆王舜爲莽腹心，倡導在位，褒揚功德。安漢宰衡之號，及封莽母兩子兒子，皆豐等所共謀。而豐舜歆亦受其賜，並富貴矣，非復欲令莽居攝也。居攝之萌，出於泉陵侯劉慶，前輝光謝囂，長安令田終術。莽羽翼已成，意欲稱攝，豐等承順其意，莽復封舜歆兩子及豐孫，豐等爵位已盛，心意既滿，又實畏漢宗室天下豪傑，而疏遠欲進者，並作符命，莽遂據以即真，舜歆內懼而已。豐索剛強，莽覺其不說，故徙大阿右拂司空豐託符命文爲更始將軍，與買餅兒王盛同列。豐父子默默。時子尋爲侍中，京兆大尹茂德侯即作符命，言新室當分陝立二伯，以豐爲右伯，太傅平晏爲左伯，如周召故事。莽即從之，拜豐爲右伯。當述職西出，未行，尋復作符命，言故漢氏平帝后黃皇



室主爲尋之妻。莽以詐立，心疑大臣怨謗，欲震威以懼下，因是發怒曰：『漢皇室主天下母，此何謂也！』收捕尋，尋亡，豐自殺。尋隨方士入華山，歲餘捕得。辭連國師公歆子侍中東通靈將五司大夫隆威侯棻，棻弟右曹長水校尉伐虜侯泳，大司空邑弟左闕將軍堂威侯奇，及闕門人侍中騎都尉丁隆等，牽引公鄉黨親列侯以下，死者數百人。尋手理有天子字，莽解其臂入視之曰：此「一大子」也，或曰：「一六子」也。六者戮也，明尋父子當戮死也。迺流棻于幽州，放尋於三危，殛隆於羽山，皆驛車載其屍傳致。而辭所連及，便收不請。時揚雄校書天祿閣上，治獄使者來欲收雄。雄恐不能自免，迺從閣上自投下，幾死。莽聞之曰：『雄素不與事，何故在此？』問請問其故，迺劉棻嘗從雄學作奇字，雄不知情，有詔勿問。然京師爲之語曰：『惟寂寞，自投閣，爰清靜，作符命。』雄以病免，復召爲大夫。

【出處】

漢書王莽傳

楊雄傳

三年辛未（一一一）

爲太子置師友祭酒。爲太子置師友各四人，秩以大夫。以故大司徒馬宮爲師疑，故少

府宗伯鳳爲傅丞，博士袁聖爲阿輔，京兆尹王嘉爲保拂，是爲四師。故尙書令唐林

爲胥附，隋志有唐林集一卷博士李充爲緝走，諫大夫趙襄爲先後，中郎將廉丹爲禦侮，是爲

四友。又置師友祭酒，及侍中諫議六經祭酒各一人。凡九祭酒，秩上卿。琅邪左咸

爲講春秋，穎川滿昌爲講詩，長安國山爲講易，平陽唐昌爲講書，沛郡陳咸爲講禮

，崔發爲講樂祭酒。遣謁者持安車印綬，即拜楚國龔勝爲太子師友祭酒。勝不應徵

，不食而死。

【出處】漢書王莽傳

## 四年壬申（一一一）

廢井田制。二月橫按五日，莽至明堂，授諸侯茅土。下書曰：予以不德，襲於聖祖，

爲萬國主，思安黎元，在於建侯，分州，正域，以美風俗。追監前代，爰綱爰紀，

惟在堯典。十有二州，衛有五服。詩國十五，拊徧九州，殷頌有奄有九有之言。禹

貢之九州無并幽，周禮司馬則無徐梁。帝王相改，各有云爲，或昭其事，或大其本，厥義著明，其務一矣。昔周二后受命，故有東都西都之居，予之受命，蓋亦如之。其以洛陽爲新室東都，常安爲新室西都，邦畿連體，各有柔任。州從禹貢爲九，爵從周氏有五。諸侯之員，千有八百，附城之數亦如之，以俟有功，諸公一同，有衆萬戶，土方百里。侯伯一國，衆戶五千，土方七十里。子男一則，衆戶二千有五，土方五十里。附城大者，食邑九成，衆戶九百，土方三十里。自九以下，降殺以兩，至於一成。五差備具，合當一則。今已受茅土者，公十四人，侯九十三人，伯二十一人，子百七十一人，男四百九十七人，凡七百九十六人，附城千五百一十人。九族之女爲任者八十三人，及漢氏女孫中山承禮君，遵德君，修義君，更以爲任，十有一公，九卿十二大夫，二十四元士。定諸國邑采之處，使侍中講禮大夫孔乘等與州部衆郡曉知地理圖籍者，共校治于壽成朱鳥堂，予數與羣公祭酒上卿親聽視，咸已通矣。夫褒德賞功，所以顯仁賢也。九族和睦，所以褒親親也。予永惟

匪解，思稽前人，將章黜陟，以明好惡安元元焉。以圖簿未定，未授國邑，且令受奉都內，月錢數千。諸侯皆困乏，至有庸作者。中郎區博諫莽曰：『井田雖聖王法，其廢久矣。周道既衰，而民不從。秦知順民之心可以獲大利也，故滅廬井而置阡陌，遂王諸夏。訖今海內未厭其敝，今欲違民心，追復千載絕迹。雖堯舜復起，而無百年之漸，弗能行也。天下初定，萬民新附，誠未可施行。』莽知民怨，迺下書曰：『諸名食王田，皆得賣之，勿拘以法。犯私買賣庶人者，且一切勿治。』

【出處】漢書王莽傳

陳欽爲厭難將軍。欽習左氏春秋，事黎陽賈護，與劉歆同時，而自名陳氏春秋。遂以

授王莽，爲厭難將軍。欽言，捕虜生口，虜犯邊者，皆孝單于載子角所爲，莽怒，斬載質子登於長安，以祝諸蠻夷。

【出處】漢書儒林傳 王莽傳 後漢書陳元傳

五年癸酉（一一三）

天鳳元年甲戌（一一四）

陳欽免。是年莽與匈奴和親，徵還諸將。在邊者，免陳欽等十八人。

【出處】漢書王莽傳

二年乙亥（一五）

楊雄致書劉歆。劉歆與楊雄書，從取方言。雄答書曰：『雄叩頭，賜命謹至，又告以

田儀事，事窮竟白，案顯出，甚厚厚。田儀與雄同鄉里，幼稚爲隣，長艾相愛，

視覬動精彩，似不爲非者，故舉至之，雄之任也。不意淫迹暴於官廟。令舉者懷赧

而低眉，任者含聲而宛舌。知人之德，堯猶病諸，雄何慙焉。叩頭叩頭。又勅以殊

言十五卷，君何由知之？謹歸誠底裏，不敢違信。雄少不師章句，亦於五經之訓所

不解。常聞先代轡軒之使，奏籍之書，皆藏於周秦之室。及其破也，遺棄無見之者

。獨蜀人有嚴君平臨邛林閻翁孺者，深好訓詁，猶見轡軒之使所奏言。翁孺與雄外

家牽連之親，又君平過誤有以私遇少而與雄也。君平財有千言耳，翁孺梗槩之法略

有。翁孺往數歲死，婦蜀郡掌氏子，無子而去。而雄始能草文。先作縣邸銘王伋頌

階闈銘及成都城四隅銘。蜀人有楊莊者爲郎，誦之於成帝，成帝好之，以爲似相如，雄遂以此得外見。此數者皆都水常見，故不復奏。雄爲郎之歲，自奏少不得學，而心好沈博絕麗之文，願不受三歲之奉，且休脫直事之繇，得肆心廣意以自克就。有詔可不奪奉，令尙書賜筆墨錢六萬，得觀書於石室。如是後一歲，作繡補靈節龍骨之銘詩三章。成帝好之，遂得盡意，故天下上計孝廉及內郡衛卒會者，雄常把三寸弱翰，齋油素四尺，以問其異語，歸即以鉛摘次之於槩，二十七歲於今矣。而語言或交錯相反方覆論思詳悉集之，燕其疑。張伯松不好雄賦誦之文，然亦有以奇之，常爲雄道，言其父及其先君喜典訓。屬雄以此篇目頗示其成者，伯松曰：「是縣諸日月不刊之書也。」又言恐雄爲太玄雄，由鼠坻之與牛場也。如其用則實五稼飽邦民，否則爲坻糞棄之於道矣。而雄般之。伯松與雄獨何德慧，而君與雄獨何譖隙，而當匿乎哉？其不勞戎馬高車令人君坐韓幙之中知絕遐異俗之語。典流於昆侖，言列於漢籍，誠雄心所絕極，至精之所想遊也。扶聖朝遠照之明，使君求此，誠雄

散之之會也。死之日則今之榮也。不敢有貳，不敢有愛，少而不以行立於鄉里，鄉長而不以功顯於縣官，著訓於帝籍，著但言辭博，覽翰墨爲事，誠欲崇而就之，不可以遺，不可以忘。即君必欲脅之以威，陵之以武，欲令入之於此，此又未定，未可以見，今君又終之，則縊死以從命也。且寬假延期，必不敢有愛。雄之所爲，得使君輔贊於明朝，則雄無憾，何敢有匡，唯執事圖之。長監所規，繡之就，死以爲小，雄敢行之。謹因還使，雄叩頭叩頭。』

【出處】 古文苑卷一

【考證】 楊雄以元延元年奏羽獵賦除爲郎，而此書言雄爲郎之歲始爲方言，於今二十七年，當爲此年之事，故誌之於此。

●殺陳欽 單于咸既和親，求其子登屍，莽欲遣使送致，恐咸怨恨害使者，乃收前言當誅侍子者陳欽，以他辜繫獄。欽曰：『是欲以我爲說於匈奴也』遂自殺。莽選儒生能顛對者，濟南王咸爲大使，五威將軍伏黯等爲帥

黯字稚文，琅琊東武人，以明齋詩，改定章句，作解說九篇。 使送

登屍。咸到單于庭，陳莽威德，責單于背畔之辜，應敵從橫，單于不能詘，遂致命而還。入塞，咸病死，封其子爲伯，伏黯等皆爲子。後黯仕漢，位至光祿勳。莽意以爲制定則天下自平，故銳思於地里，制禮作樂，講合六經之說。公卿旦入暮出，論議連年不決。

【出處】漢書王莽傳 後漢書伏恭傳

### 四年丁丑（一七）

桓榮講經於九江。初朱普卒，榮奔喪九江，負土成墳，因留教授，徒衆數百人。有何湯者，字仲弓，豫章南昌人也。爲榮高弟，以才明知名。榮年四十無子，湯乃去榮

妻爲更娶，生三子。榮甚重之。後漢本傳，章懷注引謝承書。

【出處】後漢書桓榮傳及注引謝承書

### 五年戊寅（一八）

楊雄卒。雄家素貧，嗜酒，人希至其門。時有好事者，載酒肴從游學。而鉅鹿侯芭，



常從雄居，愛其太玄法言焉。劉歆亦嘗觀之，謂雄曰：『空自苦！今學者有利祿，

然尚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後人用覆醬瓿也。』雄笑而不應。

雄好古樂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

以爲經莫大於易，故重太玄。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籍莫善於蒼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善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放依而馳騁云。用心於內，不求於外，於時人皆忽之。唯劉歆及范滂敬焉。至是卒，年七十一。

侯芭爲起墳，喪之三年，時大司空王邑納言嚴尤，聞雄死，謂桓譚曰：「子嘗稱楊雄書，豈能傳於後世乎？」譚曰：「

必傳，顧君與譚不及見也。凡人賤近而貴遠，親見楊子雲祿位容貌不能動人，故輕其書。昔老聃著虛無之言兩篇，薄仁義，非禮學，然後世好之者，尙以爲過於五經，自漢文景之君及司馬遷皆有是言，今楊子之書，文義至深，而論不跪於聖人，若使遭過時君，更閱賢知，爲所稱善，則必度越諸子矣。

【出處】漢書楊雄傳

【附錄】楊雄著述表

太玄經十九篇

法言十三篇

方言十三篇

蒼頡訓纂一篇

訓纂一篇

蜀王本紀一卷

賦十二篇

樂四篇

箴二篇

六年己卯（一九）

募有技奇術可以攻匈奴者。

博募有奇技術可以攻匈奴者，將待以不次之位。言便宜者

以萬數。或言能度水不用舟楫，連馬接騎，濟百萬師，或言不持斗糧，服食藥物，

三軍不飢。或言能飛，一日千里，可窺匈奴。莽輒試之，取大鳥翮爲兩翼，頭與身

皆著毛，通引環紐，飛數百步墮，莽知其不可用，苟欲獲其名，皆拜爲理軍，賜以

車馬，待發。

初，霍義黨王孫慶捕得，莽使太醫尙方與巧屠共剝之，量度五藏，以竹筵導其脉，知所終始，云可以治病。其喜奇技術，皆此類也。

【出處】

漢書王莽傳

地皇元年庚辰（二〇〇）

二年辛巳（二〇一）

立周官於學官。初，河間獻王開獻書之路，時有李氏上周官五篇，失其冬官一篇，乃

購以千金，不得。取考工記補之。鄭目錄云：「司空之篇亡。漢興，購求千金不得。此前世識其事，記錄以備大數。」既出於山巖屋壁

，復入於秘府。五家之儒，莫得見焉。成帝時，劉向父子校理秘書，始得列序，著於錄略。時衆儒並出，共排以爲非是。唯歐陽獨識，其年尙幼，務在廣覽博規，又多銳精於春秋。至是，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迹具在斯。遂奏莽立於學官。

【出處】賈公彥周禮廢興 漢書藝文志

【考證】班固謂周禮於王莽時，劉歆置博士。周禮廢興引馬融語謂歆「末年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迹具在斯。奈遭天下倉卒，兵戈並起。」故其立周禮必在末年。又必在兵戈之起之前。故誌之於此。

三年壬午（二〇二）

包咸講授於東海。咸字子良，會稽曲阿人也。少爲諸生，受業長安，師事博士右師細君，習魯詩論語。王莽末，去歸鄉里，於東海界爲赤眉賊所得，遂見拘執，十餘日，咸晨夜誦經自若，賊異而遣之。因往東海，立精舍講授。

【出處】

後漢書儒林包咸傳

劉玄更始元年癸未（二二二）

劉歆自殺

是歲平林新市下江兵將王常朱鮪等兵立劉玄爲帝，改年爲更始元年，拜置

百官。莽兵討之，大敗於昆陽，關中聞之震恐，盜賊並起。莽衛將軍王涉素養道士

西門君惠，君惠好天文讖記，爲涉言星孛掃宮室，劉氏當復興，國師公姓名是也。

涉信其言，以語大司馬董忠，數俱至國師殿中廬，道語星宿。國師不應。後涉特往

，對歆涕泣，言：『誠欲與公共安宗族，奈何不信涉也？』歆因爲言天文人事，東

方必成。涉曰：『董公主中軍精兵，涉領宮衛，伊休侯主殿中。如同心合謀，共劫

持帝，東降南陽天子，可以全宗族。不者，俱夷滅矣。伊休侯者，歆長子也，爲侍

中五官中郎將，莽素愛之。歆怨莽殺其三子，又畏大禍至，遂與涉忠謀欲發。歆曰：『當待太白星出，迺可。』會事洩，忠被誅，涉歆皆自殺。歆典校中秘二十餘年，倡古文最力。以合於王莽遂據高位，古文因以俱立於字官。而後世謂古文爲非是者，俱以歆爲攻擊之毅的云。

【出處】漢書王莽傳

【附錄一】劉歆著述表

列女傳頌一卷 隋志

七略七卷 隋志

三統曆法三卷

隋志。舊唐志作一卷，新志同，惟外文有四分曆一卷，推漢書律曆志一卷。

春秋左氏傳條例二十卷

舊唐志。隋志及新志均未著錄。

西京雜記

集五卷 漢志

【附錄二】 三統曆法

上元庚戌至是年一十四萬三千二百五十三 章歲十九 章閏七 日法八十一

統法一千五百三十九 朔望會一百三十五 元法四千六百一十七 冬至牛初

歲星一百四十四年超一次 歲數一百四十四 周數一百四十五

歐陽歙爲河南都尉。歙字王思，樂安千乘人也。自歐陽生傳伏生尚書，至歙八世，皆

爲博士。歙既傳業，而恭謙好禮讓。王莽時，爲長社宰。更始立，爲原武令。光武

平河北，到原武，見歙在縣修政，遷河南都尉。後行太守事。及光武卽帝位，始爲河南尹，封被陽侯。

【出處】 後漢書儒林歐陽歙傳

二年甲申（二二四）

桓榮逃匿山谷。王莽敗，天下亂，榮抱其經書，與其弟子逃匿山谷。雖常飢困，而講

論不輟。

後復客授江淮間。又有王隆字文山，馮翊雲陽人。王莽時，以父任爲郎。至是，避難河西，爲寶融左護軍，至建武中，爲新汲令，能文章，所著詩賦銘書凡二十六篇。又作小學漢官篇略道

公卿內外之職旁及四夷，博物條暢，多所發明，足以知舊制儀品。又有夏恭字敬公，梁國蒙人，習韓詩孟氏易，講授，門徒常千餘人。至是，盜賊從橫，攻沒郡縣，恭以恩信爲衆所附，擁兵固守獨安全，光武卽位，

嘉其忠果，召拜郎中，再遷太山都尉，和集百姓，甚得其歡心，恭善爲文，著賦頌詩勵學凡二十四篇。四十九卒官，諸儒共諡曰宣明君，子牙少習家業，著賦頌讚誄凡四十篇，舉孝廉，早卒。鄉人號曰文德先生。又有沛國史岑子孝亦以文章顯，王莽以爲謬者，著頌誄復神說疾凡四篇。

【出處】

後漢書桓榮傳

王隆傳

百官志

夏恭傳

## 總論

這個時代，儒家可算是完全統一了。元帝本來就喜歡儒生，所以一切行政，都按照經典行事，又極力擴充博士弟子員。但這時的儒家，較前一期所帶的迷信色彩，更為濃厚。五經之中，染鬼氣最深的，要算易詩春秋三經。翼奉說：『易有陰陽，詩有五際，春秋有災異，皆列終始，推得失，考天心，以言王道之危安。』易本來是一部占卜的書，自然容易講的神秘了。詩和春秋，似乎沒有神秘化的可能。我們且研究他們的講法：

(一) 詩 漢代詩家，最神秘的莫過於齊詩。他們把五行五德天干地支等都分配在各詩之中，所以有六情「五性」「五際」等等名詞，俱列表如下：

(A)

東	北	向方
怒	好	情
陰賊	貪狼	行
卯亥	子申	主
貪狼必待陰賊而後動，陰賊必待貪狼而後用，二陰並行，是以王者忌子卯也。禮經避之，春秋諱焉。		附註

(B)

心	肝	臟
躁	靜	性
禮	仁	行
辛丙	己甲	主
火	木	神



情 六

下	上	西	南
哀	樂	喜	惡
公正	姦邪	寬大	廉貞
丑戌	未辰	酉己	午寅
辰未屬陰戌丑屬陽		二陽並行，是以王者吉午酉也。 詩曰：「吉日庚午」	

際 五 (C)

申	巳	寅	酉	卯	午	亥
雁鴻	魚嘉	牲四	父祈	保天	芑采	明大
			酉為陰盛陽微	卯為陰陽交際 卯酉之為改正(革政)	亥為天門出入侯聽午 亥之際為革命午為陽 謝陰興	
始金	始火	始木				始水

性

腎	肺	脾
敬	堅	力
智	義	信
壬丁	庚乙	癸戊
土	金	水

因爲這樣一附會，把一部好好的文學書變爲推背圖之流了。初元二年，地震，翼奉上書道：『臣奉竊學齊詩，聞五際之要，十日之交篇，知日蝕地震之效，昭然可明。猶巢居知風，穴處知雨，亦不足多，適所習耳。』可以見出他們以此自負的神氣。

(一)春秋 按春秋的形式看來，好像是一部史書目錄。即便有什麼褒貶的意思在內，也不過如現在報紙的標題罷了，不會有什麼神秘的意味在內。但着漢儒一講起來，就好像讀天書一般了。董仲舒等人所倡的「三科」「九旨」「五始」「七等」「六輔」「二類」「七闕」等等條目，已經使人頭痛。後人又用陰陽五行的學說以解釋未來的事情，更顯得烏煙瘴氣了。我們且舉他們講「西狩獲麟」一事作例，以見一斑。

本來古代地廣人稀，奇獸怪鳥自然很多。偶然得到一個形狀奇特的走獸，並不算一件可以注意的事情。漢儒以爲孔子在春秋之末寫這一句，必含有重大的意義。麟的出世，也絕不能無因。所以公羊家說：『麟是漢將受命之瑞，周亡天下之異。夫子知其將有六國爭疆，秦項交戰，然後劉氏乃立。夫子深閔民之離苦，故爲之隕涕。』

講左氏春秋的反對這種說法，他們以爲麟是孔子作春秋感應來的，其中又可分爲兩種不同的說法。

(A)當方來應說 這是採取同類相感的道理，他們以爲麟和春秋是同類，所以孔子修春秋，便感得麟來了。列表於下以明同類之義：

北	西	南	東
坎	兌	離	震
水	金	火	木
信	義	禮	仁
龜	麟	鳳	龍

左傳疏引陳欽的話道：『麟西方毛蟲金精也，孔子作春秋，有立言，西方兌爲口，故麟來。到後漢時代鄭玄也主持這種說法，他說修當方之事則當方之物來應。』

(B)修母致子說 這是採取五行相生道理的。修生者，那被生者也就隨之而至。

春秋屬火，麟屬土，火能生土，所以修春秋麟便來了。列表表明如下：

中土	思睿	北水	聽聰	西金	言從	南火	視明	東木	貌恭	五事	母	子
信立	智至	義成	禮修 <small>(春秋本禮經)</small>	性仁	五常	而南 而鳳 而火	而中 而麟 而土	而北 而水	而東 而川 而龍	而西 而白 而虎 而金		

由這種迷信的潮流所驅，生出兩種書籍。一種是太平經，一種是圖讖之書。太平經是成帝時齊人甘忠可所造，他說：『漢家逢天地之大終，當更受命於天，天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後來漢朝把他下獄治罪。他的弟子夏賀良又上書哀帝道『漢歷中』

哀，當更受命，成帝不應天命，故絕嗣。今陛下久疾，變異屢數，天所以譴告人也。宜急改元易號，迺得延年益壽，皇子生災異息矣。得道不得行，咎殃且亡，不有洪水將出，災火且起，滌盪人民。』這種鬼話，居然將哀帝說信了，於是乎大赦天下，改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將元年，號曰陳聖劉太平皇帝。結果哀帝的病沒有減輕，又把夏賀良等治罪，一場把戲，暫告一段落。讖緯之書，起于哀平之間，共八十一篇，內有河洛四十五，六藝三十六。從前的解經者，不過是就經文附以迷信思想，此刻竟是離經而獨立了。一面用迷信的思想和經義互相呼應，一面又預言未來。因爲裏面有『劉秀發兵捕不道，四夷雲龍鬪野，四七之際火爲王。』等等的話，驚動了一位經學大師劉歆，把自己的名字改爲秀，以求應這預言。更要起兵促這事情實現，不想事情沒有辦妥而被人發覺，終于自殺了。

在這個時期，學術界發現了一線的光明，就是古文學的興起。提倡古文者，如王莽劉歆陳欽等人。雖然迷信色彩不減于今文家，但古文書籍的本身，實具有戰勝今

文籍書的力量。我們試拿今古的書籍來比較，就會覺得今文文詞簡單，篇幅短小，偏重義理。古文文詞繁雜，篇幅很長，偏重史事。偏重義理，可以隨便附會，所以迷信的色彩，一天天的加厚。偏重史事方面，雖然也可以附會，但不能將事實完全抹殺，還可保存一部分真像。人智日趨於開明，自然迷信要歸淘汰了。

今古文書籍性質不同，也是有原因的。秦代滅學之後，書籍散亡，漢初的經典，大半是由博士口授下來的。博士口授，自然是檢他記得最清處的傳下。這可以發生兩種現象：第一，篇幅長的不如短的容易記憶。第二，記載事實的不如記載義理的容易記憶。因為這樣，博士所傳的，即便是全本，也不免有殘缺不全的地方。尚書伏生祇傳得二十九篇，因為他所存的本子，祇餘得二十九篇了。他傳的尚書大傳，又引逸篇九共。可見他並不是不知道二十九篇之外還有旁的篇，不過他記不甚清，或記不完全，不便傳授。至於零星引用，那記不完全的當中，也不妨引用一兩句。後人把眼光縮小，以為二十九篇便是完本了。至於周禮左傳，都是篇軼浩繁，首尾連接，不像尚書

之各篇可以獨立存在。所以既然沒法了記得住，即便記了一兩篇也沒有用處。當然非有原本不可了。漢代二百年搜集古書的結果，古書發現了很不少。就是博士所傳的經當中，當然也增加不少的材料。但博士所講的書籍，已立學官，許多人飯碗所關，當然不肯承認自己所講的是殘缺不全，所以新發現的材料，很難得加入。以致儀禮尚書等逸篇，都漸漸散失。周禮毛詩左傳是獨立的三種東西，不必等博士們承認，所以還能保存。周禮的制度，自然比王制詳明的多。毛詩附會史事，也比今文家專靠猜想解釋的話容易受人歡迎。左傳是一部歷史書，自然比公羊穀梁專取日月名字穿鑿附會的強勝百倍。今文學所以存在，全靠政治的力量，傳之既久，自然敵不住這使人發生興趣的新學派了。

# 漢晉學術編年卷之四

## 東漢

世祖光武皇帝

名秀，字文叔。南陽蔡陽人。高祖九世孫，景帝子長沙定王發後，討王莽滅羣雄爲天子，在位三十三年。

建武元年乙酉（二五）

●●●  
崔篆作易林

篆涿郡平安人也，王莽時爲郡文學，以明經徵詣公車，太保甄豐舉爲步

兵校尉，篆辭曰：『吾聞伐國不問仁人，戰陳不訪儒士，此舉奚爲至哉？』遂投劾

歸。莽嫌諸不附己者，多以法中傷之。時篆兄發以佞巧幸於莽，位至大司空，母師

氏能通經學百家之言。莽寵以殊禮，賜號義成夫人，金印紫綬文軒丹轂，顯於新世

。後以篆爲新建大尹，篆不得已，乃嘆曰：『吾生無妄之世，值澆羿之君，上有老

母，下有兄弟，安得獨潔己而危所生哉。』乃遂單車到官，稱疾不視事，三年不行



縣，門下掾倪傲諫，篆乃強起班春。所至之縣，獄犴填滿，篆垂涕曰：『嗟乎！刑罰不中，乃陷人於罪，此皆何罪而至於此？』遂平理，所出二千餘人，掾吏叩頭諫曰：『朝廷初政，州牧峻刻，宥過申枉，誠仁者之心。然，獨爲君子，將有悔乎？』篆曰：『郝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謂之知命，如殺一大尹贖二千人，蓋所願也。』遂稱疾去。至是，朝廷多薦言之者，幽州刺史又舉篆賢良。篆自以宗門受莽僞寵，慚愧漢朝，遂辭歸不仕。客居滎陽，閉門潛思，著周易林六十四篇，用决吉凶，多所占驗。臨終作賦以自悼，名慰志。（七錄有崔篆集一卷）生子毅，以疾隱身不仕。毅生邈，字亭伯。

【出處】後漢書崔駰傳

班彪作王命論 彪字叔皮，扶風安陵人。祖況，爲左曹越騎校尉，有女爲成帝婕妤，

又生三子；伯，游，穉。伯少受詩於師丹，後受尚書論語於鄭寬中張禹，既通大義，又講同異於許商。官至侍中，早卒。游博學有俊材，左將軍師丹舉賢良方正，以對策爲議郎，遷諫大夫右曹中郎將，與劉向校秘書。每奏事，游以選受詔進讀羣書

，上器其能，賜以秘書之副。

時書不布，故東平思王以叔父求太史公諸子書而不許。

亦早卒，生子曰嗣。擢官至廣

平相，生彪。彪幼與嗣共遊學。家有賜書，內足於財，好古之士，自遠方至。父黨楊子雲以下，莫不造門。嗣雖修儒學，然貴老莊之術。桓譚欲借其書，嗣報曰：『若夫莊子者，絕聖棄智，修生保真，清虛澹泊，歸之自然。獨師友造化，而不爲世俗所役者也。漁釣於一壑，則萬物不奸其志。栖遲於一丘，則天下不易其樂。不結聖人之罔，不歟驕君之餌，蕩然肆志，談者不得而名焉，故可貴也。今吾子已貫仁誼之羈絆，繫名聲之韁鎖，伏周孔之軌躅，馳顏閔之極摯，既繫繫於世教矣，何用大道爲自眩曜？昔有學步於邯鄲者，曾未得其髣髴，又復失其故步，遂匍匐而歸耳。恐似此類，故不進。』嗣之行已持論如此。彪則惟學儒道，年二十，遭王莽敗。及帝即位於冀州，隗囂據冀擁衆，招輯英俊。而公孫述稱帝於蜀漢，天下雲擾。大者連州郡，小者據縣邑。囂問彪曰：『往者周亡，戰國並爭，天下分裂，數世然後適定，其抑者從橫之事復起於今乎？將承運迭興在於一人也？願先生論之。』對曰

：『周之廢典與漢異。昔周立爵五等，諸侯從政，本根既微，枝葉強大。故其末流，有從橫之事，其勢然也。漢家承秦之制，並立郡縣，主有專己之威，臣無百年之柄。至於成帝，假借外家，哀平短祚，國嗣三絕，危自上起，傷不及下。故王氏之貴，傾擅朝廷，能竊號位，而不根於民。是以即真之後，天下莫不引領而嘆。十餘年間，外內騷擾，遠近俱發，假號雲合，咸稱劉氏，不謀而同辭。方今雄桀帶州城者，皆無七國世業之資。』詩云：「皇矣上帝，臨下有赫，鑒觀四方，求民之莫。」今民皆謳吟思漢，鄉仰劉氏，已可知矣。』囂曰：『先生言周漢之勢可也，至於但見愚民習識劉氏姓號之故，而謂漢家復興，疏矣。昔秦失其鹿，劉季逐而倚之，時民復知漢虜？』彪既感囂言，又傷時方艱，迺著王命論。其辭曰：『昔在帝堯之禪，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舜亦以命禹。暨於稷契，咸佐唐虞，光濟四海，奕世載德，至於湯武而有天下。雖其遭遇異時，禪代不同，至於應天順民，其揆一也。是故劉氏承堯之祚，氏族之世，著乎春秋，唐據火德而漢紹之，起自沛澤，則

神母夜號，以章赤帝之符。由是言之，帝王之祚，必有明聖顯懿之德，豐功厚利積累之業。然後精誠通於神明，流澤加於生民，故能爲鬼神所福饗，天下所歸往。未見運世無本，功德不紀，而得屈起在此位者也。世俗見高祖興於布衣，不達其故，以爲適遭暴亂，得奮其劍。游說之士，至比天下於逐鹿，幸捷而得之。不知神器有命，不可以智力求也。悲夫！此世所以多亂臣賊子者也。若然者，豈徒闡於天道哉？又不覩之於人事矣。夫餓饉流隸，飢寒道路，思有短褐之褻，儋石之畜。所願不過一金，然終於轉死溝壑，何則？貧窮亦有命也。况庠天子之貴，四海之富，神明之祚，可得而妄處哉？故雖遭懼隕會，竊其權柄，勇如信布，彊如梁籍，成如王莽，然卒潤鏹伏質，亭醢分裂，又况玄靡尙不及數子而欲闡奸天位者乎？是故驚蹇之乘，不騁千里之塗；燕雀之疇，不奮六翮之用；竊稅之材，不荷棟梁之任；斗筲之子，不秉帝王之重。易曰：「鼎折足，覆公餗。」不勝其任也。當秦之末，豪傑共推陳嬰而王之。嬰母止之曰：「自吾爲子家婦，而世貧賤，卒富貴不祥。不如以兵屬

人，事成少受其利，不成禍有所歸。」嬰從其言，而陳氏以寧。王陵之母，亦見項氏之必亡而劉氏之將興也。是時陵爲漢將，而母獲於楚。有漢使來，陵母見之，謂曰：「願告吾子，漢王長者，必得天下。子謹事之，無有二心。」遂對漢使伏劍而死，以固勉陵。其後果定於漢，陵爲宰相封侯。夫以匹婦之明，猶能推事理之致，探禍福之機，而全宗祀於無窮，垂策書於春秋，而況大丈夫之事乎。是故窮達有命，吉凶由人。嬰母知廢，陵母知興，審此二者，帝王之分決矣。蓋在高祖，其興也有五：一曰帝堯之苗裔，二曰體貌多奇異，三曰神武有徵應，四曰寬明而仁恕，五曰知人善任使。加之以信誠好謀，達於聽受，見善如不及，用人如由己，從諫如順流，趣時如嚮赴。當食吐哺，納子房之策；拔足揮洗，揖酈生之說；寤戍卒之言，斷懷土之情；高四皓之名，割肌膚之愛；舉韓信於行陳，收陳平於亡命；英雄陳力，羣策畢舉，此高祖之大略所以成帝業也。若迺靈瑞符應，又可略聞矣。初，劉媪任高祖而夢與神遇，震電晦冥，有龍蛇之怪。及其長而多靈，有異於衆。是以王武

感物而折券，呂公覩形而進女，秦皇東遊以厭其氣，呂后望雲而知所處。始受命則白蛇分，西入關則五星聚。故淮陰留侯，謂之天授，非人力也。歷古今之得失，驗行事之成敗，稽帝王之世運，考五者之所謂。取舍不厭斯位，符瑞不同斯度，而苟昧於權利，越次妄根，外不量力，內不知命，則必喪保家之主，失天年之壽，遇折足之凶，伏鉄鉞之誅。英雄誠知覺悟，畏若禍戒，超然遠覽，淵然深識，收陵嬰之明分，絕信布之覬覦，距逐鹿之警說，審神器之有授，毋貪不可幾，爲二母之所笑。則福祚流於子孫，天祿其永終矣。』知隗囂終不悟，迺避地於河西，河西大將軍竇融以爲從事，深敬待之，按以師友之道。彪乃爲融畫策事漢，總河西以拒隗囂。

【出處】

漢書叙傳

後漢書班彪傳

## 二年丙戌（二一六）

始正火德色尚赤徵通內識者

自西漢之初，庶事草創，惟一叔孫通略定朝廷之儀，若

正朔服色郊望之事，數世猶未章焉。至於孝文，始以夏郊。而張蒼據水德，公孫臣

賈誼更以爲土德，卒不能明。孝武之世，文章爲盛，太初改制，而兒寬司馬遷等猶從賈誼之言，服色數度，遂順黃德。彼以五德之傳，從所不勝。秦在水德，故謂漢據土而克之。劉向父子以爲帝出於震，故包羲氏始受木德。其後以母傳子，終而復始。自神農黃帝下歷唐虞三代，而漢得火焉。故高帝始起，神母夜號，著赤帝之符，旗章遂赤，自得天統矣。昔共工氏以水德間於木火，與秦同運，非其次序，故皆不永。向歆雖有此議，時未施行。哀帝時，有河圖赤伏符云：『劉秀發兵捕不道，四夷雲集龍鬪野，四七之際火爲主。』劉歆遂改名爲秀以應之。至是，帝以己之即位，與讖相應，篤信其說，遂案圖讖推五運，漢爲火德。周蒼漢赤，木生火，赤代蒼，故制郊祀於城南，行夏之時，犧牲尙黑，明火德之運，徽幟尙赤，四時隨色，郊祀帝堯以配天，宗配高祖以配上帝。下詔求通內讖二卷者，不得。而博士薛漢則僅奉詔校定而已。薛漢者，字公子，淮陽人也。世習韓詩，父子以章句著名。漢少傳父業，尤善說災異讖緯，教授常數百人。至是，爲博士，受詔校定圖讖。

當世言詩者，推漢

爲長，永平中，爲千乘太守，政有異迹。後坐楚事，辭相連，下獄死。弟子熒爲杜撫叔和，會稽 澹臺敬伯，鉅鹿 韓伯高，最知名。

【出處】

漢書郊祀志傳贊

後漢書光武紀

儒林薛漢傳

華陽國志薛漢傳

尹敏上疏陳洪範消災之術

敏字幼季，

南陽堵陽人也。

少爲諸生，初習歐陽尙書，後

受古文，兼善毛詩穀梁左氏春秋。至是，上疏陳洪範消災之術，略謂『六診作見，

若是供御帝用不差，神則大喜，五福乃降，用章於下。若不供御，六罰既侵，六極

其下。明供御則天報之福，不供御則災禍至。欲尊六事之體，則貌言視聽思心之用

，合六事之揆，以致乎太平而消除輻輳孽害也。』時帝方草創天下，未遑其事，命

敏待詔公車，拜郎中，辟大司空府。帝以敏博通經記，令校圖讖，使蠲去崔發所爲

王莽著錄次比。敏對曰：『讖書非聖人所作，其中多近鄙別字，頗類世俗之辭，恐

疑誤敎生。』帝不納。敏因其闕文增之曰：『君無口，爲漢輔。』帝見而怪之，召

敏問其故。敏對曰：『臣見前人增損圖書，敢不自量，竊幸萬一。』帝深非之，雖

竟不罪，而亦以此沈滯。

後三遷長  
陵令。



【出處】後漢書儒林尹敏傳 五行志注引續漢書

包咸舉孝廉 光武即位，咸歸鄉里。太守黃讜署戶曹史，欲召咸入授其子。咸曰：『

禮有來學，而無往教。』讜遂遣子師之。府君行春，咸留守，郎君綠樓探雀卵，咸責數之，以春日不破卵乘危，非子道也，遂杖二十 舉孝

廉，除郎中。

【出處】後漢書包咸傳 北堂書鈔 十七引吳錄

牟長為博士 長字君高，樂安臨濟人也。其先封牟，春秋之末，國滅，因氏焉。少習

歐陽尚書，不仕王莽。至是，大司空宋弘特辟，拜博士。稍遷河內太守，坐墾田不實免。長自為博士及在河內，諸生講學

者常有千餘人，著錄前後萬人。著尚書章句，皆本之歐陽氏，俗號為牟氏章句，十四年復徵為中散大夫，賜告一歲，卒於家。子紆，又以隱居教授，門生千人，肅宗聞而徵之，欲以為博士，道物故。

【出處】後漢書儒林牟長傳

范升拜議郎 范升字辯卿，代郡人。少孤，依外家居。九歲通論語孝經，及長，習梁

丘易老子，教授後生。王莽大司空王邑辟升為議曹史。後令乘傳使上黨，遂與漢兵

會，因留不還。至是，光武徵詣懷宮，拜議郎，遷博士。上疏讓曰：『臣與博士梁

恭，山陽太守呂羌，俱修梁丘易。二臣年並耆艾，經學深明。而臣不以時退，與恭並立。深知羌學又不能達。慚負二老，無顏於世，誦而不行，知而不言，不可開口以爲人師。願推博士以辟恭羌。」帝不許，然由是重之，數詔引見，每有大議，輒見訪問，

【出處】

後漢書范升傳

桓譚爲議郎。初，譚於王莽時爲掌樂大夫，更始立，召拜太中大夫。帝卽位，徵譚待詔，上書言事，失旨不用。至是，帝問大司空弘通博之士，弘乃薦譚才學洽聞，幾能及揚雄劉向父子。於是召譚拜議郎，給事中。帝每讌，輒令鼓琴，好其繁聲。弘聞之，不悅，悔於薦舉。伺譚內出，正朝服，坐府上，遣吏召之。譚至，不與席而讓之曰：『吾所以薦子者，欲令輔國家以道德也。而今數進鄙聲，以亂雅頌，非忠正者也。能自改邪，將令相舉以法乎？』譚頓首辭謝良久，乃遣之。後大會羣臣，帝使譚鼓琴，譚見弘，失其常度。帝怪而問之。弘乃離席免冠謝曰：『臣所以薦

桓譚者，望能以忠正導主，而令朝廷耽悅鄭聲，臣之罪也。」帝改容謝，使反服，其後遂不復令譚給事中。

【出處】

後漢書桓譚傳

宋弘傳

三年丁亥（二一七）

寇恂爲汝南太守。

恂素好學，既治郡清靜無事，乃修鄉校，教生徒，聘能爲左氏春秋

者親受業焉。

【出處】

後漢書寇恂傳

張玄舉明經。

玄字君夏，河內河陽人也。少習顏氏春秋，兼通數家法。至是，舉明經

，補弘農文學。

遷陳倉縣丞，清淨無欲，專心經書，方其講問，乃不食終日。及有難者，輒爲張數家

之說，令擇從所安，諸儒皆伏其多通，著錄千餘人。玄初爲縣丞，嘗以職事對府，不知官曹處，吏白門下責之。時有扶風郗邪除業亦大儒也，聞玄諸生，試引見之與語，大驚曰：「今日相遭，真解矇矣。」遂請上堂，難問極日。後玄去官，舉孝廉，除爲郎。會顏氏博士缺，玄試策第一，拜爲博士，居數月，諸生上言玄兼說嚴氏冥氏，不宜專爲顏氏博士，帝武且令還署，未及遷而卒。

【出處】

後漢書儒林張玄傳

## 四年戊子（二一八）

議立費氏易左氏春秋博士。

初尚書令韓歆上疏，欲爲費氏易左氏春秋立博士。詔下其

議。至是年正月，朝公卿大夫博士，見於雲臺。帝謂范升曰：『范博士可前平說』

升起對曰：『左氏不祖孔子而於出丘明，師徒相傳，又無其人。且非先帝所存，無

因得立。』遂與韓歆及太中大夫許淑等互相辯難，日中乃罷。升退而奏曰：『臣聞

，主不稽古，無以承天。臣不述舊，無以奉君。陛下愍學微缺，勞心經藝，情存博

聞，故異端競進。近有司請置京氏易博士，羣下執事，莫能據正。京氏既立，費氏

怨望。左氏春秋，復以比類，亦希置立。京費已行，次復高氏。春秋之家，又有騶

夾。如令左氏費氏得置博士，高氏騶夾，五經奇異，並復求立。各有所執，乖戾分

爭。從之則失道，不復則失人，將恐陛下必有厭倦之聽。孔子曰：博學約之，弗叛

矣夫。夫學而不約，必叛道也。顏淵曰：博我以文，約我以禮。孔子可謂知教。顏

淵可謂善學矣。老子曰：學道日損，損猶約也。又曰絕學無憂。絕末學也。今費左

二學，無有本師，而多反異，先帝前世有疑於此，故京氏雖立，輒復見廢。疑道不可由，疑事不可行。詩書之作，其來已久，孔子尙周流遊觀，至於知命，自衛反魯，乃正雅頌。今陛下草創天下，紀綱未定。雖設學官，無有弟子。詩書不講，禮樂不修，奏立左費，非政急務。孔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傳曰：聞疑傳疑，聞信傳信，而堯舜之道存。願陛下疑先帝之所疑，信先帝之所信，以示反本，明不專已。天下之事，所以異者，以不一本也。易曰：天下之動，貞夫一也。又曰：正其本，萬事理。五經之本，自孔子始。謹奏左氏之失凡十四事。』時難者以太史公多引左氏。升又上太史公遠戾五經，謬孔子言，及左氏春秋不可錄，三十一事。詔以下博士。廣信陳元字長孫，陳欽之子。少傳父業，爲之訓詁，銳，至不精。嘗思與鄉里通，以父任爲郎，與桓譚杜林鄭興俱爲學者所宗。詣闕上書曰：『陛下撥亂反正，文武並用。深愍經藝謬雜，真僞錯亂。每臨朝日，輒延羣臣講論聖道，知丘明至賢，親受孔子，而公羊穀梁傳聞於後世，故詔立左氏，博詢可否，示不專已，盡之羣下也。今論者沉溺所習，翫守舊聞，固執虛言傳受之辭以非親見實事

之道。左氏孤學少與，遂爲異家之所覆冒。夫至晉不合衆聽，故伯牙絕弦。至寶不同衆好，故卞和泣血。仲尼聖德，而不容於世，況於竹帛餘文，其爲雷同者所排，固其宜也。非陛下至明，孰能察之！臣元竊見博士范升等所議奏左氏春秋不可立及太史公違戾，凡四十五事。案升等所言前後相違，皆斷截小文，媒黷微辭，以年數小差，掇爲巨謬。遺脫纖微，指爲大尤。抉瑕擿釁，掩其弘美。所謂小辯破言小言破道者也。升等又曰：先帝不以左氏爲經，故不置博士，後主所宜因襲。巨愚以爲若先帝所行而後主必行者，則盤庚不當遷於殿，周公不當營洛邑，陛下不當都山東也。往者孝武皇帝好公羊，衛太子好穀梁，有詔詔太子受公羊，不得受穀梁。孝宣皇帝在民間時，聞衛太子好穀梁，於是獨學之。及即位，爲石渠論，而穀梁氏與，至今與公羊並存。此先帝後帝，各有所立，不必其相因也。孔子曰：純儉，吾從衆。至於拜下，則違之。夫明者獨見，不惑於衆紫，聽者獨聞，不謬於清濁。故離陳不爲巧眩移目，師曠不得新聲移耳。方今干戈少弭，戎事略戢，留思聖藝，眷顧

儒雅。採孔子下拜之義，卒淵聖獨見之旨，分明黑白，建立左氏，解釋先帝之積結，淘汰學者之累惑。使基業垂於萬世，後進無復狐疑，則天下幸甚。巨元愚鄙，常傳師言。如得以褐召見，俯伏庭下，誦孔氏之正道，理丘明之宿冤，若辭不合經，事不稽古，退就重誅，雖死之日，生之年也。』書奏下其議。范升復與元和辯難，凡十餘上。帝卒立左氏學，太常選博士四人，元爲第一。帝以元新忿爭，乃用其次司隸從事李封。於是諸儒以左氏之立，論議謹譚。自公卿以下，數廷爭之。會封病卒，左氏復廢。

【出處】漢書范升傳 陳元傳

伏恭爲劇令 恭字叔齊，琅邪東武人，司徒伏湛之兒子也。湛之弟黯無子，以恭爲後，恭性孝，事所繼母甚謹，少傳黯學，以任爲郎。至是除劇令。

【出處】後漢書儒林伏恭傳

五年己丑（二一九）

蘇竟爲侍中。竟字伯況，扶風平陵人也。平帝世，竟以明易爲博士，講書祭酒。善圖緯，能通百家之言。王莽時，劉歆等共典校書，拜代郡中尉。時匈奴擾亂，北邊多罹其禍，竟終完輯一郡。帝即位，就拜代郡太守，使固塞以拒匈奴。至是年冬，盧芳略得北邊諸郡，帝使偏將軍隨弟屯代郡。竟病篤，以兵屬弟，詣京師謝罪。拜侍中，數月以病免。初，延岑護軍鄧仲況擁兵據南陽陰縣爲寇，而劉歆兄子襲爲其謀主。○竟時在南陽，與襲書曉之曰：『君執事無恙。走昔以摩研編削之才，與國師公從事出入，校定秘書。竊自依依，末由自遠。蓋聞君子愍同類而傷不遇。人無愚智，莫不先避害然後求利；先定志然後求名。昔智果見智伯窮兵必亡，故變名遠逝；陳平知項王爲天所棄，故歸心高祖；皆智之至也。聞君前權時屈節，北面延牙，迺後覺悟，棲遲養德。先世數子，又何以加！君處陰中，士多賢士。若以須叟之間，研考異同，揆之圖書，測之人事，則得失利害可陳於目，何自負畔亂之困不移守惡之名乎？與君子之道，何其反也！世之俗儒末學，醒醉不分，而稽論當世，疑誤視聽』



。或謂天下迭興，未知誰是；稱兵據土，可圖非冀。或曰聖王未啟，宜觀時變，倚疆附大，顧望自守。二者之論，豈其然乎！夫孔丘祕經，爲漢赤制，玄包幽室，文隱事明。且火德承堯，雖昧必亮，承積世之祥，握無窮之符。王氏雖乘間偷篡，而終嬰大戮，支分體解，宗氏屠滅，非其効歟？皇天所以眷顧跼憂漢子孫者也。論者若不本之於天，參之於聖，猥以師曠雜事輕眩惑，說士作書，亂夫大道，焉可信哉！諸儒或曰：今五星失晷，天時謬錯，辰星久而不効，太白出入過度，熒惑進退見態，鎮星繞帶天街，歲星不舍氏房。以爲諸如此占歸之國家，蓋災不徒設，皆應之分野，各有所主。夫房心即宋之分，東海是也。尾爲燕分，漁陽是也。東海董憲迷惑未降，漁陽彭寵逆亂擁兵，王赫斯怒，命將並征，故熒惑應此，憲寵受殃。太白辰星，自亡新之末，失行算度，以至於今。或守東井，或沒羽林，或裴回藩屏，或躑躅帝宮，或經天反明，或潛藏久沈，或衰微闇昧，或煌煌北南，或盈縮成鉤，或偃蹇不禁。皆大運蕩除之祥，聖帝應符之兆也。賊臣亂子，往往錯互，指麾妄說

，傳相註誤。由此論之，天文安得遵度哉？迺者五月甲申，天有白虹自子加午，廣可十丈，長可萬丈。正臨倚彌，倚彌即黎丘，秦豐之都也。是時月入于畢，畢爲天網，主網羅無道之君。故武王將伐紂，上祭於畢，求助天也。夫仲夏甲申爲八魁。八魁，上帝開塞之將也，主退惡攘逆，流星狀似蚩尤旗，或曰營頭，或曰天槍，出奎而西北行，至延牙營上，散爲數百而滅。奎爲毒螫，主庫兵。此二變，郡中及延牙士衆所共見也。是故延牙遂之武當，託言發兵，實避其殃。今年比卦部歲。坤主立冬，坎主冬至。水性滅火，南方之兵受歲禍也。德在中宮，刑在木，木勝土，刑制德，今年兵事畢已，中國安寧之效也。五七之家三十五姓，彭秦延氏不得豫焉。如何怪惑依而恃之，葛藥之詩，求福不回，其若是乎？圖讖之占，衆變之驗，皆君所明。善惡之分，去就之決，不可不察，無忽鄙言。夫周公之善康叔，以不從管蔡之亂也。景帝之悅濟北，以不從吳濞之畔也。自更始以來，孤恩背逆，歸義向善，滅否粲然，可不察歟。良醫不能救無命，彊梁不能與天爭。故天之所壞，人不得支

。宜密與太守劉君共謀降議。仲尼棲棲，墨子遑遑，憂人之甚也。屠羊救楚，非要爵祿，茅焦干秦，豈求報利。盡忠博愛之誠，憤滿不能已耳。』於是仲況與龔遂降。龔字孟公，長安人，善論議，扶風馬援班彪並器重之。竟終不伐其功；潛樂道術，作記誨篇及文章傳於世。年七十，卒於家。

【出處】

後漢書蘇竟傳

起太學。初，王莽更始之際，天下散亂，禮樂分崩，典文殘落。及帝中興，愛好經術，未及下車而先訪儒雅，採求闕文，補經漏逸。於是四方學士之懷挾圖書遁逃林藪者，莫不抱負墳策，雲會京師。遂立五經博士，各以家法教授。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尚書歐陽大小夏侯，詩魯齊韓，禮大小戴，春秋嚴顏，凡十四博士，太常差次總領焉。至是，修起太學。太學在洛陽城開陽門外，去宮八里，講堂是十丈，廣八丈。稽式古典，籩豆干戚之容，備之於列。服方領習矩步者，委它乎其中。

【出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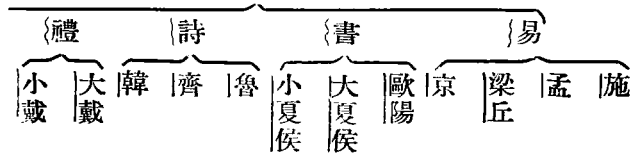
後漢書光武紀

百官志二

儒林傳

【附錄】十四博士表

五經博士



春秋

公羊嚴氏

公羊顏氏

六年庚寅（三二〇）

徵拜杜林爲侍御史。

初，林爲郡吏，王莽敗，盜賊起，乃與弟成及同郡范遂孟冀等將

細弱俱客河西。隗囂素聞林志節，深相敬待，以爲治書，後因疾告去，辭還祿食，

囂復欲令疆起，遂稱篤。囂意雖相望，且欲優容之，乃出令曰：『杜伯山天子所不

能臣，諸侯所不能友，蓋伯夷叔齊耻食周粟。今且從師友之位，須道開通，使順

所志。』林雖拘於囂而終不屈節。至是，弟成物故，囂乃聽林持喪東歸。既遣而悔

，追令刺客楊賢於隴坻遮殺之。賢見林身推鹿車，載致弟喪，乃歎曰：『當今之世

，誰能行義。我雖小人，何忍殺義士！』因亡去。帝聞林已還三輔，乃徵拜侍御史

，引見，問以經書故舊及西州事，甚悅之，賜車馬衣被。羣僚知林以名德用，甚尊

憚之。京師士大夫，咸推其博洽。

【出處】後漢書杜林傳

鄭興爲太中大夫。興字少贛，河南開封人，少學公羊春秋，後從博士金子嚴爲左氏春秋，遂積精深思，通達其旨。同學者皆師之。天鳳中，將門人從劉歆講正大義，歆美興才，使撰條例章句訓詁及校三統歷。更始時，爲諫議大夫，又拜涼州刺史。經赤眉之亂，乃西歸隗囂。至是，以葬父母東歸。杜林先與興同寓隴右，乃薦之曰：『竊見河南鄭興，執義堅固，敦悅詩書，好古博物，見疑不惑，有公孫僑觀射父之德。宜侍帷幄，典職機密。昔張仲在周，燕翼宣王，而詩人悅喜。惟陛下留聽少察，以助萬分。』乃徵爲太中大夫。興數上便宜，多見用，朝廷每有大議，輒訪焉。其論說依經守正，衆莫能屈也。

【出處】後漢書鄭興傳 北堂書鈔五十六引續漢書

衛宏從杜林受古文。衛宏字敬仲，東海人，少與鄭興俱好古學。初九江謝曼卿善毛詩，乃爲其訓。宏從曼卿受學，因作毛詩序，善得風雅之旨，傳於世。鄭興遇杜林，

林欣然曰：『林得興等固諧矣，使宏得林，且有以益之。』及宏見林，闢然而服。濟南徐巡，始師事宏，後從林受學，亦以儒顯。林前於西州得漆書古文尙書一卷，常寶愛之，雖遭艱困，握持不離身。出以示宏等曰：『林流離兵亂，常恐斯經將絕。何意東海衛子，濟南徐生，復能傳之，是道竟不墜於地也。古文雖不合時務，然願諸生無悔所學。』宏巡益重之，於是古文遂行。

【出處】 後漢書儒林衛宏傳

【附錄】 衛宏著述表

古文尙書訓旨本傳

毛詩序本傳

周禮解詁鄭康成周禮序

孝經孔氏古文說一篇說文序許冲上表

詔定古文官書一卷隋志 唐志

漢舊儀四卷隋志

漢中興儀一卷七錄

賦頌誅七首

丹陽太守李忠興學。忠以丹陽越俗，不好學，嫁娶禮儀，衰於中國。乃爲起學校，習

禮容，春秋鄉飲，選用明經，郡中向慕之。

【出處】後漢書李忠傳

歐陽歙爲汝南太守。初，歙於五年坐事免官。至是，拜楊州牧，遷汝南太守。推用賢

俊，政稱異迹。九年，更封夜侯。歙在郡教授數百人。

【出處】後漢書儒林歐陽歙傳

七年辛卯（三二一）

太僕朱浮請廣博士之選。

朱浮字叔元，沛國蕭人。以國學既興，宜廣博士之選，乃上書曰：『夫太

學者，禮義之宮，教化所由興也。陛下尊敬先聖，垂意古典，宮室未飾，干戈未休



，而先建太學，造立橫舍。比日車駕親臨觀饗，將以弘時雍之化，顯勉進之功也。尋博士之官，爲天下宗師，使孔聖之言，傳而不絕。舊事，策試博士，必廣求詳選，爰自畿夏，延及四方。是以博舉明經，唯賢是登。學者精勵，遠近同慕。伏聞詔書，更試五人，唯取見在洛陽城者。臣恐自今以往，將有所失。求之密邇，容或未盡，而四方之學，無所勸樂。凡策試之本，貴得其真，非有期會不及遠方也。又諸所徵試，皆私自發遣，非有傷費煩擾於事也。語曰：中國失禮，求之於野，臣浮幸得與講圖讖，故敢越職。』帝然之。

〔出處〕 後漢書朱浮傳

杜林等議郊祀制 是年五月，詔三公曰：『漢當郊禘，其與卿大夫博士議。』時侍御史杜林議曰：『當今政卑易行，禮簡易从。人無智愚，思仰漢德。葦業特起，不因緣堯。堯遠於漢，人不曉信。言提其耳，終不說諭。后稷近周，人所知之。世據以興，基由其祚，本與漢異。郊祀高帝，誠从民望，得萬國之歡心，天下福應莫大於此。』

。詩曰：「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宜如舊制，以解天下之惑。」帝從之。

【出處】

續漢書祭祀志注引東觀書

十一年乙未（三五）

汪丹爲大鴻臚

丹字子玉，南陽育陽人也。世傳孟氏易。王莽時，常避世教授，專志不仕，徒衆數百人。建武初爲博士，稍遷，至是，爲大鴻臚。

【出處】

後漢書儒林汪丹傳

高詡爲大司農

詡字季回，平原般人也。曾祖父嘉以魯詩授元帝，仕至上谷太守。父容，少傳嘉學，哀平間爲光祿大夫。詡以父任爲郎中，世傳魯詩，以信行清操知名。王莽篡位，父子稱盲逃，不仕莽世。帝即位，大司空宋弘薦詡，徵爲郎，除符離長。去官後，徵爲博士。至是，拜大司農，在朝以方正稱。十三年，卒官。賜錢及家田。

【出處】

後漢書儒林高詡傳

丁恭爲少府

恭字子然，山陽東緡人也。習公羊嚴氏春秋。恭學義精明，教授常數百

人。州郡請召，不應。建武初，爲諫議大夫，博士，封關內侯。至是，遷少府。諸生自遠方至者，著錄數千人，當世稱爲大儒。

【出處】後漢書儒林丁恭傳

杜林爲光祿勳。初，林代王良爲大司徒司直，薦同郡范滂趙秉申屠剛及隴西牛邯等，皆被擢用，士多歸之。至是，司直官罷，以林代郭憲爲光祿勳，內奉宿衛，外總三署，周密敬慎，選舉稱平。郎有好學者，輒見誘進，朝夕滿堂。士以是高而慕附之。

【出處】後漢書杜林傳 北堂書鈔五十三引續漢書

十二年丙申（三六）

舉班彪爲司隸茂才。竇融徵還京師，光武問曰：『所上章奏，誰與參之？』融對曰：

『皆從事班彪所爲』帝雅聞彪才，因召入見，舉司隸茂才，拜徐舍，以病免。後數應三公之命，輒去。彪既

才高而好述作，遂專心史籍之間。武帝時，司馬遷著史記，自太初以後，闕而不錄

。後好事者，馮商衛衡揚雄史岑梁審肆仁馮晉  
段肅金丹馮衍韋融蕭奮劉恂之倫頗或綴集時事，然多鄙俗，不足以踵繼其書

。彪乃繼採前史遺事，傍貫異聞，作後傳數十篇。因斟酌前史而譏正得失，其略論

曰：『唐虞三代詩書所及，世有史官以司典籍。暨於諸侯，國自有史。故孟子曰：

「楚之檣杵，晉之乘，魯之春秋，其事一也。」定哀之間，魯君子左丘明，論集其

文，作左氏傳三十篇。又撰異同，號曰國語二十篇，由是乘檣杵之事遂闕，而左氏

國語獨章。又有記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號曰世本一十五篇。春秋

之後，七國並爭，秦并諸侯，則有戰國策三十三篇。漢興，定天下，太中大夫陸賈

記錄時功，作楚漢春秋九篇。孝武之世，太史令司馬遷採左氏刪世本戰國策，據楚

漢列國時事，上自黃帝，下訖獲麟，作本紀世家列傳書表，凡百三十篇，而十篇缺

焉，遷之所記，從漢元至武以絕，則其功也。至於採經撫傳，分散百家之事，甚多

疏略，不如其本，務欲以多聞廣載爲功，論議淺而不篤。其論術學，則崇黃老而薄

五經，序貨殖則輕仁義而羞貧窮，道游俠則賤守節而貴俗功，此其大敝傷道，所以

遇極刑之咎也。然善述序事理，辯而不華，質而不野，文質相稱，蓋良史之才也。誠令遷依五經之法言，同聖人之是非，意亦庶幾矣。夫百家之書，猶可法也。若左氏國語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太史公書。今之所以知古，後之所由觀前，聖人之耳目也。司馬遷序帝王則曰本紀，公侯傳國則曰世家，卿士特起則曰列傳。又進項羽陳涉而黜淮南衡山，細意委曲，條例不精。若遷之著作，採獲古今，貫穿經傳，至廣博也。一人之精，文重思煩，故其書刊落不盡，尙有盈辭，多不齊一。若序司馬相如舉郡縣著其字，至蕭曹及董仲舒並時之人，不記其字，或縣而不郡者，蓋不暇也。今此後篇，慎覈其事，整齊其文，不爲世家，唯紀傳而已。傳曰：殺史見極，平易正直，春秋之義也。」

彪與尹敏相善，每相遇，輒日忘食，夜分不寢，自以爲鍾期伯牙莊周惠施之相得也。

【出處】

後漢書班彪傳

儒林尹敏傳

鄭興爲蓮勺。今初，帝嘗問興郊祀事，曰：『吾欲以讖斷之，何如？』興對曰：『臣不爲讖』帝怒曰：『卿之不爲讖，非之邪？』興惶恐曰：『臣於書有所未學，而無

所非也。」帝意乃解。興數言政事，依經守義，文章溫雅。然以不善識，故不能任。九年，使監征南積弩營於津鄉。會征南將軍岑彭爲刺客所殺。興領其營，遂與大司馬吳漢俱擊公孫述。述死，詔興留屯成都。頃之，侍御史舉奏興奉使私買奴婢，坐左轉蓮勺令。是時喪亂之餘，郡縣殘荒，興方欲築城郭修禮教以化之，會以事免，興好古學，尤明左氏周官，長於歷數，自杜林桓譚衛宏之屬，莫不斟酌焉。世言左氏者祖興。興去蓮勺後，遂不復仕，客授闔鄉三公連辟，不肯應，卒于家。

【出處】後漢書鄭興傳

十四年戊戌（二三八）

杜林議省刑罰。羣臣上言：『古者肉刑嚴重，則人畏法令。今憲律輕薄，故姦軌不勝，宜增科禁，以防其源。』詔下公卿。林奏曰：『夫人情挫辱，則義節之風損，法防繁多，則苟免之行興。孔子曰：「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古之明王，深識遠慮，動居其厚，不務多辟。周之五刑，不過三千。大漢初興，詳覽失得，故破矩爲圓，斲雕爲樸，蠲除苛政，更立疏網

。海內歡欣，人懷寬德。及至其後，漸以滋章，吹毛索疵，詆欺無限。果桃李茹之饋，集以成臧，小事無妨於義，以爲大戮。故國無廉士，家無完行。至於法不能禁，令不能止，上下相遁，爲蔽彌深。臣愚以爲宜如舊制，不合翻移。」帝從之。

【出處】後漢書杜林傳

### 十五年己亥（三九）

歐陽歙下獄死。

歙凡在郡視事九歲，徵爲大司徒，坐在汝南臧罪千餘萬發覺下獄。諸

生守闕爲歙求哀者千餘人，至有自髡別者。平原禮震年十七，聞獄當斷，馳之京師，行到河內獲嘉縣，自繫，上書求代歙死曰：『伏見臣師大司徒歐陽歙，學爲儒宗，八世博士，而以臧咎當伏重辜。歙門單子幼，未能傳學。身死之後，永爲廢絕。』

上令陛下獲殺賢之譏，下使學者喪師資之益。乞殺身以代歙命。書奏而歙已獄死中

。歙掾陳元上書追訟之，言甚切至。帝乃賜棺木，贈印綬，賻縑三千匹。

初，元以才高著名，辟

司空李通府。通罷，以是年復辟歙府，數陳當世便事郊廟之禮。帝不能用。以病去，年老，卒於家。有文集一卷，見七錄。

【出處】後漢書儒林歐陽歙傳 陳元傳

### 十六年庚子（四〇）

周澤署議曹祭酒。澤字穉都，北海安丘人也。少習公羊嚴氏春秋，隱居教授，門徒常數百人。至是以耿介辟大司馬府，署議曹祭酒。數月，徵試博士。

【出處】後漢書儒林周澤傳

【考證】周澤之辟北堂書鈔六十九引東觀漢記載在此年。而范書本傳則謂在建武之末。未知孰是。姑誌之於此以俟考。

伏恭爲博士。恭爲勳令，視事十三年，以惠政清廉聞。青州舉爲尤異，太常試經第一，拜博士。遷常山太守。敦修學校。教授不輟，由是北州多爲伏氏學。

【出處】後漢書儒林伏恭傳

### 十七年辛丑（四一）

洼丹卒。丹學義研深，易家宗之，稱爲大儒，作易通論七篇，世號洼君通。至是，卒。



於官，年七十。

時中山隄陽鴻，字孟孫，亦以孟氏易教授有名稱，永平中，爲少府。

【出處】

後漢書注丹傳

戴憑爲侍中。

憑字次仲，汝南平輿人也。習京氏易，年十六，舉明經，徵試博士，拜

郎中。時召公卿大會，羣臣皆就席，憑獨立。帝問其意，憑對曰：『博士說經皆不

如臣，而坐居臣上，是以不得就席。帝即召上殿，令與諸儒難說，憑多所解釋。帝

善之，拜爲侍中，數進諫，問得失。帝謂憑曰：『侍中當匡補國政，勿有隱情。』

憑對曰：『陛下嚴』帝曰：『朕何用嚴？』憑曰：『伏見前太尉西曹掾蔣遵，清亮

忠孝，學通古今。陛下納膚受之訴，遂致禁錮，世以是爲嚴。』帝怒曰：『汝南子

欲復黨乎？』憑出自繫廷尉，有詔勅出，後復引見。憑謝曰：『臣無謬誇之節，而

有狂瞽之言，不能以尸伏諫，偷生苟活，誠慚聖朝。』帝即勅尙書解遵禁錮，拜憑

虎賁中郎將，以侍中兼領之。正旦朝賀，百僚畢會。帝令羣臣能說經者更相難詰，

義有不通，輒奪其席以益通者。憑遂重坐五十餘席，故京師爲之語曰：『解經不窮

戴侍中。在職十八年，卒於官。詔賜東園梓器，錢二十萬。時南陽魏滿字叔牙，亦習京氏易，教授，永平中。至弘農大

【出處】後漢書儒林戴憑傳

【考證】按戴憑之初爲侍中，不知在何年。然既爲侍中十八年，又與光武同時，必有一時期適值光武中間之年。姑誌之於此以俟考。

### 十九年癸卯（四三二）

杜林爲東海王傅。皇太子彊求乞自退，封東海王，故重選官屬，以林爲王傅，從駕南巡狩。時諸王傅數被引命，或多交遊，不得應詔。惟林守慎，有召必至，餘人雖不見譴，而林特受賞賜。又辭不敢受，帝益重之。

【出處】後漢書杜林傳

周防拜汝南郡守丞。謁去。防字偉公，汝南汝陽人也。父揚，常修逆旅以供過客，而不受其報。防年十六，仕郡小吏。帝南巡汝南，召掾史試經。防尤能誦讀，拜爲守丞

。防以未冠，謁去。師事徐州刺史蓋豫，受古文尙書。

【出處】後漢書儒林周防傳

桓榮爲博士。榮年六十餘，始辟大司徒府。時皇太子莊始立，選求明經。乃擢榮弟子

豫章何湯爲虎賁中郎將，以尙書授太子。帝從容問湯，『本師爲誰？』湯對曰：『事

沛國桓榮』帝卽召榮，令說尙書，甚善之。拜爲議郎，賜錢十萬，使入授太子。每

朝會，輒令榮於公卿前，敷奏經書。帝稱善曰：『得生幾晚』會歐陽博士缺，帝欲

用榮，榮叩頭讓曰：『臣經術淺薄，不如同門生郎中彭闕，揚州從事臯弘。』帝曰：

『兪，往，汝諧。』因拜榮爲博士，引闕弘爲議郎，車駕幸太學，會諸博士論難於

前。榮被服儒衣，溫恭有蘊藉，辯明經義，每以禮讓相厭，不以辭長勝人，儒者莫

之及，特加賞賜。又詔諸生雅吹擊磬，盡日乃罷。後榮入會庭中，詔賜奇果，受者

皆懷之，榮獨舉手捧之以拜。帝笑指之曰：『此真儒生也』以是愈見敬厚

嘗令止宿太子宮。積五年，

榮薦門下生九江胡憲侍講，乃聽得出，且一入而已。榮嘗寢病，太子朝夕遣中傅問病，賜以珍羞帷帳奴婢，謂曰：『如有不諱，無憂家室也。』後病愈，復入侍講。

【出處】後漢書桓榮傳

包咸入授皇太子論語。咸既授皇太子論語，又爲其章句，拜諫議大夫，侍中，右中郎將。

【出處】後漢書儒林包咸傳

【考證】後漢書本傳，謂咸入授皇太子，又謂顯宗以咸有師傅恩，知咸所授之太子非東海王彊，乃明帝也。故誌之於此。

張純等議宗廟之禮。純字伯仁，京兆杜陵人也。高祖父安世，宣帝時爲大司馬衛將軍，封富平侯，父放爲成帝侍中。純少襲爵土，哀平間爲侍中，王莽時至列卿。遭值篡僞，多亡爵土，純以敦謹守約，保全前封。建武初，先來詣闕，故得復國。五年，拜太中大夫，遷五官中郎將。有司奏列侯非宗室不宜復國。帝曰：『張純宿衛十有餘年，其勿廢。』更封武始侯，食富平之半。純在朝歷世，明習故事。建武初，舊章多闕，每有疑議，輒以訪純。自郊廟婚冠喪紀禮儀，多所正定，帝甚重之，以

純兼虎賁中郎將，數被引見，一日或至數四。純以宗廟未定，昭穆失序，至是乃與太僕朱浮共奏言：『陛下興於匹庶，蕩滌天下，誅鉏暴亂，興繼祖宗。竊以經義所紀，人事衆心，雖實同創革，而名爲中興，宜奉先帝恭承祭祀者也。元帝以來，宗廟奉祀，高皇帝爲受命祖，孝文皇帝爲太宗，孝武皇帝爲世宗，皆如舊制。又立親廟四世，推南頓君以上盡於春陵節侯。禮，爲人後者則爲之子，既事大宗，則降其私親。今禘祫，高廟陳序昭穆，而春陵四世君臣並列，以卑廁尊，不合禮意。設不遭王莽而國嗣無寄，推求宗室以陛下繼統者，安得復顧私親違禮制乎？昔高帝以自受命，不由太上；宣帝以孫後祖，不敢私親；故爲父立廟，獨羣臣侍祠。臣愚謂宜除今親廟以則二帝舊典，願下有司，博采其議。』詔下公卿。大司徒戴涉大司空竇融議：『宜以宣元成哀平五帝四世，代今親廟，宣元皇帝尊爲祖父，可親奉祠，成帝以下，有司行事。別爲南頓君立皇考廟，其祭上自春陵節侯，羣臣奉祠。以明尊尊之敬，親親之恩。』帝從之，是時宗廟未備，自元帝以上祭於洛陽高廟，成帝以下

祠於長安高廟，其南頌四世，隨所在而祭焉。

明年，純代朱浮爲太僕，二十三年，代杜林爲大司空，在位慕曹參之迹，務於無爲，選辟掾

史，皆知名大儒。

【出處】後漢書張純傳

## 二十年甲辰（四四）

王充至京師求學。充字仲任，會稽上虞人。其先自魏郡元城徙焉。充以建武三年生。

少孤，鄉里稱孝，至是到京師，受業太學，觀天子臨辟雍，作六儒論。師事班彪，

好博覽而不守章句。彪少子固，字孟堅，九歲能作賦頌，因數入讀書禁中，每行巡狩，輒獻上賦頌。年方十三。充見之，拊

其背謂彪曰：『此兒必記漢事』充家貧無書，常游洛陽市肆，閱所賣書，一見輒能

誦憶，遂博通衆流百家之言。

【出處】後漢書王充傳 班固傳注 王充論衡自紀

【考證】後漢書班固傳引謝承書有王充見班固之事。考班固死於永元四年，年六

十二。其十三歲，正當此年，故知王充亦必於是年居京師也。

杜篤作論都賦。篤字季雅，京兆杜陵人也。高祖延年，宣帝時爲御史大夫。篤少博學，不修小節，不爲鄉人所禮。居美陽，與美陽令遊，數從請託，不諧，頗相恨。令怨，收篤送京師。會大司馬吳漢薨，帝詔諸儒誄之。篤於獄中爲誄，辭最高。帝美之，賜帛免刑。篤以關中表裏山河，先帝舊京，不宜改營洛邑。遂作論都賦一篇上之。

【出處】後漢書文苑杜篤傳

【考證】後漢書吳漢傳，漢以是年薨，故知其作誄作賦，俱爲此年之事。

封鍾興爲爲關內侯辭不受。興字次文，汝南汝陽人也。少從丁恭受嚴氏春秋，恭薦興

學行高明。帝召見，問以經義，應對甚明。帝善之，拜郎中，稍遷左中郎將，詔定

春秋章句，去其復重，以授皇太子。又使宗室諸侯從興受章句，封關內侯。興自以

無功，不敢受爵。帝曰：『生教訓太子及諸王侯，非大功耶？』興曰：『臣師丁恭』

於是復封恭。

拜恭爲侍中祭酒騎都尉，與侍中劉昆俱在帝左右，每事諮訪。卒於官。

而興遂固辭不受爵，卒於官。

【出處】後漢書儒林鍾興傳

【考證】按丁恭於二十年拜侍中祭酒騎都尉，則興之讓爵，當在此時，故誌之於此。

## 二十二年丙午（四六）

劉昆爲光祿勳。昆字桓公，陳留東昏人，梁孝王之胤也。少習容禮。平帝時，受施氏易於沛人戴賓，能彈雅琴，知清角之操。王莽世，教授弟子恆五百餘人。每春秋饗射，常備列典儀，以素木瓠葉爲俎豆，桑弧蒿矢以射菟首。每有行禮，縣宰輒率吏屬而觀之。王莽以昆多聚徒衆，私行大禮，有僭上心，乃繫昆及家屬於外黃獄，尋莽敗，得免。既而天下大亂，昆避難河南負犢山中。建武五年，舉孝廉，不行，遂逃，教授於江陵。帝聞之，即除爲江陵令。至是，徵代杜林爲光祿勳。令入授皇太子及諸王小侯五十餘人。

二十七年，拜騎都尉，三十年，以老乞骸骨，詔賜洛陽第舍，以千石祿終其身。中元二年卒，子軼字君文，傳昆業，門徒亦盛，永平中，爲太子中

庶子。建初中，稍遷宗正

卒官，遂世掌宗正焉。



【出處】後漢書儒林劉昆傳

二十三年丁未（四七）

班彪辟司徒王況府。彪復辟司徒王況府。時東宮初建，諸王國並開，而官屬未備，師

保多闕。彪上言曰：『孔子稱性相近也，習相遠也。賈誼以爲習與善人居，不能無

善，猶生長於齊不能無齊言也。習與惡人居，不能無惡，猶生長於楚不能無楚言也

。是以聖人審所與居，而戒慎所習。昔成王之爲孺子，出則周公，召公，太公，史

佚；入則太願，闕天，南宮括，散宜生，左右前後，禮無違者。故成王一日即位，

天下曠然太平。是以春秋愛子教以義方，不納於邪，驕奢淫佚，所自邪也。詩云：

詒厥孫謀，以宴翼子，言武王之謀遺子孫也。漢興，太宗使鼂錯導太子以法術，賈

誼教梁王以詩書。及至中宗，亦令劉向王褒蕭望之周堪之徒，以文章儒學保訓東宮

以下，莫不崇簡其人，就成德器。今皇太子諸王雖結髮學問，脩習禮樂，而傅相未

值賢才，官屬多缺舊典。宜博選名儒有威重明通政事者，以爲太子太傅，東宮及諸

王國，備置官屬。又舊制，太子食湯沐十縣，設周衛交戟，五日一朝，因坐東廂，省視膳食。其非朝日，使僕中允旦旦請問而已。明不媒黷，廣其敬也。』書奏，帝納之。後察司徒廉，爲望都長，吏民愛之。建武三十年，年五十二，卒官。所著賦論書記奏事，合九篇。（七錄有班彪集五卷，隋有二卷）

【出處】後漢書班彪傳

杜林卒。初，林於二十年代爲少府，二十二年復爲光祿勳。頃之，代朱浮爲大司空。

林自爲九卿至三公，輒每上封事及與朝廷之議，常依經附古，不苟隨于衆，爲任職相。上亦雅重之。至是卒，帝親自臨喪送葬。林著有蒼頡訓纂一篇，蒼頡故一篇。

【出處】後漢書杜林傳 袁宏後漢紀

二十六年庚戌（五〇）

詔張純言禘祫之制。詔純曰：『禘祫之祭，不行已久矣。三年不爲禮，禮必壞。三年

不爲樂，樂必崩。宜據經典，詳爲其制。』純奏曰：『禮三年一祫，五年一禘。春

秋傳曰：「大祫者何？合祭也。毀廟及未毀廟之主，皆登合食乎太祖，五年而再

殷。」漢舊制，三年一禘，毀廟主合食高廟，存廟主，未嘗合祭。元始五年，諸王公列侯廟會，始爲禘祭。又前十八年，親幸長安，亦行此禮。禮說三年一閏，天氣小備，五年再閏，天氣大備。故三年一禘，五年一禘，禘之爲言諦，諦定昭穆，尊卑之義也。禘祭以夏四月，夏者陽氣在上，陰氣在下，故正尊卑之義也。禘祭以冬十月，冬者五穀成熟，物備禮成，故合聚飲食也。斯典之廢，於茲八年，謂可如禮施行，以時定議。」帝從之。自是禘祫遂定。

【出處】

後漢書張純傳

二十七年辛亥（五一）

樊儵爲壽張侯

儵字長魚，南陽湖陽人，壽張侯宏之子也。性謹約，事後母至孝，及

母卒，哀思過禮，毀病不能自支，帝常遣中黃門朝暮送餽粥。服闋，就侍中丁恭受公羊嚴氏春秋。建武中，禁網甚闊，諸王旣長，各招引賓客，以儵外戚，爭遣致之。而儵清淨自保，無所交結，後沛王輔坐客殺人繫獄。貴戚子弟多見收捕。儵以不

豫得免。至是宏卒，愔嗣爲壽張侯。帝崩，愔爲復七校尉。

【出處】後漢書樊儵傳

二十八年壬子（五二一）

桓榮爲太子少傅。帝大會百官，詔問誰可傅太子者。羣臣承望上意，皆言太子舅執金

吾原鹿侯陰識可。博士張佚正色曰：『今陛下立太子，爲陰氏乎？爲天子乎？即爲

陰氏，則陰侯可。爲天下，則固宜用天下之賢才。』帝稱善曰：『欲置傅者，以輔

太子也。今博士不難正朕，況太子乎。』即拜佚爲太子太傅，而以榮爲少傅，賜以

輜車乘馬。榮大會諸生，陳其車馬印綬曰：『今日所蒙稽古之力也，可不勉哉！』榮

以太子經學成畢，上疏謝曰：『臣幸得侍帷幄，執經連年，而智學淺短，無以補益

萬分。今皇太子以聰叡之姿，通明經義，觀覽古今。儲君副主，莫能專精博學若此

者也。斯誠國家福祐，天下幸甚。臣師道已盡，皆在太子。謹使掾臣汜再拜歸道

。』太子報書曰：『莊以童蒙，學道九載，而典訓不明，無所曉識。夫五經廣大，

聖言幽遠，非天下之至精，豈能與於此。況以不才，敢承誨命。昔之先師謝弟子者有矣。上則通達經旨，分明章句。下則去家慕鄉，求謝師門。今蒙下列，不敢有辭。願君慎疾加餐，重愛玉體。」

【出處】後漢書桓榮傳

植·峯·王·聘·樓·悅·爲·師·不·受·悅字次子，陳留雍丘人也。少習嚴氏春秋於少府丁恭，節操

清白，有稱鄉閭。至是，趙節王栩問其高名，遣大夫賚玉帛，聘以爲師，不受。後仕郡功

曹，永平初，爲侍中越騎校尉，入講省內。十六年，遷大司農。十八年，代周澤爲太常。

【出處】後漢書儒林樓悅傳 御覽四百四引江徵陳留志

三十年甲寅（五四）

拜·桓·榮·爲·太·常·榮初遭倉卒，與族人桓元卿同飢乏，而榮講誦不息，元卿嗤榮曰：

但自苦氣力，何時復施用乎？」榮笑不應。及爲太常，元卿嘆曰：『我農家子，豈

意學之爲利，乃若是哉！』

【出處】後漢書桓榮傳

張純奏請封禪。初，南單于及烏桓來降，邊境無事，百姓新去兵革，歲仍有年，家給人足。純以聖王之建辟雍，所以崇尊禮義，既富而教者也。乃案七經，讖明堂圖，河間古辟雍記，孝武太山明堂制度及平帝時議，欲具奏之，未及上。會博士桓榮上言，宜立辟雍明堂，章下三公太常，而純議同榮，帝乃許之。至是，純奏上，官封禪曰：『自古受命而帝，治世之隆，必有封禪以告成功焉。樂動聲儀曰：以雅治人，風成於頌。有周之盛，咸康之間，郊配封禪，皆可見也。』書曰：歲二月，東巡狩，至於岱宗，柴，則封禪之義也。臣伏見陛下受中興之命，平海內之亂，脩復祖宗，撫存萬姓，天下曠然，咸蒙更生。恩德雲行，惠澤雨施，黎元安寧，夷狄慕義。詩云：受天之祜，四方來賀，今攝提之歲，蒼龍甲寅，德在東宮。宜及嘉時，遵唐帝之典，繼孝武之業。以二月東巡狩，封于岱宗。明中興，勸功勳，復祖統，報天神，禪梁父，祀地祇，傳祚子孫，萬世之基也。』

中元元年，帝乃東巡岱宗，以純視御史大夫從，并上元封舊儀及刻石文，三月薨，諡曰節侯，子奮嗣。

【出處】後漢書張純傳

三十一年乙卯（五五）

中元元年丙辰（五六）

初起明堂靈臺辟雍宣布圖讖於天下。

初桓譚以帝信讖，多以決定嫌疑。上疏曰：『凡

人情忽於見事而貴於異聞。觀先王之所記述，咸以仁義正道爲本，非有奇怪虛誕之事。蓋天道性命，聖人所難言也。自子貢以下，不得而聞。況後世淺儒，能通之乎？今諸巧慧小才伎數之人，增益圖書，矯稱讖記。以欺惑貧邪，誑誤人主，焉可不抑遠之哉。臣譚伏聞陛下窮折方士黃白之術，甚爲明矣。而乃欲聽納讖記，又何誤也，其事雖有時合，譬猶卜數筮偶之類。陛下宜垂明聽，發聖意，屏羣小之曲說，述五經之正義。略雷同之俗語，詳通人之雅謀。』帝省奏不悅。至是有詔會議靈臺所處。帝謂譚曰：『吾欲讖決之何如？』譚默然良久曰：『臣不讀讖。』帝問其故，譚復極言讖之非經。帝大怒曰：『桓譚非聖無法』將下斬之。譚叩頭流血，良久乃得

解，出爲六安郡丞，意忽忽不樂。道病卒，時年七十餘。由是宣布圖讖於天下。初，譚著書言當世行事二十九篇，號曰新論。上書獻之，世祖善焉。琴道一篇未成，肅宗使班固續成之。所著賦誄書奏凡二十六篇。

【出處】後漢書桓譚傳 光武紀

【附錄】桓譚著述表

樂元起二卷新唐志

琴操二卷新唐志

新論二十九篇

集二十六篇 見後漢書本傳，七錄有桓譚集五卷。

二年丁巳（五七）

杜撫爲驃騎將軍西曹掾。撫字叔和，犍爲資中人也。少有高才，受業於薛漢，治五經

，定韓詩章句，後歸鄉里教授，沈靜樂道，舉動必以禮。弟子千餘人。太守王卿召爲功曹，司徒辟，不應，聞公免，必往承問。至是，驃騎將軍東平王蒼辟爲西曹掾



○ 著太子之母弟也，建武十五年封東平公，十七年進爵爲王，少好經書，雅有智思，爲人美須頰，要帶十圍，太子愛重之。及卽位，拜爲驃騎將軍，置長史掾史員四十人，位在三公上。及著就國，掾史悉補王官屬，未滿歲，皆自劾歸，時撫爲大夫，不忍去。昔聞，賜車馬財物遺之，辟太尉府。

【出處】後漢書杜撫傳 華陽國志 後漢書東平王蒼傳

楊政爲京兆功曹。政字子行，京兆人也。少好學，從范升受梁丘易，與京兆祁聖元同

好，俱名善說經書。京師爲之語曰：『說經鏗鏗楊子行，論難僂僂祁聖元。』教授數百人。范升爲太常丞，爲出婦所告，坐繫獄。政迺肉袒以箭貫耳，抱升子，潛伏道傍，候車駕而持章叩頭大言曰：『范升三娶，唯有一子，今適三歲，孤之可哀。』

武騎虎賁懼驚乘輿，舉弓射之，猶不肯去。旄頭又以戟交政傷胸，政猶不退。哀泣辭請，有感帝心，詔曰：『乞楊生師』即尺一出升，

升得出，還鄉里，永平中，爲聊城令，坐事免，卒於家。

政由

是顯名。爲人嗜酒，不拘小節，果敢自矜，然篤於義。時帝增梁松皇后弟陰就皆慕其聲名，而請與交友。政每共言論，常切磋懇至，不爲屈撓。嘗詣揚虛侯馬武，武難見政，稱疾不爲起。政入戶，徑升牀，排武把臂責之曰：『卿蒙國恩，備位藩輔

，不思求賢以報殊寵，而驕天下英俊，此非養身之道也。今日動者，刀入脅。」武諸子及左右皆大驚，以爲見劫，操兵滿側。政顏色自若。會陰就至，責數武，令爲交友。政爲京兆功曹，光武崩，京兆尹出西域賈胡，共起帷帳，設祭。尹車過帳，賈牽車令拜，尹疑止車。正在前導曰：「禮，天子不食支庶，况夷乎？」敕壞祭乃去。其剛果任情，皆如此也。建初中，官至左中郎將。

【出處】後漢書儒林楊政傳

顯宗孝明皇帝

名莊，光武子，

在位十八年。

永平元年戊午（五八）

杜子春講周官於南山。初，劉歆既立周官於學官，值天下倉卒，兵革並起。疾疫喪荒

，弟子死喪。河南緱氏有杜子春者，受業於歆，至是年且九十，家於南山，能通其

讀，頗識其說。

鄭衆字仲師，鄭興之子。

賈逵字景伯，賈徽之子。

受焉。

【出處】

賈公彥周禮廢興

樊儵爲長水校尉。儵爲長水校尉，與公卿雜定郊祠禮儀，以讖記正五經異說。北海周澤琅琊承宮並海內大儒，儵皆以爲師友而致之於朝。上言郡國舉國舉孝廉，率取年少能報恩者，耆宿大賢多見廢棄。宜勅郡國簡用良俊。又議刑辟宜須秋月，以順時氣。帝並從之。

【出處】後漢書樊儵傳

使東平王蒼等定禮儀制度。時中興三十餘年，四方無虞，蒼以天下化平，宜修禮樂，乃與公卿共議定南北郊冠冕車服制度及光武廟登歌八佾舞數。蒼又總定公卿之議曰：『宗廟宜各奏樂，不應相襲，所以明功德也。』承文始五行武德爲大武之舞，又制舞哥一章薦之。

【出處】後漢書東平王蒼傳 宋書樂志

二年己未（五九）

桓榮爲五更。帝即位，尊榮以師禮，甚見親重，拜二子爲郎，

其一名郁，字仲恩。

榮年踰八十，

自以衰老，數上書乞身，輒加賞賜。乘輿嘗幸太師府，今榮坐東面，設几杖，會百官驃騎將軍東平王蒼以下及榮門生數百人，天子親自執業，每言輒曰：『太師在是』既罷，悉以大官供具賜太常家，其恩禮若此。先是，中元元年，初建三雍，至是三雍成，帝親養老禮，拜榮爲五更，詔曰：『光武皇帝建三朝之禮，而未及臨饗。眇眇小子，屬當聖業，問暮春吉辰，初行大射，今月元日，復踐辟雍，尊事三老，兄事五更。安車輶輪，供綬執授，侯王設醬，公卿饌珍。朕親袒割，執爵而酌，祝哽在前，祝噎在後，升歌鹿鳴，下管新宮，八佾具修，萬舞於庭。朕固薄德，何以克當！易陳負乘，詩刺彼己。永念慚疚，無忘厥心。三老李躬，常山人年耆學明。五更桓榮，授朕尙書。』詩曰：「無德不報，無言不讐。」其賜榮爵關內侯，食邑五千戶。三老五更，皆以二千石祿養終厥身。其賜天下三老酒人一石，肉四十斤，有司其存者養，恤幼孤，惠鰥寡，稱朕意焉。」

饗射禮畢，帝正坐自講，諸儒執經問難於前。自是冠帶縉紳之人，圍橋門而觀聽者，蓋億萬計。

榮每疾病，帝輒遣使者存問。大官太醫，相望於道。及篤，

上疏謝恩，讓還爵土。帝幸其家，問起居，入街下車，擁經而前，撫榮垂涕，賜以牀茵帷帳刀劍衣被，良久乃去。自是諸侯將軍大夫問疾者，不敢復乘車到門，皆拜牀下。榮卒，帝親自變服臨喪送葬，賜家塋于首陽之山。除兄子二人補四百石，都講生八人補二百石。其餘門徒，多至公卿。

【出處】後漢書明帝紀 桓榮傳

董鈞爲博士。鈞字文伯，攬爲資中人也。習慶氏禮，事大鴻臚王臨。元始中，舉明經

，遷廩犧令，病去官。建武中，舉孝廉，辟司徒府。鈞博通古今。數言政事。至是爲博士。時草

創五郊祭祀及宗廟禮樂威儀章服，輒令鈞參議，多見從用，當世稱爲通儒。累遷五官

常教授，門生百餘人，復坐事左轉騎都尉，年七十餘，卒於家。

【出處】後漢書儒林董鈞傳

【考證】後漢書明帝紀二年載：『是歲始迎氣於五郊』則董鈞爲博士，參議其事

，當在此時，故誌之於此。

三年庚申（六〇）

改太樂爲太子樂。初，薛人曹充：治慶氏禮，建武中爲博士，從巡狩岱宗，定封禪禮

。還受詔議立七廟三雍大射養老禮儀。至是，充上言：漢再受命，仍有封禪之事，而禮樂崩闕，不可爲後嗣法。五帝不相沿樂，三王不相襲禮，大漢自當制禮以示百世。帝問制禮樂云何。充對曰：『河圖括地象曰：有漢世禮樂，文雅出。尙書璇璣鈴曰：有帝漢出，德洽作樂，名予。』帝善之，下詔曰：『今且改太樂官曰太子樂，歌詩曲操，以俟君子。』拜充侍中，作章句辯難。於是遂有慶氏學。漢樂有四：一曰郊廟神靈，二曰天子享宴，三曰大射辟雍，四曰短簫饒歌。短簫饒歌之樂，其曲有朱鷲，思悲翁，艾如張，上之回，雍離，戰城南，巫山高，將進酒，君馬黃，上陵，有所思，雉子班，聖人出，芳樹，上邪，臨高臺，遠如期，石留，務成，玄雲，黃爵行，釣竿等曲，列於鼓吹，多序戰陳之事。

【出處】

後漢書明帝紀

曹褒傳

宋書樂志

晉書樂志

## 四年辛酉（六一）

伏恭爲司空

初，恭於永平二年，代梁松爲太僕，至是，帝臨辟雍，於行禮中，拜恭

爲司空，儒者以爲榮。

初，伏黯章句繁多，恭乃省簡浮辭，定爲二十萬言，在位九年，以病乞骸骨罷，詔賜千石奉以終其身，十五年，行幸琅琊，引遇如三公禮。

【出處】

後漢書儒林伏恭傳

五年壬戌（六一）

召班固詣校書部除蘭台令史。初，固既長，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所學無常師，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性寬和容衆，不以才能高人，諸儒以此慕之。父彪卒，乃歸鄉里。以及彪所續前史未詳，乃潛精研思，欲就其業。既而有人上書於帝，告固私改作國史者。有詔下郡，收固繫京兆獄，盡取其家書。先是扶風人蘇朗僞言圖讖事，下獄死。固弟超恐固爲郡所覈考，不能自明。乃馳詣闕上書，得召見，具陳固不敢妄作，但續父所記述漢事，而郡亦上其書。帝甚奇之，召詣校書部，除蘭臺令史，與前睢陽令陳宗，長陵令尹敏，司隸從事孟異，共成世祖本紀，遷爲郎，典校秘書。固又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記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復使終成前所著書。

【出處】後漢書班固傳

包咸爲大鴻臚。咸遷大鴻臚，每進見，錫以几杖，入屏不趨，贊事不名，經傳有疑，

輒遣小黃門就舍即問。帝以咸有師傅恩而素清苦，常特賞賜珍玩束帛，奉祿增於諸卿，咸皆散與諸生之貧者。病篤，帝親輦駕臨視。

八年，年七十一，卒於官，子福拜郎中，亦以論語入授和帝。

### 【出處】

後漢書儒林包咸傳

詔楊岑署弦望月食官。

自太初元年，始用三統曆，施行百有餘年。曆稍後天，朔先於

曆，朔或在晦月見。考其行，日有退無進，月有進無退。建武八年，太僕朱浮太中大夫許淑等數上書，言曆不正，宜當改更。時分度覺差尚微，上以天下初定，未遑考正。至是，官曆署七月十六日食。待詔楊岑見時月食多先曆，即縮用算上爲日。上言月當十五日食，官曆不中。詔書令岑普候與官曆課，起七月盡十一月，弦望凡五，官曆皆失，岑皆中。庚寅，詔令岑署弦望月食官。

### 【出處】

續漢書律歷志

鄭衆爲郎中。

初，衆年十二，從父受左氏春秋，精力於學，明三統曆，作春秋難記條

例。

公羊疏云：衆作長義十九條十七事。專論公羊之短，左氏之長。

兼通易詩，知名於世。建武中，皇太子及山陽王荆因



虎賁中郎將梁松以縑帛聘請衆，欲爲通義，引籍出入殿中。衆謂松曰：『太子儲君，無外交之義。漢有舊防，藩王不宜私通賓客。』遂辭不受。松復風衆以長者意不可逆。衆曰：『犯禁觸罪，不如守正而死。』太子及荆聞而奇之，亦不强也。及梁氏事敗，賓客多坐之，唯衆不染於辭。帝初即位，辟司空府，以明經給事中，會盧江獻鼎，詔召衆問『齊桓公之鼎在柏寢臺，見何書？春秋左傳有鼎事幾？』衆對狀，除爲郎中。遷越騎司馬，復留給事中。

【出處】後漢書鄭衆傳 東觀記

### 七年甲子（六四）

●傅毅作北海王誄。毅字武仲，扶風茂陵人，少博學。於平陵習章句，因作迎志詩曰：

『咨爾庶士，迨時斯曷，日月逾邁，豈云旋復。哀我經營，旅力靡及，在茲弱冠，靡所庶立。於赫我祖，顯於殷國，二迹阿衡，克光其則。武丁興商，伊宗皇士，爰作股肱，萬邦是紀。奕世載德，迄我顯考，保膺淑懿，續修其道。漢之中葉，俊乂

式序，秩彼殷宗，光此勳緒。伊予小子，穢陋靡逮，懼我世烈，自茲以墜。誰能革濁，清我濯漑。誰能昭闇，啟我童昧？先人有訓，我訊我誥，訓我嘉務，誨我博學。爰率朋友，尋此舊則，契闊夙夜，庶不懈忒。秩秩大猷，紀綱庶式，匪勤匪昭，匪壹匪測。農夫不怠，越有黍稷，誰能云作？考之居息。二事敗業，多疾我力，如彼遵衢，則罔所極。二志靡成，聿勞我心，如彼兼聽，則溺於音。於戲君子，無恆自逸，徂年如流，鮮茲暇日。行邁屢稅，胡能有迄，密勿朝夕，聿同始卒。」是年北海靖王薨，毅爲作誄。毅又以帝求士不篤，士多隱處，故作七激以爲諷。

【出處】

後漢書傅文苑毅傳

## 八年乙丑（六五）

楚王英進繅帛贖愆。英帝之弟也。少時好游俠，交通賓客，晚節更喜黃老學，爲浮屠齋戒祭祀。至是，詔令天下死罪皆入繅贖，英遣郎中令奉黃繅白紈三十四詣國相曰：「託在蕃輔，過惡累積，歡喜天恩，奉送繅帛，以贖愆辜。」國相以聞，詔報曰：

「楚王誦黃老之微言，尙浮屠之仁祠，潔齋三月，與神爲誓，何嫌何疑，當有悔吝，其還贖以助伊蒲塞桑門之盛饌。」浮屠者，佛也。西域天竺有佛道焉，佛者漢言覺，將悟羣生也。其教以修善慈心爲主，不殺生，專務清淨。其精者號爲沙門，沙門者漢言息心，蓋息意去欲而歸於無爲也。又以爲人死精神不滅，隨復受形，生時所行善惡，皆有報應。故所貴行善修道以鍊精神而不已，以至無爲而得爲佛也。佛身長一丈六尺，黃金項中佩日月光，變化無方，無所不入，故能化通萬物而大濟羣生。初，漢前典籍，未載佛教之事，或云久以流布，遭秦之世，所以湮滅。其復張騫使西域，蓋聞有浮屠之教。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景盧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曰復立者其人也。浮屠所載臨蒲塞桑門伯聞疏問比丘晨門，皆弟子號也。中土聞之，未之信也。帝夜夢金人長大，項有日月光，以問羣臣。或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其形長大。陛下所夢，得無是乎？」於是郎中蔡愔使天竺，求之。得佛經四十二章及釋迦立像并與沙門攝摩騰竺德蘭東還。愔之來也，以白馬

負經，因立白馬寺於雍門西以處之。其經緘於蘭臺石室，而又畫像於清源臺及顯節陵上，自是西域沙門齋佛經而至者益衆矣。

【出處】

後漢書楚王英傳

後漢紀卷第十

三國魏志卷三十注引魏略

【考証】

按西域求法之事，載於佛書者，大半荒誕不經，其尤甚者，則爲張騫奉明帝之命求法及僧道角力之事，（見漢法本內傳）此蓋道教徒僞造故事以誣佛者

，而佛教徒不辨其僞，反增刪其故事轉以誣道。道雖被誣，然其歷史則反借此提前二百餘年矣。又按各書所載，有使秦景與蔡愔求法之事。竊疑此人身世，頗屬渺茫，或謂秦景憲，或謂景憲，或謂景廬，或謂秦景，既見於哀帝世，又見於明帝世。頗屬難稽，故不採。

●●●●●  
鄭衆使匈奴

北匈奴遣使求和親，帝遣衆持節使匈奴。衆至北庭，虜欲令拜，衆不爲

屈。單于大怒，圍守閉之，不與水火，欲脅服衆。衆拔刀自誓，單于恐而止。迺更發使隨衆還京師。朝議欲復遣使報之。衆上疏諫止，帝不聽，復遣衆。衆既在路，連

上疏固爭。詔切責衆，追還繫廷尉。會赦歸家。

後復召爲軍司馬，使與虎賁中郎將馬廖擊車師。至敦煌，拜爲中郎將，復遷武威太守，

還拜左馮翊。

政有名迹。

【出處】後漢書鄭衆傳

九年丙寅(六六)

爲四姓小侯開立學校置五經師。帝崇尚儒學，自皇太子諸王侯及功臣子弟，莫不受經

。又爲外戚樊氏郭氏陰氏馬氏諸子弟立學於南宮，號四姓小侯，置五經師。張酺以

尚書教授。

酺字孟侯，汝南細陽人。少從祖父充受尚書，能傳其業，又事太常桓榮，勤力不怠，聚徒以百數。

【出處】袁宏後漢紀 後漢書明帝紀

十年丁卯(六七)

拜周澤爲太常。初，澤以中元元年遷黽池令，奉公克己，矜恤孤羸，吏人歸愛之。永平

五年，遷右中郎將。至是拜太常。澤果敢直言，數有據爭。後北地太守廖信坐貪穢

下獄，沒入財產。帝以信臧物班諸廉吏，唯澤及光祿勳孫堪大司農常沖特蒙賜焉。

【出處】後漢書儒林周澤傳

樊儵卒。初，帝於二年以壽張國益東平王，徙封儵燕侯。至是儵卒，贈賻甚厚，諡曰

哀侯。儵刪定公羊嚴氏春秋章句，世號樊侯學。教授門徒，前後三千餘人。弟子潁水李脩、九江夏勤皆爲三公。

【出處】後漢書樊儵傳

丁鴻爲侍中。鴻字孝公，潁川定陵人也。年十三，從桓榮受歐陽尚書，三年而明章句

。善論難，爲都講，遂篤志精銳，布衣荷擔，不遠千里。初，父綝從光武征伐，鴻獨與弟盛居，憐盛幼小而共寒苦。及綝以功封陵陽侯卒，鴻當襲封，上書讓國於盛，不報。既葬，乃挂練經於冢廬而逃去，留書與盛曰：「鴻貪經書，不顧恩義，弱而隨師。生不供養，死不飯噉。皇天先祖，並不祐助，身被大病，不任茅土。前上疾狀，願辭爵仲公，章寢不報。迫且當襲封，謹自放棄，逐求良醫。如遂不瘳，永歸溝壑。」鴻初與九江人鮑駿同事桓榮，甚相友善。及鴻亡封，與駿遇於東海，陽狂

不識駿。駿乃止而讓之曰：『昔伯夷、吳札亂世權行，故得申其志耳。春秋之義，不以家事廢王事。今子以兄弟私恩而絕父不滅之基，可謂智乎？』鴻感悟，垂涕嘆息，乃還就國，開門教授。鮑駿亦上書言鴻經學至行，帝甚賢之。至是詔徵，鴻至即召見，說文侯之命篇。賜御衣及綬，稟食公車，與博士同禮，頃之拜侍中。

十三年，兼射聲校尉，

建初四年，徙封魯陽鄉侯。

【出處】後漢書丁鴻傳

## 十一年戊辰（六八）

尹敏除郎中。初，永平五年，詔書捕男子周慮，慮素有名稱而善於敏，敏坐繫免官。

及出嘆曰：『瘖聾之徒，真世之有道者也，何謂察察而遇斯患乎？』至是除郎中。

遷諫議大夫

，卒於家。

【出處】後漢書儒林尹敏傳

【考證】書鈔七十八引續漢書：『尹敏爲鄢陵令，以縣倉漏三所自免。』姚輯本

汪輯本續漢書及陳俞本鄢俱作長，且班固傳亦稱尹敏於永平五年以長陵令與固共成世祖本紀。長陵在京城附近，故敏得與班固合作。則鄢陵令當即長陵令之誤。本傳又稱坐繫免官，與續漢書所稱以縣倉漏自免者不同，未知孰是，姑從本傳誌之以俟考。

## 十二年己巳（六九）

楊終拜校書郎。終字子山，蜀郡成都人也。年十三，爲郡小吏，時蜀郡有雷震決曹，終上白記，以爲斷獄煩苛所致。太守乃令終賦雷電之意，奇其才，遣詣京師，受業習春秋。至是，爲郡上計吏，見三府爲哀牢傳不成，歸郡作上。帝奇之，徵詣蘭臺，拜校書郎。

【出處】後漢書楊終傳及注引袁松山書 王充論衡

【考證】後漢書哀牢以是年內屬，三府爲之作傳，亦當始於此年，故誌子山被徵事於此。



命張盛景防署弦望月食。先是帝令待詔張盛景防鮑鄴等以四分法與楊岑課。歲餘，盛等所中多岑六事。是年十一月丙子，遂詔令盛防代岑署弦望月食加時，四分之術，始頗施行。是時盛防等未能分明曆元，綜校分度，故但用其弦望而已。

【出處】續漢書律歷志

周澤行司徒事。帝以澤行司徒事如真。澤性簡忽威儀，頗失宰相之望。數月，復爲太常。清絜循行，盡敬宗廟。常臥病齋宮，其妻哀澤老病，闕問所苦。澤大怒，以妻干犯齋禁，遂收送詔獄謝罪，當世疑其詭激。時人爲之語曰：『生世不諧作太常妻，一歲三百六十日，三百九十五日齋，一日不齋醉如泥。』十八年，拜侍中騎都尉，後數爲三老五更。建初中，致仕，卒於家。

【出處】後漢書儒林周澤傳

十三年庚午（七〇）

拜魏應爲大鴻臚。應字君伯，任城人也。少好學，建武初，詣博士受業，習魯詩。閉

門誦習，不交僚黨，京師稱之。後歸爲郡吏，舉明經，除濟陰王文學。以疾免官。教授山澤中，徒衆常數百人。永平初，爲博士，再遷侍中。至是，遷大鴻臚。

【出處】後漢書儒林魏應傳

### 十四年辛未（七一）

桓郁爲侍中

郁少以父任爲郎，敦厚篤學，傳父業，以尚書教授，門徒常數百人。榮

卒，郁當襲爵，上書讓於兄子汎，帝不許。不得已，受封，悉以租入與之。帝以郁

先師子，有禮讓，甚見親厚。常居中論經書，問以政事。至是爲議郎，遷侍中。帝

自製五家要說章句，令郁校定於宣明殿。謂郁曰：『卿經及先師致復文雅』是冬

，帝親於辟雍自講所製五行章句已，復令郁說一篇。帝謂郁曰：『我爲孔子，卿爲

子夏，起予者商也。』又問郁曰：『子幾人能傳學？』郁曰：『臣子皆未能傳學，

孤兄子一人，學方起。』帝曰：『努力教之，有起者即白之。』旋以侍中監虎賁中

郎將。

明年，入授皇太子經，遷越騎校尉，詔勅太子諸王各奉賀致禮。郁數進忠言，多見納錄。章帝卽位，郁以母憂乞身，詔聽以侍中行服。建初二年，遷屯騎校尉。

【出處】後漢書桓郁傳 北堂書鈔引華嶠書

十五年壬申（七二）

帝行幸東平東平王蒼上光武受命中興頌春，帝行幸東平、以所作光武本紀示蒼，蒼

因上光武受命中興頌。帝甚善之，以其文典雅，特令校書郎賈逵爲之訓詁。

【出處】後漢書東平憲王傳

使馬嚴等雜定建武注記。嚴字威卿，扶風茂陵人，伏波將軍馬援兒子也。少孤，好擊

劍習騎射。後乃白援，從平原楊太伯講學，專心墳典，能通春秋左氏，因覽百家羣

言，遂交結英賢，京師大人咸器異之。仕郡督郵，援常與計議，委以家事。弟敦字

孺卿，亦知名。援卒後，嚴乃與敦俱歸安陵，居鉅下。三輔稱其義行，號曰鉅下二

卿。及明德皇后立，援小女也。嚴乃閉門自守，猶復慮致讒嫌，遂更徙北地，斷絕

賓客。至是，皇后勅使居洛陽。帝召見，嚴進對閑雅，意甚異之。有詔留仁壽園與

校書郎杜撫班固等雜建武注記，常與宗室近親臨邑侯劉復

復北海靖王興之子，好學能文章，永平中每有講學。輒令復

典掌，與班固賈逵共述漢史，傳毅等皆宗事之。等論議政事，甚見寵幸。後歷官將軍長史，侍御史中丞，五官中郎將，陳留太守。

【出處】後漢書馬援傳

## 十六年癸酉（七三）

班固上漢書

固以爲漢紹堯運，以建帝業，至於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紀。

編於百王之末，廁於秦項之列。太初以後，闕而不錄。故採撰前記，綴記所聞，以爲漢書。起元高祖，終于孝平王莽之誅，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綜其行事，傍貫五經，上下洽通，爲春秋考紀表志傳凡百篇。其體例一本之史記而稍有改變與補充。故改本紀爲帝紀，增古今人表，合禮書樂書爲禮樂志，合律書歷書爲律歷志，改天官封禪河渠平準等書爲天文郊祀溝洫食貨等志。又增刑法五行地理藝文四志。至是書成，遂上之。當世重其書，學者莫不諷誦焉。

【出處】後漢書班固傳

【考證】南史劉之遴傳云：『鄱陽王範得班固所撰漢書真本，獻東宮，皇太子令

之遴與張纘到漑陸襄等參校同異，之遴錄其異狀數十事，大略云：古本稱永平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己酉郎班固上，而今本無上書年月日。』則漢書成於此年明甚，而范史稱永平中受詔，建初中上之。蓋蔚宗未見漢書真本。故不免臆斷耳。

### 十七年甲戌（七四）

賈逵上左氏傳國語解詁

逵悉傳父業，弱冠能誦左氏傳及五經本文，以大夏侯尙書教

授。雖爲古學，兼通五家穀梁之說。自爲兒童，常在太學，不通人間事。身長八尺

二寸，諸儒爲之語曰：『問事不休賈長頭』性愷悌，多智思，俶儻有大節。尤明左

氏傳國語，爲之解詁五十一篇。至是，上疏獻之。帝重其書，寫藏秘館。世言左氏者，多祖鄭興

，而賈逵自傳其父業，故有鄭賈之學。時有神雀集宮殿官府，冠羽有五采色。帝異之，以問臨邑侯劉復。

復不能對：薦逵博物多識。帝乃召見逵問之，對曰：『昔武王終父之業，鸞鷲在岐。

宣帝威懷戎狄，神雀仍集，此胡降之徵也。』帝勅蘭臺給筆札，使作神雀頌。時百官上頌，

文比瓦石，惟班固賈逵傳殺楊終侯鳳五頌，文比金玉。拜逵爲郎，與班固並校秘書，應對左右。

【出處】後漢書賈逵傳 王充論衡

【攷證】考後漢書明帝紀，神雀之降，在永平十七年，故誌之於此。

●班固等對史記 班固與賈逵傳毅杜矩展隆鄒萌等召詣雲龍門，小黃門趙宜持秦始皇

本紀問曰：『太史遷下贊語中，寧有非耶？』班固對：『賈誼過秦篇云：「向使子嬰有庸主之才，僅得中佐，秦之社稷，未宜絕也。」此言非是。」即召固入問，固具以素所聞知對詔，因曰：『司馬遷著書，成一家之言，揚名後世，至以身陷刑之故，反微文刺譏，貶損當世，非誼士也。司馬相如滂行無節，但有浮華之辭，不周於用，至於疾病而遺終，主上求取其書，竟得頌述功德，言封禪事·忠臣效也。至是賢遷遠矣。』

【出處】藝文類聚七十四 御覽七百五十三

十八年乙亥（七五）

肅宗孝章皇帝

名炟，明帝子，  
在位十三年。

建初元年丙子（七六）

賈逵奏左氏春秋大義。帝立，降意儒術，特好古文尚書左氏傳，詔逵入講北宮白虎觀

，南宮雲臺。帝善逵說，使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逵於是具條奏之曰：『臣謹擿

出左氏三十事，尤著明者，斯皆君臣之正義，父子之紀綱，其餘同公羊者，什有七

八。或文簡小異，無害大體。至於祭仲紀季伍子胥叔術之屬，左氏義深於君父，

公羊多任於權變。其相殊絕，固已甚遠。而冤抑積久，莫肯分明。臣以永平中上言

左氏與圖讖合者，先帝不遺芻蕘，省納臣言，寫其傳誥，藏之秘書。建平中，侍中

劉歆欲立左氏，不先暴論大義，而輕移太常。恃其義長，詆挫諸儒，諸儒內懷不服

，相與排之。孝哀皇帝重逆衆心，故出歆爲河內太守。從是攻擊左氏，遂爲重讐。

至光武皇帝，奮獨見之明，興立左氏穀梁。會二二家先師，不曉圖讖，故令中道而

廢。凡所以存先王之道者，要在安上理民也。今左氏崇君父，卑臣子，彊幹弱枝，

勸善戒惡，至明至切，至直至順。且三代異物，損益隨時。故先帝博觀異家，各存所採。易有施孟，復立梁丘。尙書歐陽，復有大小夏侯。今三傳之異，亦猶是也。又五經家皆無以證圖讖，明劉氏爲堯後者，而左氏獨有明文。五經家皆言顓頊代黃帝，而堯不得爲火德。左氏以爲少昊代黃帝，即圖讖所謂帝宣也。如令堯不得爲火，則漢不得爲赤。其所發明，補益實多。陛下通天然之明，建大聖之本，改元正曆，垂萬世則。是以麟鳳百數，嘉瑞雜遝，猶朝夕恪勤，游情六藝，研機綜微，靡不審覈。若復留意廢學以廣聖見，庶幾無所遺失矣。』書奏，帝嘉之，賜布五百疋，衣一襲，令逵自選公羊嚴顏諸生高才者二十人，教以左氏，與簡紙經傳各一通。

【出處】後漢書賈逵傳

杜撫卒。撫爲奉車令，數月卒官，其所作詩，題約義通，學者傳之曰杜君注云。初有趙擘者，字長君，會稽山陰人也。少嘗爲縣吏，奉檄迎督郵，擘恥於厮役，遂棄車馬，去到犍爲資中，詣撫受韓詩，究竟其術。積二十年，絕聞不還，家爲發喪制服。



。撫卒，乃歸，州召補從事，不就，舉有道，卒於家。

曄著吳越春秋詩細歷神淵，蔡邕至會稽，讀詩細而嘆息以爲長於論衡

，嘗還京師傳之，學者咸誦習焉。時山陽張匡字文通，亦習曄詩，作章句，後舉有道博士徵，不就，卒於家。

【出處】

後漢書儒林杜撫傳

趙曄傳

【考證】

後漢書杜撫傳，撫教授在被辟之前。故知趙曄之從學在光武時也。趙曄

傳又謂曄二十年不還。撫卒乃歸。自中元二年至是，適二十年，故誌之於此。

【附錄】

趙曄著述表

詩道微十一篇

韓詩譜二卷

歷神淵一卷

吳越春秋十二卷

王充歸鄉里

充歸鄉里，屏居教授，仕郡爲功曹。時中州頗歉，潁川汝南，民流四散

。帝深憂懷，詔書數至。充奏記郡守，宜禁奢侈，以備困乏。

言不納用，退題記草，名曰備乏。

又以

酒糜五穀，生起盜賊。沈湎飲酒，盜賊不絕。奏記郡守，禁民酒。退題記事，名曰禁酒。以數諫爭，不合，去。

【出處】後漢書王充傳 論衡對作篇

【考證】後漢書章帝紀，永平之末京師及三州大旱，建初元年正月下詔。鮑昱傳：『建初元年大旱，穀貴。』朱暉傳：『建初中，南陽大飢，米石千餘。』故知充之奏記爲此年之事。然，中州大旱，本與會稽無涉，充何得於本郡奏記他郡之事。豈充欲郡守轉奏於帝邪，詔書徧下各郡邪，抑充所仕者非在會稽而在中州之郡邪，俱不可考矣。

李育爲議郎。育字元春，扶風漆人也。少習公羊春秋，沈思專精，博覽書傳，知名太學，深爲同郡班固所重。固奏記薦育於驃騎將軍東平王蒼，由是京師貴戚爭往交之。州郡請召，育到，輒辭病去。常避地教授，門徒數百。頗涉獵古學。嘗讀左氏傳，雖樂文采，然謂不得聖人深意。以爲前世陳元范升之徒，更相非折，而多引屬

識，不據理體，於是作難左氏義四十一事。至是，衛尉馬廖舉育方正，爲議郎。  
後拜博士。

【出處】後漢書儒林李育傳

楊仁爲什邡令。楊仁字文義，巴郡閬中人也。建武中，詣師學習韓詩，數年歸，靜居

教授。仕郡爲功曹，舉孝廉，除郎。太常上仁經中博士，仁自以年未五十，不應舊科，上府讓選。明帝特詔補北宮衛士令，引見問當世政迹。仁對以寬和任賢抑黜驕戚爲先。又上便宜十二事，皆當世急務。明帝嘉之。及明帝崩時，諸馬貴盛各爭欲入宮，仁被甲持戟，嚴勒門衛，莫敢輕進者。帝即位，諸馬共譖仁刻峻，帝知其忠，愈善之，拜什邡令。寬惠爲政，勸課掾史弟子，悉令就學。其有通明經術者，顯之右署，或貢之朝，由是義學大興。墾田千餘頃。

行兄喪去官，後辟司徒桓虞府，掾宋章者，貪奢不法，仁終不與交言同席，時人畏其節。

後爲閬中令，卒於官。

【出處】後漢書儒林楊仁傳

魯丕爲議郎

丕字叔陵，扶風平陵人。性沈深好學，年十五，與兄恭（字仲康）俱居太

學，習魯詩，閉戶誦講。孳孳不倦，遂杜絕交遊，不答侯問之禮，士友常以此短之。而丕欣然自得，遂兼通五經，以魯詩尙書教授，爲當世名儒。後歸郡，爲督郵功曹，所事之將，無不師友待之。至是，詔舉賢良方正，大司農劉寬舉丕。丕對策曰：『政莫先於從民之所欲，除民之所惡，先教後刑，先近後遠。君爲陽，臣爲陰；君子爲陽，小人爲陰；京師爲陽，諸夏爲陰；男爲陽，女爲陰；樂和爲陽，幽苦爲陰；各得其所，則和調精誠之所發，無不感浹。吏多不良，在於賤德而貴功欲速，莫能修長久之道。古者貢士，得其人者有慶；不得其人者有讓。是以舉者務力行，選舉不實，咎在刺史二千石。書曰：「天功人其代之」觀人之道，幼則觀其孝順而好學，長則觀其慈愛而能教。設難以觀其謀，煩事以觀其治，窮則觀其所守，達則觀其所施，此所以核之也。民多貧困者急，急則致寒，寒則萬物多不成。去本就末，奢所致也。制度明則民用足，刑罰不中則於名不正。正名之道。所以明上下之稱

，班爵號之制，定卿大夫之位也。獄訟不息，在爭奪之心不絕。法者民之儀表也，法正則民慤。吏民凋弊，所從久矣。不求其本，浸以益甚。吏政多欲速。又州官秩卑而任重，競爲小功，以求進取，生凋弊之俗。救弊莫若忠。故孔子曰：「孝慈則忠。」治姦諛之道，必明慎刑罰。孔子曰：「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以犯難民忘其死。」死且忘之，況使爲禮義乎？」時對策百餘人，唯丕高第，除爲議郎。

遷新野令，視事期年，州課第一

，擢拜青州刺史。務在表賢。明慎刑罰。七年，坐事下獄，司寇論。

【出處】

後漢書魯丕傳

袁宏後漢紀十六

二年丁丑（七七）

許慎舉孝廉

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澹篤，少博學經籍，

馬融常推敬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

爲郡功曹，奉上以篤義，率下以恭寬。遂舉孝廉。

【出處】

後漢書儒林許慎傳

【考證】

按此事本無詳細年代可考，姑依陶方琦許君年表考證誌之於此。

伏恭爲三老

是年冬，帝行饗禮，以恭爲三老。年九十，元和元年卒，賜葬顯節陵下。子壽官至東郡太守。

【出處】

後漢書儒林伏恭傳

三年戊寅（七八）

曹褒爲圜令

褒字叔通，曹充之子也。少篤志有大度，結髮傳充業。博雅疏通，尤好

禮士。嘗感朝廷制度未備，慕叔孫通漢禮儀。晝夜研精，沈吟專思。寢則懷抱筆札

，行則誦習文書，當其念至，忘所之適。初舉孝廉，再遷圜令。以禮理人，以德化

俗，時他郡盜徒五人，來入圜界，吏捕得之。陳留太守馬嚴聞而疾惡，風縣殺之。

褒敕吏曰：『夫絕人命者，天亦絕之。舉陶不爲盜制死刑，管仲遇盜而升諸公。今

承旨而殺之，是逆天心順府意也。其罰重矣。如得全此人命而身坐之，吾所願也。

』遂不爲殺，嚴奏褒獎弱，免官。歸郡爲功曹。徵拜博士。

【出處】

後漢書曹褒傳

杜篤卒

初，篤仕郡文學掾，以目疾，二十餘年不闕京師。篤之外高祖破羌將軍辛武

賈以武略稱，篤常嘆曰：『杜氏文明善政，而篤不任爲吏；辛氏秉義經武，而篤又怯於事。外內五世，至篤衰矣。』女弟適扶風馬氏。至是，車騎將軍馬防擊西羌，請篤爲從事中郎，戰沒於射姑山。所著賦誄弔書讀七言女誡及雜文，凡十八篇。

隋志有杜篤集一卷又著明世論十五篇。

【出處】後漢書杜篤傳

釋曾舉孝廉。曾字秀升，豫章南昌人也。受業長安，習嚴氏春秋。積十餘年，還家講

授。會稽顧奉等數百人，奉字季鴻。常居門下。著書百餘篇，皆五經通難。又作孟子章

句。至是，舉孝廉。遷海西令，卒於官。

【出處】後漢書儒林程曾傳

四年己卯（七九）

詔諸儒曾白虎觀議五經同異。校書郎楊終上言：『宣帝博徵羣儒論定五經於石渠閣，

方今天下少事，學者得成其業。而章句之徒，破壞大體，宜如石渠故事，永爲後世

則。』冬十一月壬戌遂下詔曰：『蓋三代道人，教學爲本。漢承暴秦，褒顯儒術，建立五經，爲置博士。其後學者精進，雖曰成師，亦別名家。孝宣皇帝以爲去聖久遠，學不厭博，故遂立大小夏侯尚書，後又立京氏易。至建武中，復置顏氏嚴氏春秋大小戴禮博士。此皆所以扶進微學，尊廣道藝也。中元元年詔書五經章句煩多，議欲減省。至永平元年，長水校尉儵奏言，先帝大業，當以時施行，欲使諸儒共正經義，頗令學者得以自助。孔子曰：「學之不講，是吾憂也。」又曰：「博學而篤志，切問而近思，仁在其中矣。」於戲！其勉之哉。』於是下太常將大夫博士議郎郎官及諸生諸儒論定五經同異於白虎觀。會終坐事繫獄，博士趙博，校書郎班固賈逵等以終深曉春秋，學多異聞，表請之。終又上書自訟，即日貰出，乃得與於焉。

白虎觀 使中郎將魏應主承制問難，侍中淳于恭奏上，帝親稱制臨決，如孝宣甘露石渠故事。廣平王美，美明帝之子，博涉經書，有威嚴。魯陽鄉侯丁鴻，鴻以才高，論難最精，諸儒稱之。帝數嗟美。時人嘆曰：「殿中無雙丁孝公。」賜錢二十萬。少府成封，屯騎校尉桓郁，太常樓望，衛士令賈逵，博士李育，育以公羊義難賈逵最爲通儒。及平陵魯恭，皆與於是議。作白虎議奏，命班固撰集其文。



【出處】

後漢書章帝紀

楊終傳

儒林魏應傳

李育傳

陳敬王羨傳

五年庚辰（八〇）

楊終受詔刪史記

終受詔刪太史公書爲十餘萬言。

時順陽侯馬廖謹篤自守，不訓諸子，終與廖交善，以書戒之曰：『終聞堯舜之民可比屋

而封，桀紂之民可比屋而誅。何者？堯舜爲之隄防桀紂示之驕奢故也。詩曰：「皎皎練絲，在所染之。」上智下愚，謂之不移。中庸之流，要在教化。春秋殺太子母弟直稱君，甚惡之者，坐失教也。禮制，人民之子，年八歲爲置少傅，教之書計以開其明。十五置太傅，教之經典以道其志。漢興，諸侯不力教誨，多觸禁忌，故有亡國之禍而乏嘉善之稱。今君位地尊重，海內所望，豈可不臨深履薄以爲至戒。黃門郎年幼，血氣方盛，既無長君退讓之風，而要結輕狡無行之客，縱而莫誨，視成任性，懷忿前往，可爲寒心。君侯誠宜以臨深履薄爲戒。」廖不納，子豫後坐縣書誹謗，廖以就國。

【出處】

後漢書楊終傳

樓望轉太中大夫

望坐事左轉大中大夫。

後爲左中郎將，教授不倦，世稱儒宗，諸生著錄九千餘人。年八十，永元十三年，卒於官。門生會葬者數千人

儒家以爲榮。

【出處】

後漢書儒林樓望傳

六年辛巳（八一）

賈逵遷衛士令

逵數爲帝言古文尚書與經傳爾雅詁訓相應。詔令撰歐陽大小夏侯尚書

古文同異，達集爲三卷。帝善之，復令撰齊魯韓詩與毛氏異同，并作周官解故，遷達爲衛士令。

【出處】

後漢書賈逵傳

【考證】

按賈逵傳，有帝使潁陽侯馬防賜錢二十萬之事，考防以建初四年爲潁陽

侯，七年乞骸骨，則其賜逵當在七年與四年之間也。賜逵後乃有撰書之事，當非短時可成，故誌之於此。

●鄭●衆●爲●大●司●農●

衆代鄭彪爲大司農。是時帝議復鹽鐵官，衆諫以爲不可。詔數切責，

至被奏劾，衆執之不移，帝不從。

【出處】

後漢書鄭衆傳

## 八年癸未（八三二）

東平王蒼卒 初，蒼於七年正月來朝，至三月，大鴻臚奏遣諸王歸國，帝特留蒼，賜以秘書列仙圖道術祕方。至八月，飲酎畢，有司復奏遣蒼，乃許之。手詔賜蒼曰：

『骨肉天性，誠不以遠近爲親疏。然數見顏色，情重昔時。念王久勞，思得還休，欲署大鴻臚奏，不忍下筆，願授小黃門，中心戀戀，惻然不能言。』於是車駕祖送，流涕而訣，復賜乘輿服御珍寶輿馬錢布以億萬計。蒼還國疾病，帝馳遣名醫小黃門侍疾。使者冠蓋，不絕於道，又置驛馬，千里傳聞起居。是年正月薨，詔告中傅封上蒼自建武以來章奏及所作書記賦頌七言別字，歌詩並集覽焉。

七錄有東平王蒼集五卷。

【出處】

後漢書光武十王傳

鄭衆卒

衆在位以清正稱，後又受詔作春秋刪十九篇，至是卒官。

子安世亦傳家業。爲長安未央廡令。

【出處】

後漢書鄭衆傳

【附錄】

鄭衆著述表

毛詩傳

婚禮

周官解詁

春秋左氏傳難記條例九卷

春秋刪十九篇

春秋外傳訓註

孝經註二卷

牒例章句九卷 新唐書

尚書令李育免。初，育以博士再遷尚書令。至是，馬廖子豫爲步兵校尉坐投書怨謗免

，廖歸國。馬氏廢。育坐爲所舉，免歸。歲餘，復徵再遷侍中，卒於官。

【出處】後漢書李育傳 馬援傳

詔諸儒各選高材生受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冬十二月戊申詔曰：『五經剖判，

去聖彌遠。章句遺辭，乖疑難正。恐先師微言，將遂廢絕，非所以重稽古求道真也

。其令羣儒選高才生受學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以扶微學廣異義焉。』由是四

經遂行於世。皆拜賈逵所選弟子及門生爲千乘王國郎，朝夕受業黃門署，學者皆欣

欣羨慕焉。

【出處】

後漢書章帝紀

賈逵傳

詔四科取士務實校試以職。冬十二月己未下詔曰：『辟士四科，其一曰德行高妙，志節清白。二曰經明行修，能任博士。三曰明曉法律，足以決疑，能案章覆問，才任御史。四曰剛毅多略，遭事不惑，明足照姦，勇足決斷，才任三輔令，皆存孝悌清公之行，自今以後，審四科辟召。及刺史二千石，察舉茂才尤異孝廉吏，務實校試以職，有非其人不習曹事正舉者，故不以實法。』

【出處】

後漢書和帝紀注引漢舊儀

元和元年甲申（八四）

王充作論衡

充好論說，始若詭異，終有理實。閉門潛思，絕慶弔之禮。戶牖牆壁，

各著刀筆。著論衡八十五篇。其意在辨虛妄。故曰：『論衡之作也，起衆書並失實虛妄之言勝眞美也。故虛妄之語不黜，則華文不見息。華文放流，則實事不見用。』

故論衡者，所以銓輕重之言，立真僞之平，非苟調文飾辭爲奇偉之觀也。其本皆起人間有非，故盡思極心以譏世俗。世俗之性，好奇怪之語，說虛妄之文。何則？實事不能快意，而華虛驚耳動心也。是故才能之士，好談論者，增益實事，爲盛溢之語。用筆墨者，造生空文，爲虛妄之傳。聽者以爲真然，說而不舍。覽者以爲實事，傳而不絕。不絕則文載竹帛之上，不舍則誤入賢者之耳。至或南面稱師，賦姦僞之說。典城佩紫，讀虛妄之書。明辨然否，疾心傷之，安能不論！』其辨虛妄之法有三：一曰實地檢驗，如雷虛篇曰：『雷者火也。以人中雷而死，即詢其身，中頭則鬚髮燒焦，中身則皮膚灼爛，臨其尸上聞火氣，一驗也。道術之家，以爲雷燒石色赤，投於井中，石焦井寒，激聲大鳴，若雷之狀，二驗也。人傷於寒，寒氣入腹，腹中素溫，溫寒分爭，激氣雷鳴，三驗也。當雷之時，電光時見，若火之耀，四驗也。當雷之擊時，或燔人室屋，及地草木，五驗也。夫論雷之爲火有五驗，言雷爲天怒無一效，然則雷爲天怒，虛妄之言。』二曰方比物類，如說日篇曰：『儒者

曰：「日朝見，出陰中；暮不見，入陰中。陰氣晦冥，故沒不見。」如實論之，不出入陰中。何以效之？夫夜陰也，氣亦晦冥，或夜舉火者，光不滅焉。……火夜舉光不滅，日暮入獨不見，非氣驗也。……且星小猶見，日大反滅，世俗之論，竟虛妄也。」三曰衡之以心，如薄葬篇曰：「夫論不留精澄意，苟以外效立事是非。信聞見於外，不論定於內，是用耳目論不以心意議也。夫以耳目論，則以虛象爲言。虛象效，則以實事爲非是。故是非不徒耳目，必開心意。」

【出處】

後漢書王充傳

論衡雷虛篇

說日篇

薄葬篇

對作篇

【考證】

論衡之作成，本非一時之事。然各篇中稱及章帝之事，輒曰今上云：則

是大部分成於章帝時也。核國篇言及建初六年之事，宣漢篇又言「方今匈奴鄯善

哀牢貢獻牛馬」考後漢書南匈奴傳：「建初八年，北匈奴三木樓訾大人稽留斯等三

萬八千人，馬二萬匹，牛羊十餘萬，歟五原塞降。」仲任以建初元年歸居，元和

三年，爲州從事，此當中十年，當爲功作最力之時。宜其多見及建初時事也。故

誌之於此。

【附錄】論衡書分析表

偽造的虛妄：書虛

言過其實的虛妄：儒增

感應的虛妄：異虛 寒溫 謹告 變動

祥瑞的虛妄：講瑞 指瑞 是應

世俗的迷信：難歲 詰術 紀妖(前半) 訂鬼 四諱 譏日

學術界的專制：問孔 刺孟 道虛 非韓

懷疑

論衡

以上乃論衡主旨之所在

附會：宜漢恢國驗符須頌亂龍紀妖(後半)

以上諸篇，專為歌頌本朝之功德而作，故附會朝廷虛妄或祥瑞之事蹟。或附會本朝名人荒誕之事蹟。與作書原意相反。



〔解釋〕逢遇累害

以上各篇，乃王充個人之主張，專以立異爲高，實亦無甚精意。

魯不拜趙相

不被徵，再遷，拜趙相。門生就學者常百餘人。關東號之曰：『五經復

興魯叔陵』

趙王商嘗欲避疾，便時移住學宮。丕止不聽，王乃上疏自言。詔書下丕

，丕奏曰：『臣聞禮，諸侯薨於路寢，大夫卒於嫡室。死生有命，未有逃避之典也。

學官傳五帝之道，修先王禮樂教化之處。王欲廢塞以廣游讌，事不可聽。』詔從丕

言，王以此憚之。

其後帝巡狩之趙，特被引見，難問經傳，厚加賞賜。在職六年，嘉瑞屢降，吏人重之。

【出處】

後漢書魯丕傳

二年乙酉（八五）

行四分歷

先是永平九年，太史待詔董萌上言曆不正，事下三公太常知曆者雜議，訖

十年四月，無能分明據者，至是，太初失天益遠，日月審度，相覺浸多，而侯者皆

知冬至之日在斗二十一度，未至牽牛五度，而以爲牽牛中星從天四分日之三，晦

朔弦望差天一日，宿差五度。帝知其謬錯，以問史官，雖知不合，而不能易，故召治曆編訃李梵等綜校其狀。二月甲寅下詔曰：「朕聞古先聖王，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河圖曰：「赤九會昌，十世以光，十一以興。」又曰：「九名之世，帝行德封刻政。」朕以不德，奉承大業，夙夜祇畏，不敢荒寧。予末小子，託在于數終，曷以續興崇弘祖宗拯濟元元。尚書璇璣鈴曰：「述堯理世，平制禮樂，放唐之文。」帝命驗曰：「順堯考德，題期立象，」且三五步驟，優劣殊軌，況予頑陋，無以克堪，雖欲從之，末由也已。每見圖書，中心慙焉。閒者以來，政治不得，陰陽不和，災異不息，癘疫之氣，流傷於牛，農本不播。夫庶徵休咎，五事之應，咸在朕躬，信有關矣，將何以補之？書曰：「惟先假王正厥事」又曰：「歲二月東巡狩，至岱宗，柴望秩於山川，遂觀東后，叶時月正日，祖堯岱宗，同律度量，攷在璣衡，以正厯象，庶乎有益。」春秋保乾圖曰：「三百年斗厯改憲」史官用太初鄧平術，有餘分一，在三百年之域，行度轉差，浸以謬錯，璇璣不正，文象不

稽。冬至之日，日在斗二十二度，而曆以爲牽牛中星，先立春一日，則四分數之立春日也。而以折獄斷大刑，于氣已迄。用望平和隨時之義，蓋亦遠矣。今改行四分，以遵於堯，以順孔聖奉天之文，冀百君子越有民同心敬授，儻獲咸熙，以明予祖之遺功。』於是四分法施行，黃帝以來諸曆以爲冬至在牽牛初者皆黜焉。

【出處】

續漢書律歷志 宋書曆志

【附錄】

四分歷法

上元庚辰至今九千三百六十六 元法四千五百六十 紀法一千五百二十 紀月  
一萬八千八百 蔀法七十六 蔀月九百四十 章法十九 章月二百三十五 周  
天千四百六十一 日法四 蔀日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九 沒數二十一爲章閏 通  
法四百八十七 沒法七因爲章閏 日餘百六十八 中法四十二 大周三十四萬  
三千三百三十五 月周千一十六

曹褒上書請定文制著漢禮

褒見二月甲寅詔書，知帝旨，欲有所興作。迺上疏曰：『

昔者聖人受命而王，莫不制禮作樂，以著功德。功成作樂，化定制禮，所以救世俗，致禎祥，爲萬姓獲福於皇天者也。今皇天降祉，嘉瑞並臻，制作之符，甚於言語。宜定文制，著成漢禮，丕顯祖宗盛德之美。」章下太常，太常巢堪，以爲一世大典，非褒所定，不可許。事暫寢。

【出處】

後漢書曹褒傳

【考證】按律歷志所載詔書與曹褒傳相同，惟志載其全體，傳僅載其一部。蓋褒見詔書，深知帝欲興作之事，不僅律歷一項，故有上疏請制禮之事也。

楊終還故郡 初，終兄鳳爲郡吏，太守廉范爲州所考，遣鳳侯終，終爲范遊說，坐徙北地。至是，帝東巡狩，鳳、黃龍並集，終贊頌嘉瑞，上述祖宗鴻業，凡十五章奏上，詔贊還故郡。

【出處】

後漢書楊終傳

孔僖爲臨晉令 僖字仲和，魯國魯人也。自安國以下，世傳古文尙書及詩。曾祖父子

建，少遊長安，與崔篆友善。及篆仕王莽，爲新建大尹，嘗勸子建仕。對曰：『吾有布衣之心，子有袞冕之志，各從所好，不亦善乎。道既乖矣，請從此辭。』遂歸，終於家。僖與崔篆孫駟復相友善，同遊太學，習春秋。因讀吳王夫差時事，僖廢書歎曰：『若是所謂畫龍不成反爲狗者。』駟曰：『然，昔孝武皇帝始爲天子，年方十八，崇信聖道，師則先王，五六年間，號勝文景。及後恣已，忘其前之爲善。』僖曰：『書傳若此多矣。』鄰房生梁郁儼和之曰：『如此武帝亦是狗耶？』僖駟默然不對。郁怒恨之，陰上書告駟。僖誹謗先帝，刺譏當世。事下有司，駟詣吏受訊。僖以吏捕方至，恐誅，乃上書肅宗自訟曰：『臣之愚意，以爲凡言誹謗者，謂實無此事而虛加誣之也。至如孝武皇帝政之美惡，顯在漢史，坦如日月，是爲直說書傳實事，非虛謗也。夫帝者爲善，則天下之善咸歸焉。其不善，則天下之惡亦萃焉。斯皆有以致之，故不可以誅於人也。且陛下即位以來，政教未過而德澤有加，天下所具也，臣等獨何譏刺哉？假使所非實是，則固應悔改。儻其不當，亦宜含容，又何罪

焉？陛下不推原大數，深自爲計，徒肆私忿以快其意。臣等受戮，死即死耳。顧天下之人，必回視易慮，以此闕陛下心。自今以後，苟見不可之事，終莫復言者矣。臣之所以不愛其死猶敢極言者，誠爲陛下深惜此大業。陛下若不自惜，則臣何賴焉。齊桓公親揚其先君之惡以唱管仲，然後羣臣得盡其心。今陛下乃欲以十世之武帝遠諱實事，豈不與桓公異哉。臣恐有司卒然見搆，銜恨蒙枉，不得自叙，使後世論者，擅以陛下有所比方，寧可復使子孫追掩之乎？謹詣闕，伏待重誅。」帝始亦無罪愆等意，及書奏，立詔勿問，拜儋蘭臺令史。是年春，帝東巡狩，還過魯，幸闕里，以太牢祠孔子及七十二弟子，作六代之樂。大會孔氏男子二十以上者六十三人，命儒者講論。儋因自陳謝。帝曰：『今日之會，寧於卿宗有光榮乎？』對曰：『臣聞明王聖主莫不尊師貴道，今陛下親屈萬乘，辱臨敝里，此乃崇禮先師，增輝聖德。至於光榮，非所敢承。』帝大笑曰：『非聖者子孫焉有斯言乎？』遂拜儋郎中，賜褒成侯損及孔氏男女錢帛。詔儋從還京師，使校書東觀。上言圖讖非聖人書。冬

，拜臨晉令。崔駰以家林筮之，謂爲不吉，止僖曰：『子盍辭乎？』僖曰：『學不爲人，仕不擇官。吉凶由己，而由卜乎？』

在縣三年，卒官，遺令卽葬。二子長彥季彥并十餘歲，蒲坂令許君然勸令反魯，對曰：『今載柩而歸，則違父令；舍墓而去，心所不忍。』遂留華陰。長彥好章句學，季彥守其家業，門徒數百人。延光元年，河西大雨電，大者如斗，安帝詔有道術之士，極陳變告，迺召季彥，見於德陽殿，帝親問其故，對曰：『此皆陰乘陽之徵也，今貴臣擅權，母后黨盛，陛下宜修聖德，慮此二者。』

帝默然，左右皆惡之，舉孝廉，不就，三年，年四十七，終於家。

【出處】

後漢書孔僖傳 袁宏後漢紀

三年丙戌（八六）

王充爲從事

揚州刺史董勤辟王充爲從事，部丹陽九江廬江。

後入爲治中。職在刺割，筆札之思，歷年寢廢。

【出處】

後漢書王充傳 王充論衡自紀

曹褒復上書陳禮樂

初褒上書請定文制，著漢禮，太帝以爲不可許。帝知羣寮拘攣，

難與圖治。朝廷禮憲，宜時刊立。至是復下詔曰：『朕以不德，膺祖宗弘烈，迺者鸞鳳仍集，麟龍並臻，甘露霄降，嘉穀滋生，赤草之類，紀於史官。朕夙夜祇畏，上無以彰於先功，下無以克稱靈物。漢遭秦餘，禮壞樂崩，且因循故事，未可觀省

。有知其說者，各盡所能。『褒省詔，迺歎息謂諸生曰：『昔奚斯頌魯，考甫詠殷，夫人臣依義顯君，竭忠彰主，行之美也。當仁不讓，吾何辭焉。』遂復上疏，具陳禮樂之本，制改之意。拜褒侍中。從駕南巡，既還，以事下三公。未及奏。詔召玄武司馬班固問改定禮制之宜。固曰：『京師諸儒，多能說禮，宜廣招集，共議得失。』帝曰：『諺言作室道旁，三年不成。會禮之家，名曰聚訟。互生疑義，筆不得下。昔堯作大章，一夔足矣。』

【出處】

後漢書曹褒傳

丁鴻封馬亭鄉侯

初，鴻數受賞賜，擢徙校書。

疑當作尙書。

遂代成封爲少府。門下由是益

盛，遠方至者數千人。

彭城劉愷，北海巴茂，九江朱儀，皆至公卿。

是年車駕東巡狩，鴻以少府從。上奏曰：

『臣聞古之帝王統治天下，五載巡狩，至于岱宗，柴祭于天，望秩山川，協時月正日，同斗斛權衡，使人不爭。陛下尊履蒸蒸，奉承弘業，祀五帝於明堂，配以光武。二祖四宗，咸有告祀。瞻望太山，嘉澤降澍。柴祭之日，白氣上升，與燎煙合，



黃鵠羣翔，所謂神人以和答響之休符也。』上善焉。以是年徙封馬亭鄉侯。

【出處】後漢書丁鴻傳 東觀記

### 章和元年丁亥（八七）

曹褒上漢禮

是年正月，召褒詣嘉德門，令小黃門持班固所上叔孫通漢儀十二篇，敕

褒曰：『此制散略，多不合經。今宜依禮條正，使可施行。於南宮東觀，盡心集作

。』褒既受命，迺此次序禮事，依準舊典，雜以五經識記之文，撰次天子至於庶人

冠婚吉凶終始制度，以爲百五十篇，寫以二尺四寸簡。以十二月奏上。帝以衆論難

一，故但納之，不復令有司平奏。

明年正月帝崩，和帝即位，褒迺爲作章句。帝遂以新禮二篇冠，擢褒監羽林左騎。

【出處】後漢書曹褒傳

崔駰上四巡頌

初，駰年十三，能通詩易春秋，博學有偉才，盡通古今訓詁百家之言

。善屬文。少遊太學，與班固傳毅同時齊名。常以典籍爲業，未遑仕進之事。時人

或譏其太玄靜，將後名失實。駰擬楊雄解嘲作達旨以答。至是，帝修古禮，巡狩方

岳。駟上四巡頌以稱漢德，辭甚典美。帝雅好文章，自見駟頌後，常嗟歎之，謂侍中竇憲曰：『卿寧知崔駟乎？』對曰：『班固數爲臣說之，然未見也。』帝曰：『公愛班固而忽崔駟，此葉公之好龍也，試請見之。』駟由此候憲，憲屣履迎門，笑謂駟曰：『亭伯，吾受詔交公，公何得薄哉？』遂揖入爲上客。  
居無幾何，帝幸憲第，時駟適在憲所，帝聞而欲召見之，憲諫，以爲不宜與白衣會，帝悟曰：『吾能令駟朝夕在旁，何必於此！』適欲官之，會帝崩。

【出處】後漢書崔駟傳

二年戊子（八八）

王充罷州家居，充自免還家，友人同郡謝夷吾上書薦充曰：『充之天才，非學所加，

雖前世孟軻孫卿，近漢揚雄劉向司馬遷不能過也。』帝特詔公車徵，病不行。

充年漸七十，志力衰耗，乃造養生書十六篇，裁節嗜欲，頤神自守，永元中，病卒於家。

【出處】後漢書王充傳



## 總評

光武明帝章三代，是東漢的全盛時代。這時的君主，既勤於政治，又勤於獎勵學術。但可惜他們的眼光狹小，所提倡的，只有經學而已。

光武帝本是南陽白水村一位安分守己的劉老三，因為識記上有他的名子，所以怦然心動，加入亂黨。他的運氣，比劉歆要盛強百倍。居然討滅了王莽，打平了羣雄，而作東漢的世祖。從此他對於識記，深信不疑，就想用識解釋五經的疑問。雖然當時的學者如桓譚鄭興尹敏之輩繼續反對，但他們仍靠專制的威力，一意孤行。這種提倡的方法，就合今日的舊軍閥提倡禮教一般，只足引起笑談，是於思想界沒有多大影響的。但當時的學者，因為屈於威力之下，不得不牽就其說，所以至今我們還可以見那種荒誕學說殘留的痕跡。

古文學經過王莽劉歆的提倡，人才也漸漸多起來，就想要和今文學抗衡了。專制君主對於今古文本沒有什麼成見，不過隨他施政的便利與否，而有所去取。但今文立

博士，是西漢遺留下的制度，不便更動。所以光武雖決心立左氏春秋，但因今文家的反對，不久就收回成命。我們知道，今文不但文字簡單，並且還須守定家法，不能有所增損，可以引起人研究興趣的，非常之少。古文還是開闢未久的園地，等待人開發的寶藏，非常豐富。所以今文家多半兼研究古文，換句話說，古文家多半是由今文分化出來的。如古文家的鄒興本是習公羊春秋的，賈逵本是教授大夏侯尚書的。由今文家分化出的古文家愈多，那古文學的反對者愈少。古文家既沒有一定的家法，所以可以附會讖緯，以應君主的嗜好。當時的君主，雖然因為歷史的關係，不肯一時把古文立在學官，但也假借獎勵學術的名，重用古文家的人才。

這個時期，天下無事，專制君主主要粉飾太平，所以提倡講經，並且親自出席講解。皇帝講經，自然和現在的張宗昌在曲阜講論語一般，沒有什麼可以注意的價值的。但講學的風氣既開，學術界不免增加幾分活氣。不但朝廷裏面有奪席之風，即在全國各地，教授門徒至千數百人的所在多有。當時的學者，不能一味的保守家法便可以有

立足之地了，必須旁證博引，方可以應附對方。所以東漢經學家的著作，總合起來，遠過於西漢。由議經的風氣引起批評的風氣，王充來到北方將批評的方法帶回南方，用於批評各種學問上面，所以造出論衡一部奇書，但這部著作，在東漢末年方由蔡邕傳到北方，在當時並沒有多大的影響。